

永泰县地名规划方案

（ 2025—2035 年 ）

前 言

永泰县位于福建省中部、福州市西部，东邻闽侯县、福清市，西接泉州德化县、三明市尤溪县，南连莆田市涵江区、仙游县，北毗闽清县，是闽江中游的重要生态屏障。永泰的名字寓意“永保泰宁”，饱含着对这片土地长久安定、繁荣昌盛的美好祈愿。

永泰历史悠久，文化底蕴深厚，拥有如“云顶”“天门山”等众多独特的自然景观与人文景观，也孕育出了丰富多样、独具特色的地域文化，是著名的“建筑之乡”“李果之乡”“武术之乡”“温泉之乡”，其古村落、古庄寨更是在岁月长河中沉淀下无尽的文化魅力，向世人诉说着永泰先辈们的故事与智慧。

地名，作为地域文化的关键标识，承载着永泰的历史脉络、人文情感与地域个性，宛如一条条无形的纽带，紧密联结着永泰的过往与未来、传统与现代，更是永泰人民维系身份归属感与文化自信的重要根基。在永泰县经济蓬勃、社会快速发展的当下，城市化进程的加速推进以及区域功能的不断演变，使得地名管理工作既面临新的契机，也遭遇了前所未有的挑战。一方面，随着城区的拓展、新区域的开发，新地名的命名需求如雨后春笋般涌现；另一方面，社会对地名文化价值的认知愈发深刻，保护与传承那些承载着永泰记忆的优秀地名文化，已然成为全社会共同的使命，这不仅是对历史的敬畏，更是对子孙后代的文化馈赠。

为全面提升永泰县地名管理工作的科学性与规范性，推动地

名文化建设迈向新台阶，为未来的地名管理提供明确指引，特编制了《永泰县地名方案（2025—2035 年）》。本方案依据《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永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深入考量永泰的历史文化脉络、地理形貌、经济发展路径以及民众的实际需求等诸多因素，经过潜心钻研与严谨论证，力求使地名管理工作更加精准高效，让地名文化在新时代绽放出新的光彩，为永泰的持续发展注入文化活力。

在编制过程中，严格遵循国家地名管理的相关规范要求，以科学、规范且可持续发展的理念为指引，对永泰的地名进行全方位、系统性的规划与管理布局。我们深入挖掘永泰地名背后的故事与文化价值，致力于优化地名体系，提升地名所蕴含的文化底蕴，使其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方面发挥更大的效能。

通过对现有地名的细致梳理与深入分析，并结合对未来发展趋势的科学预判，努力让本方案既能彰显永泰的历史文化根基，又契合现代社会的多样化需求，同时确保地名的稳定性与适应性。在方案中，着重强调对历史地名的保护与传承，力求在新地名的命名过程中融入丰富的文化元素，使每一个地名都能成为永泰故事的生动讲述者，传承永泰精神。

本方案的落地实施，将有效规范地名命名、更名等流程，降低随意性与盲目性风险，规避因不规范地名引发的诸如导航受阻、地址混乱等问题，进而提升社会运行的整体效率，改善居民的生

活品质。不仅如此，深入挖掘永泰地名文化资源，制定切实可行的保护与传承策略，期望为永泰地名文化注入新的生命力，使其成为永泰文化对外展示的闪亮名片，进一步推动地名标志设置、地名信息化管理等工作的有序开展，实现地名管理的现代化转型，让地名信息管理更加高效便捷，为居民生活与社会发展提供更多优质服务。

地名管理工作是一项长期且复杂的系统工程，其实施离不开全社会的广泛参与和大力支持。诚挚期待各级政府、相关部门以及广大人民群众能够积极响应、紧密配合，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永泰县的地名管理工作定能实现质的飞跃，为建设繁荣昌盛、文明和谐、富裕美丽的永泰贡献力量，让地名管理工作成为永泰经济社会发展与文化建设的坚实后盾。

在编制过程中，严格参照《地名方案编制导则》等国家标准，秉持科学性、全面性、实用性和规范性的原则开展工作。期望本方案的实施能够为永泰的地名管理打造一套科学规范、操作性强的技术指南，同时也能为其他地区提供有益的经验借鉴，助力全国地名管理水平整体提升。

最后，要向参与本方案编制工作的各位专家、学者和工作人员致以诚挚的谢意。他们的专业知识、辛勤付出以及敬业精神为方案的顺利完成奠定了坚实基础，为永泰的地名管理工作开启了新的篇章。在未来实施过程中，将持续总结经验，不断优化完善，让本方案为永泰的经济社会发展和文化建设提供更有力的支撑，

为永泰的美好明天添彩助力。

本方案包括方案文本、方案说明书、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配套图件四个部分。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第一节 方案编制的背景	1
第二节 方案编制的目的意义	2
第三节 地名方案编制的目标	3
第四节 地名方案的适用范围	3
第五节 地名方案的实施期限	3
第六节 编制对象	4
第七节 编制方案所依据的法规政策和相关标准规范	4
第八节 地名方案的效力与地位	5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原则	6
第一节 地名命名更名的指导思想	6
第二节 地名命名更名的原则	6
第三节 地名总体框架和命名主题	9
第三章 地名专名与通名使用规范	10
第一节 地名通名的总体原则	10
第二节 地名专名采词的原则性	14
第四章 片区划分及采词指引	15
第一节 片区板块划分的基本思路	15

第二节 地名片区布局结构及其范围	15
第三节 片区的地名资源和地名文化特征	17
第四节 各片区命名更名的主题、思路、采词特征	19
(一) 城区综合管理与服务片区	19
(二) 产业发展片区	20
(三) 文化旅游发展片区	20
(四) 现代农业发展片区	20
第五章 地名命名方案	22
第一节 交通运输附属设施命名指引	22
第二节 城镇交通运输附属设施命名指引	24
第三节 住宅区命名指引	26
第四节 建筑物命名指引	29
第五节 旅游景点命名指引	31
第六节 其他规定	33
第七节 道路地名规划原则	34
第八节 道路分段命名具体原则	35
第九节 地名现状分析	35
第十节 地名方案的编制原则	36
第十一节 地名命名规则总览表	40

第十二节 命名通用原则表	43
第六章 地名调整与优化	44
第一节 地名调整优化对象	44
第二节 地名调整与优化的原则	44
第三节 地名调整与优化的策略与方法	45
第七章 地名文化保护方案	46
第一节 地名文化遗产的类别	46
第二节 地名文化遗产的特征	46
第三节 地名文化保护的原则与策略	47
第四节 地名文化重点保护范围及保护名录	48
第五节 地名文化保护措施	49
第八章 地名标志设置管理方案	49
第一节 地名标志体系构成	49
第二节 名称指示标志	50
第三节 数序地名标志	50
第四节 地名标志设置要求	50
第五节 地名标志的基本原则	51
第六节 完善地名标志设置管理	52
第九章 方案实施保障措施	54

第一节 重申地名方案的效力地位	54
第二节 地名方案实施的管理机制	54
第三节 地名方案指导性技术要求	54
第四节 地名文化宣传和地名信息化服务的相关策略	55
第十章 附则	57
第十一章 附录	58
第一节 采词导引表	58
第二节 历史地名表	60

第一章 总则

第一节 方案编制的背景

地名方案是地名规划的迭代升级。2005 年起，民政部全面启动了地名公共服务工程，包括四项专项事务：地名规范、地名标志、地名规划和数字地名。其中，地名规划专项事务的主要任务和要求是，结合城市建设现状和发展规划，着眼城市的长远发展和现实需要，依据国家地名管理法规和地名规范，对城市未来需要的新地名进行前瞻性规划论证，编制地名命名更名规划，从源头上把好地名命名更名关。长期以来，地名规划工作对提升地名的体系化、系统性管理发挥了重要引领作用。随着新时代地名管理工作日益精进，地名规划也逐步向地名方案转向提升。

地名方案在地名规划这个核心工作基础之上，又对地名使用、地名标志设置、特别是地名文化保护等事项作出系统性具体安排。近年来，地名文化在社会上引起了广泛重视。2017 年 1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明确将“推进地名文化遗产保护”作为重点任务。2021 年 9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意见》，指出地名文化遗产保护是构成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的一部分，要加强保护利用传承。编制地名方案不仅是地名行政主管部门履职尽责的必然要求，也是提升新时代地名管理服务水平，传承、保护

和弘扬优秀地名文化的重要前提。

2022 年 5 月，新修订的《地名管理条例》颁布施行。其中第八条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地名行政主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编制本行政区域的地名方案，经本级人民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这为地名方案编制工作提供了法理依据。

为适应永泰县经济社会发展，加强地名管理，弘扬、保护、发展地名文化，提高地名管理的法治化、科学化、标准化水平，让地名能更好地服务于城乡发展、人民生活、企业生产、对外交流、社会和谐。按照国家、省、市等有关法规、规章的要求，编制本方案。

第二节 方案编制的目的意义

地名方案是城市建设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有利于提高城市地名管理水平。为进一步加强地名管理，保护和弘扬地名文化，提高地名命名的法治化、科学化、规范化水平，解决和减少地名命名更名时的片面性、盲目性，克服地名重名同音、文化内涵低等弊病，依据国家有关地名管理政策法规和《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永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规划，结合永泰县实际情况，编制本方案。以创新地名命名思路及方法，构建具有永泰特色的地名文化体系，推动地名更好地适应永泰县社会经济的发展。通过编制地名方案，从源头上提高地名管理的法治化、科

学化、规范化水平，做到继承和创新并举，使永泰县地名更加符合地名的标准化、规范化、层次化、系列化的要求，从而达到提升永泰县地名的文化品位，突显永泰县的历史底蕴、地理特征、经济建设、文化氛围和社会发展等状况，以及方便社会交流之目的。

第三节 地名方案编制的目标

在进一步完善地名申报、审核、论证、听证、审批、公告管理机制的前提下，以构筑永泰县科学合理的地名体系为宗旨，提出地名的通名确立原则，通过设计地名文化主题导向区块，提出地名专名采词的原则和方向，确立在保持各类地名相对稳定的情况下，使全县地名具有更强的规律性、层次性、指位性、稳定性、文化性、地方性，达到通过提高永泰县地名文化品质，助力提高永泰县文化品位的总目的，让永泰县的地名能更好地服务人民生活、企业运用、社会发展、经济建设、休闲旅游、对外交流。

第四节 地名方案的适用范围

地名方案适用范围为永泰县全域。

第五节 地名方案的实施期限

本地名方案实施期限为：2025 年—2035 年。

第六节 编制对象

永泰县所辖区域内的道路、桥梁、广场、公园、绿地、居住区，具有地名意义的台、站、巷、场以及其他大型、标志性工程建筑物，各类自然地理实体、风景名胜、名胜古迹、纪念地等名称和地名管理均应依据本方案。

第七节 编制方案所依据的法规政策和相关标准规范

1. 《地名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53 号）；
2. 《地名管理条例实施办法》（民政部令 第 71 号）；
3. 《民政部、建设部关于开展城市地名规划工作的通知》（民发〔2005〕65 号）；
4. 民政部关于印发《地名备案公告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民函〔2023〕47 号）；
5. 《民政部关于开展“乡村著名行动”助力乡村振兴的通知》（民函〔2023〕44 号）；
6. 《全国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实施方案》（民发〔2012〕117 号）；
7. 《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通知》（民函〔2016〕344 号）；
8. 《地名标志》（GB17733-2008）；
9. 《地名分类与类别代码编制规则》（GB/T18521-2001）；

1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我国同外国结为友好的城市不以对方地名、人名命名街道或建筑物的通知》（国办发〔1987〕26号）；
11. 《福建省地名管理办法》（福建省人民政府令第143号）；
12. 《福建省地方标准—人文地理实体地名通名使用规则》（DB35/T1644--2017）；
13. 《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14. 《永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15. 其他相关政策文件。

第八节 地名方案的效力与地位

本方案为永泰县主城区地名命名和地名管理的法定指导性文件。凡涉及方案范围内道路、住宅区、建筑物、桥梁、广场，大型构筑物等，以及有关自然地理实体的命名及相关活动事项时，均应执行本方案，同时亦应遵守国家、省、市地名法规和规章的有关规定。

第二章 指导思想和原则

第一节 地名命名更名的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立足永泰县“中国李果之乡”“中国温泉之乡”“国家生态县”以及拥有丰富历史文化遗存如永泰庄寨等的独特定位，将地名命名更名视为传承地域文脉、凸显生态优势、推动文旅融合、服务地方发展的关键着力点。

永泰县有着独特的自然地理风貌，大樟溪贯穿全境，群山环绕，生态资源丰富；同时，其人文历史底蕴深厚，庄寨文化别具一格，耕读文化源远流长。深度融合这些自然与人文特色，致力于打造具备浓厚文化内涵、鲜明生态特色与强烈时代气息的地名体系。

第二节 地名命名更名的原则

第一条 尊重历史原则

传承历史脉络：永泰历史悠久，地名更迭反映了不同历史时期的社会、政治、文化背景。如唐永泰二年置县时以年号为县名，北宋因避讳改名永福县，后又因与广西永福县重名复名永泰县等。地名命名更名应充分尊重这种历史演变过程，传承地名所蕴含的历史信息，使地名成为连接过去与现在的纽带，让人们能够通过地名了解当地的历史变迁。

保留历史地名：对于一些具有历史文化价值的地名应尽量予以保留，这些地名是地方文化的珍贵遗产，承载着集体记忆和情感。如嵩口镇、梧桐镇等古镇名称，它们见证了永泰县的古镇文化和发展历程，应避免因城市建设或行政区划调整等原因轻易更名。

第二条 体现地理特征原则

突出自然地理实体：永泰县地处山区，山川溪流众多，地名命名应充分利用当地的自然地理实体特征。如以大樟溪及其支流名称来命名周边的区域或道路，体现永泰的山水风貌，像云顶景区、青云山等名称，突出了当地的自然景观特色，使地名与自然环境相契合。

反映区域位置特点：根据永泰县不同区域的地理位置、方位等特点进行命名，便于人们识别和定位。如以东、西、南、北等方位词结合当地地理特征或聚落名称来命名。

第三条 符合文化内涵原则

彰显地方文化特色：永泰县有着丰富的民俗风情、传统技艺等文化特色，地名命名应融入这些元素，展现地方文化的独特魅力。如以当地特色美食、民俗活动等命名，像永泰肉燕、永泰椽板龙等，使地名成为传播地方文化的重要载体。

注重文化传承与创新：在传承历史文化的基础上，鼓励地名文化创新。可以结合当地的历史典故、传说、名人事迹等进行创

造性命名，使地名既具有文化底蕴，又富有时代气息，避免地名的同质化和单调性。

第四条 遵循规范性原则

遵守地名法规和标准：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有关地名管理的法律法规，遵循地名命名的规范和标准。地名应使用规范的汉字，避免使用生僻字、多音字或易产生歧义的字词，确保地名的准确性和规范性。

保持地名的稳定性和唯一性：地名一旦确定，应尽量保持稳定，避免频繁更名，以免给人们的生产生活和社会管理带来不便。同时，要确保地名在一定区域内的唯一性，防止出现重名或同音地名，提高地名的辨识度。

第四条：体现公众意愿原则

广泛征求公众意见：地名与人们的生活息息相关，在地名命名更名过程中，应充分征求社会各界和当地居民的意见和建议，尊重公众意愿，提高地名命名的科学性和民主性。

鼓励公众参与地名文化保护：加强对地名文化的宣传和教育，提高公众对地名文化的认知和保护意识，鼓励公众积极参与地名文化的传承和保护工作，共同守护地方文化根脉。

第五条 适应发展趋势原则

与城市建设和发展规划相结合：地名命名应与永泰县的城市建设和发展规划相适应，体现城市的未来发展方向和功能定位。

如在新兴城区或产业园区的命名中，可结合其规划功能和产业特色进行命名，为城市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

预留发展空间：考虑到永泰县未来可能的发展变化，在地名命名时应适当预留发展空间，避免因地名的局限性而影响城市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长远规划。

第三节 地名总体框架和命名主题

第一条 总体框架

永泰县地名总体框架以《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为基础，结合永泰是“中国温泉之乡”“中国李果之乡”以及城市自然地理特点、历史文化特色和地名区域特色。划分为城区综合和服务片区、产业发展片区、文化旅游片区、现代农业发展片区的格局。

第二条 命名主题

1. 历史文化名镇地名主题：聚焦嵩口镇、梧桐镇等历史文化名镇，深挖其历史底蕴，以古镇传统街巷、古建筑为依托，沿用或承载着厚重历史记忆的地名，围绕“古镇记忆”主题，打造独具韵味的历史文化地名景观，让地名承载乡愁，诉说古镇故事。

2. 生态旅游地名主题：凭借云顶景区、青云山等自然景观，依其山水风貌、珍稀物种等特征，围绕“自然奇观”主题，串联景区景点、周边村落及旅游设施，构建生态旅游地名网络，助力生态旅游发展，吸引四方游客。

3. 革命老区红色文化地名主题：立足丹云乡、湫口乡等革命老区乡镇，挖掘红色历史遗迹与革命故事，围绕“红色传承”主题，让地名成为传承红色基因、铭记革命历史的“活教材”，激发爱国情怀。

4. 产业发展地名主题：结合永泰县的产业发展规划，在工业园区、农业产业园区等区域，依据主导产业特色，围绕“产业兴盛”主题，为产业发展营造良好的地名环境，提升产业知名度，助力经济腾飞。

5. 现代城市建设地名主题：遵循新城区建设规划，围绕城市功能分区与公共设施，围绕“现代都市”主题，展现城市现代化风貌，提升居民生活品质，彰显城市发展活力。

6. 地理标识地名主题：以大樟溪及其支流等自然地理实体为骨架，围绕“地理标识”主题，强化地名的地理指向性与文化内涵，增强居民对当地地理环境的归属感与认同感。

第三章 地名专名与通名使用规范

第一节 地名通名的总体原则

第一条 地名命名原则

1. 地名的命名应当符合地名规划的要求，反映当地历史、文化、地理等特征，含义健康。

2. 地名的命名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1) 不得使用有损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公共利益的词语。

(2) 不得使用带有封建迷信色彩、违背社会公德或者可能产生其他不良社会影响的词语。

(3) 一般不以人名作地名，禁止以国家领导人的名字以及外国的地名和人名作地名。

(4) 未经有关主管部门的同意，不得使用专业或者行业名称。

(5) 不得使用阿拉伯数字、外文字符、标点符号等非汉字字符（少数民族文字除外）作专名；不得叠加使用通名或缺失通名。

3. 地名的命名应当一地一名。

4. 地名的命名应当名实相符。地名由专名和通名两部分组成。派生地名应当与主地名相协调；含有行政区域、区片或者道路（含街、巷、桥梁、隧道，下同）名称的，应当位于该行政区域、区片范围内或者该道路沿线。

5. 地名命名应当用词简约。地名词语必须简约、通俗易懂，分类科学，等级分明，与地理实体的性质、位置、功能、规模、景观等相符合。

6. 地名命名要注重历史传承、突出历史文化特色，体现永泰特有的历史文化底蕴。

7. 地名命名要结合城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及时编制地名规划，确定地名预名，避免地名命名的滞后。

8. 地名命名要注重统筹，突出整体性，做到规范有序，系统设计，体现层次化、序列化。

9. 地名命名要遵循“以人为本”的原则，不使用生僻字、异体字和容易产生歧义的字，做到朗朗上口、好找易记。

10. 地名命名要充分反映人文历史与自然地理特征，与城市形态、业态、文态和生态的塑造相结合，避免出现一地多名、重名、同音等现象。

11. 严禁使用中国、福建、数字、谐音、新旧等词汇。

第二条 地名文字应符合规范

地名用字应当使用规范汉字，避免使用生僻或者易产生歧义的字。

汉语地名的罗马字母拼写，应当按照《汉语拼音方案》和《中国地名汉语拼音字母拼写规则》执行。

少数民族地名和外国语地名的汉字译写，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条 地名通名命名原则

1. 按照地名管理相关规定以及社会通用的原则使用通名。

2. 能直接指明通名代表的含义，便于大众理解记忆，避免使用生僻或易产生歧义的字；不允许以累赘、冗长的词句作为通名。

3. 地名通名与其所反映的地理实体的性质、规模、层次、

景观、地理位置等相符合，能为社会所理解、接受；性质界定应准确、规模确定应量化、层次梳理应清晰。

4. 每个地名原则上都应当有通名，不允许无通名或重叠使用通名，通名应置于专名之后，通名不能倒置或夹于专名词语之中。

5. 通名的语词必须做到按类专用。

6. 一般不以人名作地名。

7. 允许随城市建筑的发展补充合适的词语作为住宅区和大型建筑的通名，但在启用新通名之前必须进行慎重、全面的论证。

8. 各专业部门使用的具有地名意义的台、站、场等名称，一般应与当地地名统一。

第四条 地名通名体系构成

本规划方案的地名通名体系由自然地理实体和人文地理实体两大类通名系统构成。

自然地理实体通名：自然实体的命名对象是本县范围内的山、河等自然地理实体。水系的通名可使用“江”、“河”“溪”、“湖”等，通名须与其等级、宽度、功能等相匹配。其余自然地理实体的通名按其性质类别、地形地貌特征，可使用“山”“堤”“河”“湿地”“岩”等。

人文地理实体通名：按 DB35/T1644—2017 分类，人文地理实体通名包括城镇区域内建筑物、住宅区、城镇交通运输、交通运输附属设施和旅游景点等人文地理实体地名通名。

第二节 地名专名采词的原则性

1. **标准化和合法性原则。**地名标准化是国家及省、市的有关地名管理的政策、法规中的基本要求，也是在地名命名、更名采词时必须依法遵守的基本原则；

2. **指位性和便利性原则。**地名制定的最基本要求即其指位功能和找好记的便利性，这是地名命名管理要努力达到的目标；

3. **历史继承性和时代创新性原则。**地名专名的采词既要延续当地长期形成的历史文脉，展示地方特色，又要体现新的时代风貌、新的建设风格，拓宽采词思路，创新采词方法，提升文化内涵；

4. **地域性原则。**在绿色、生态山水文化旅游城市的总体框架下，针对不同城区和发展点历史文化的区域性差异，建立具有一定地域性差异的地名文化群落；

5. **违禁原则。**不得以国家领导人作专名，一般不以人名作专名。不得以外国人人名、地名作专名；

6. **派生地名原则。**派生地名应当与主地名有地缘上较为直接的、紧密的联系，需保持两者在地理指位上的一致性；

7. **群众性原则。**新生地名专名的采词，要群众喜闻乐见，好找好记，符合大众心理。为防止闭门造车和主观臆断，可采用召开座谈会和公开征名的方法，征集各类地名；

8. **时代性原则。**为反映群众的美好愿望和社会的文明进步，

可符合精神文明要求，表现健康向上的积极意义，附着时代印记的地名。

第四章 片区划分及采词指引

第一节 片区板块划分的基本思路

地名片区划分紧密围绕《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深入剖析不同区域独特属性与内在需求，进而量身定制与之相适配的地名采词引导方案，全力推动全县地名网络结构品质迈向新高度。并结合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这一关键部署以及《民政部关于开展“乡村著名行动”助力乡村振兴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将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城乡融合发展理念融入其中，紧密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乡村振兴总体要求。在地名网络构建上，坚守“历史文脉传承，天文地理承载，主导产业支撑，未来战略引领”的指导思路，大胆创新性地将永泰县重要乡村道路纳入地名网络框架。在空间发展规划上，充分考量全县空间发展规划和永泰县乡镇发展定位。

第二节 地名片区布局结构及其范围

依据《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的布局结构，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格局为“一屏、一带、一轴、一核”。为推

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深化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建设，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形成建设“一环、一带、三轴、五片”中心城区空间格局，可划分出以下四个地名片区：

城区综合管理与服务片区划分范围：樟城镇、城峰镇、清凉镇，涵盖石圳产业片区、清凉纺织园等园区。

功能定位：承载以城市现代综合服务及旅游集散为主的产业及业态，重点发展商贸物流、电子商务、金融服务、交通运输等现代服务业，以及纺织服装等产业，推进产城融合，实现城乡统筹和区域协调发展。

产业发展先行片区划分范围：葛岭镇、塘前乡，涵盖永泰产业园区。

功能定位：形成以绿色新型智能制造、文创研发、生物制药、教育培训产业为主，休闲度假、康体养生等旅游产业为辅的战略产业核心区，重点发展信息自动化、文化创意、休闲度假旅游、户外运动、生物医药等产业，加快信息化产业园区建设，实现产、学、研、用相结合。

文化旅游发展片区划分范围：嵩口镇、长庆镇、湫口乡、盖洋乡。

功能定位：借助古镇、古祠、古民居以及丰富的现代农业景观，打造田园风光为基底的生态文化产业，重点发展乡村旅游、农业文化创意、户外运动、供水供电等产业，提升旅游竞争力，加快“智慧旅游”建设，宣传“清新永泰”旅游形象。

现代农业发展片区划分范围：包括大洋、同安、丹云、霞拔、白云、东洋、盘谷等北部乡镇。

功能定位：依托优质空气和山泉水等生态资源以及独特高山气候等条件，合理布局发展现代农业、生态旅游、康养养生等产业，强化农业科技创新驱动，推动乡村振兴，加快健康养老产业园规划建设，引进高端健康服务企业。

第三节 片区的地名资源和地名文化特征

城区综合管理与服务片区：樟城镇因永泰县简称“樟”且为县人民政府驻地而得名，位于大樟溪和清凉溪汇合处，是全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自唐永泰二年建县以来一直是县治所在地，曾以双溪镇、鹤皋镇为名。辖区内有永泰文庙、登高山等众多名胜，地名承载着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展现出古代文风昌盛与儒学传承。城峰镇因原镇政府驻地处于城关镇东门外龙峰山山下，取“城”与“峰”两字合并组成。城峰盛产青梅，有联奎塔、龙岩寺、太原石刻等名胜。镇区四面环山，大樟溪贯穿全景，溪的两岸山峰峻拔，峡谷地带土地肥沃。因此辖区地名多以地形地貌或山峰命名，如太原、里岛、高峰等。清凉镇因境内有一座始建于乾隆三年的清凉寺而得名，地名体现了当地自然地理特征与宗教文化的紧密结合，清凉镇境内主要有三山鼎立（大嵛、鹤脊岩、三鹤椅山），四景闻名（极乐山、后吉石坊、八步亭、鹤仙山），素有“不寒不暖清凉寺、无忧无虑极乐山”之美称。

产业发展先行片区：葛岭镇因东晋道士葛洪在此结庐修道炼丹而得名，地名中蕴含着丰富的道教文化内涵与历史传承，众多自然景观如天池山、龙门峡谷等与之紧密相连；历史文化方面，方广岩寺及其摩崖题刻、明清古民居等留存深厚底蕴；民俗文化以青梅种植、安海拳传承为特色塘前乡则因古时村民住宅前有一口池塘而得名，反映了古代人们依水而居的生活习惯。是全县唯一拥有潮起潮落的大樟溪流域地段。历史上塘前曾是永泰重要的通商水运口岸。

文化旅游发展片区：嵩口镇因地处高山则安之麓、两溪汇合口而得名，其地名与山水地理特征紧密相连。作为中国历史文化名镇，嵩口镇拥有多座明清古民居，镇区及周边各村保存完好的明清古民居达百座以上，被誉为“民间古民居博物馆”。其地名承载了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作为南宋爱国词人张元干的故乡背景更为其增添了文化内涵。

长庆镇因明嘉靖四年魏氏祖唐七迁居此地开荒创业，并将第一天作为庆贺纪念日而得名。其地名反映了当地先民对创业纪念的重视与传承。镇内有中埔寨等 30 多座各具特色的明清建筑，这些古建筑与地名相互印证，展现了当地丰富的历史文化遗存和独特的建筑风貌，体现了长庆人崇文尚进的品质。

泮口乡因位于大樟溪与后亭溪二水回旋奔流交汇之处而得名。其地名体现了当地独特的水利地理特征，同时，泮口乡是非遗“虎尊拳”的发源地，辖区内有紫山、碧石等村是革命基点，

红色文化资源丰富，这些元素共同构成了其地名文化的一部分。

盖洋乡取“高山之洋”之意。盖洋乡境内的漈口村拥有众多保存完好的明清古建筑，如漈口古民居，这些古建筑与地名相互辉映，展现了当地悠久的历史 and 独特的地域文化。

现代农业发展片区：大洋镇因土地广阔平坦如海洋而得，名体现了自然地理与农耕文化的结合；同安镇源于同安寨，承载安全与安宁的寓意，彰显历史文化遗产。丹云乡取自丹洋村和翠云村，融合自然景观与历史记忆；霞拔乡描绘山峰晨曦云霞灿烂，富有诗意，展现自然与文化的和谐。白云乡以山峦云雾缭绕得名，象征宁静祥和，强调生态文化；东洋乡因地处东部且地势开阔如海洋，反映地域特征与农耕传统。盘谷乡则因地形似天然盘谷，凸显山谷环绕的地貌，体现农耕与自然的紧密联系。这些地名共同构成永泰县丰富的地域文化景观。

第四节 各片区命名更名的主题、思路、采词特征

(一) 城区综合管理与服务片区

主题：多元生态产业城、特色文化

思路：依托园区，强调综合服务与永泰文化内涵

采词特征：既要有体现综合服务与文化内涵的词汇，如“绿谷”“智汇”“墨韵”等，展示产业的多元性和文化；又要结合当地特色，像“樟香”“峰韵”“文韵”这样的词汇，彰显地域文化，让命名富有地方色彩。

（二）产业发展片区

主题：创新科技产业区

思路：聚焦新兴产业，融入自然人文

采词特征：重点突出新兴产业与创新，如“数谷”“创智”等，展现科技感和创新性；结合当地特色，像“岭秀”“前程”这样的词汇，既体现当地地理或人文特点，又寓意产业发展的前景一片光明。

（三）文化旅游发展片区

主题：古镇生态文旅区

思路：利用历史资源，打造文化和旅游融合地

采词特征：突出古镇文化与生态旅游，如“古韵”“乡愁”“绿野”等，展现历史文化与自然风光的融合；结合当地特色，像“嵩情”“庆和”这样的词汇，体现地域文化和旅游特色，让游客产生情感共鸣和文化认同。

（四）现代农业发展片区

主题：生态健康农业区

思路：发展现代农业与生态旅游等产业

采词特征：体现生态农业与健康养生，如“农韵”“康居”等，突出生态优势和健康生活理念；结合当地特色，像“洋和”“云逸”这样的词汇，彰显地域特色与产业融合，使命名更具独特性和吸引力。

第五节 片区地名方案和相应地名采词导引

片区类型	主题定位	推荐命名方案	备选命名方案	地名采词导引
城区综合管理与服务片区	多元生态产业城	樟香绿谷片区	峰韵智汇片区	樟香（地域特色植物） 绿谷（生态产业集聚）
				峰韵（地理特征） 智汇（综合服务与智慧枢纽）
产业发展片区	创新科技产业区	岭秀智创片区	前程数谷片区	岭秀（山水人文底蕴） 智创（科技驱动）
				前程（发展愿景） 数谷（数字经济高地）
文化旅游发展片区	古镇生态文旅区	嵩情古韵片区	庆和绿野片区	嵩情（地域文化情感） 古韵（历史传承）
				庆和（祥和文旅氛围） 绿野（生态休闲）
现代农业发展片区	生态健康农业区	洋和农韵片区	云逸康居片区	洋和（地域特色+和谐发展） 农韵（现代农业美学）
				云逸（自然意境） 康居（健康生活）

第五章 地名命名方案

第一节 交通运输附属设施命名指引

第一条 交通运输附属设施地名通名

按交通运输附属设施的功能和特点，交通运输附属设施可选用“特大桥”、“大桥”“桥”、“立交桥”、“高架桥”、“人行天桥”、“人行地道”、“隧道”等做通名。根据福建省地方标准《人文地理实体地名通名使用规范》，标准如下：

1. 特大桥指单孔跨径大 150 米，多孔跨径总长大于 1000 米的桥梁。
2. 大桥指单孔跨径大于或等于 40 米，多孔跨径总长在大于或等于 100 米的桥梁。
3. 桥指达不到大桥标准的桥梁。
4. 立交桥指互通的立体交叉的公路桥梁或公路与公路、公路与铁路互相跨越的桥梁。
5. 高架桥指架空于地面修建的城镇道路的构筑物。
6. 人行天桥指横跨道路或铁路线上空，供行人通行的桥。
7. 人行地道指横穿道路或铁路线，供行人通行的地下构筑物。
8. 隧道指公路、铁路从地下穿越山岭、河道、近海等的建筑物。
9. 根据 JTGD60-2015 规定，单孔跨径系指标准跨径，梁式桥、

板式桥以两桥墩中线间距离或桥墩中线与台背前缘间距为准，拱式桥为净跨径为准。

10. 根据 JTGD60-2015 规定，梁式桥、板式桥的多孔跨径总长为多孔标准跨径的总长；拱式桥为两端桥台内起拱线间的距离；其他形式桥梁为桥面系车道长度。

第二条 交通运输附属设施专名

1. 跨河桥梁宜首选以连接道路、所跨江河的名称或组合名称，次选所在区域、附近标志性地物的名称。如同一条河流较密集范围内有多座桥梁，可序列化辅助命名。

2. 桥梁专名以选择能反映其贴切的地理位置的语词为重点，同时体现当地的历史文化或景观特点。

3. 较小的跨河桥梁专名，使用所跨河的名称，也可用其当地的地名命名；较大跨河桥梁也可用其两岸的地名，或者以两岸地名重新组合成新的语词。

4. 隧道一般首选所在道路名称或所在道路与相交道路组合名称，次选附近标志性地物、公共设施名称命名；下穿山体的隧道，应采用相应山体的名称命名，如同一道路、山体有多座隧道的，可采取序列化等方式辅助命名。

5. 地下人行通道应首选所在道路或相交道路的名称，次选附近标志性地物、公共设施名称命名。如同条道路有多座地下人行通道的，可序列化辅助命名。

第二节 城镇交通运输附属设施命名指引

第一条 城镇交通运输附属设施地名通名

按城镇交通运输的等级、形态特征，城镇交通运输可选用“大道”、“大街”、“街”、“路”、“道”、“环路”、“步行街”、“巷”等做通名。根据福建省地方标准《人文地理实体地名通名使用规范》，标准如下：

1. 大道对应快速路或主干路，红线宽度在 40 米以上、长度在 2000 米以上的道路。

2. 大街对应主干路，红线宽度在 40 米以上、长度在 1000 米以上的道路。

3. 街、路、道对应的干路、支路，达不到大街标准但长度在 200 米以上的道路。

4. 环路指环绕城市中心相对闭环的快速路。

5. 步行街指达到上述路、街、道的标准，以步行交通为主，仅满足特定车辆通行的次干路、支路。

6. 巷、里、弄、坊指路、街的支路或生活便道。

7. 本规划方案所指道路，包括地下（含隧道）、地面和高架等交通道路。

8. 新建主次道路的通名命名，提倡东西走向的称“街”，南北走向的称“路”。

9. 道路通名使用的基本原则：老城区以稳定为主，维持现行通名的使用习惯，不作大的调整；新城区应区分不同城区的不同地域特征，严格按等级、走向使用通名；不同类别城市道路通名应保持适当比例，有效遏制“街”、“巷”等通名不断消失，“大道”、“路”通名过度使用的现状。

10. 不同城市功能主导区域，路网通名体系应遵循历史使用习惯且体现不同区域特质。

第二条 城镇交通运输附属设施专名

1. 道路专名采词应遵循“契合地理，尊重历史，反映发展，意涵丰富，名副其实，好找易记”的原则，依据路网规划，制定不同的采词策略。根据道路规模和环境特点，兼顾道路功能，力求专名采词体现层次化、序列化。

2. 所采语词须具备健康、稳定的文化内涵，其方言或普通话读音应当无不雅、不吉利的歧义。

3. 存在历史地名和位于有丰富历史文化背景的区域，应遵循专名采词使用历史文化词源优先的原则。

4. 能准确地反映实体的地理位置，便于寻找。

5. 主、次干道不用纯序数词命名。由主、次干道派生生活便道名称时，允许使用主地名加序数词合成的办法命名。

6. 对与多条主、次干道相交的生活便道进行派生地名命名时，主地名的选取遵守“从东、从南”的规律。城市道路的主干路、

次干路、支路，专名宜使用当地地名、历史地名及其派生地名，也可使用体现当地历史、地理、文化特征和美好愿望的词语命名。

7. 高架路的专名与相应的地面道路的专名一致。

第三节 住宅区命名指引

第一条 住宅区地名通名

按住宅区的区域位置、规模和特点，住宅区可选用“小区”、“舍”、“庐”、“轩”、“居”、“台”、“筑”、“榭”、“阁”、“公馆”、“公寓”、“郡”、“庭”、“邸”、“院”、“新村”等做通名。根据福建省地方标准《人文地理实体地名通名使用规范》，标准如下：

1. 小区指具有较完善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的居住建筑群。

2. 舍、庐、轩、居、台、筑、榭、阁、公馆、公寓、寓、郡指多层、中高层、高层为主的居住建筑群。

3. 宅、庭、邸、院、家指以底层、多层为主的居住建筑群。

4. 花园指用地面积在 1 万平方米以上，绿地面积占整个用地面积比例大于或等于 40%以上的居住建筑群。

5. 园、苑指用地面积在 1 万平方米以上，绿地面积占整个用地面积比例大于或等于 35%以上，以多层、中高层、高层为主的居住建筑群。

6. 墅、别墅指用地面积在 1 万平方米以上，绿地面积占整个用地面积比例大于或等于 50% 以上，带有私家花园的低层独立式居住建筑群。

7. 山庄指依山而建，环境优雅，以低层为主的居住建筑群，或以休闲娱乐为用途的民用建筑群。

8. 新村、新苑指因搬迁改造、移民等原因集中安置的居住建筑群。

9. 住宅区地名不得使用“国”、“邦”、“府”、“州”、“市”、“区”、“县”、“镇”、“乡”等历史或现今行政区域地名通名作通名，也不得使用“岛”、“屿”、“洲”、“湾”、“海”、“湖”、“门”等人文、自然地理实体地名通名做通名。

10. 根据住宅区的环境、档次、景观设计和设施水平等特点，可在通名前加简约、贴切的修饰词，丰富所指称地理实体的意境，但仅限增加一个字，如“别墅”、“华庭”、“丽舍”、“雅筑”等。

11. 根据 GB / T50504-2009《民用建筑设计术语标准》的规定，一至三层为低层，四至六层为多层，七至九层为中高层，十层及十层以上为高层。

12. 规划区域内住宅区名称的通名，应严格按照《地名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53 号）、《福建省民政厅、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做好住宅区、楼宇命名更名管理工作交接的通知》

（闽民行〔2023〕129号）规定审批。

13. 使用“小区”做通名的，描述该区域具备完善的设施，满足居住需求，如“状元首府小区”。

14. 使用“居”做通名的，描述该区域以多层为主的居住环境，如“泰盛名居”。

15. 使用“花园”做通名的，描述该区域的地理位置优越，环境优雅的居住住宅区，如“江滨花园”。

第二条 住宅区地名专名

1. 使用词义健康，符合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要求，易于被社会大众明白的语词。不应使用牵强附会、超出常理和怪异的语词。禁止使用有损于民族尊严、格调低俗的名称；不用封建、宗教、具有过强政治色彩的词语。

2. 有利于社会长期稳定使用。住宅区、楼宇的名称是城市环境、景观和城市文明的因素之一，其名称应有利于社会长期、稳定使用。

3. 一般不以人名作专名，不以企业名称或者商标名称做专名，但是地名的命名所用字、词，不足以引人误以为是人名、企业名称、商标名称或者与他人存在特定联系的除外。

4. 不以外文、汉语拼音字母（或其缩写）作专名；也不能在汉字专名中夹杂外文或汉语拼音字母。

5. 要在专名中使用含有“中国”“中华”“福建”“福州”

“永泰”等语词，须出具相应等级和行业的认定文件。

第四节 建筑物命名指引

第一条 建筑物地名通名

按建筑物的规模、功能及形态特征，建筑物可选用“大厦”、“大楼”、“楼”、“商厦”、“商场”、“馆”、“中心”、“广场”等做通名。根据福建省地方标准《人文地理实体地名通名使用规范》，标准如下：

1. 大厦指建筑高度大于或等于 54 米，或层数大于或等于 18 层的综合性办公楼、商住楼等。

2. 大楼指建筑高度大于或等于 27 米，或层数大于或等于 9 层的综合性办公楼、商住楼等。

3. 楼指建筑高度小于 27 米，或层数小于 9 层的综合性办公楼、商住楼等。

4. 商厦指建筑高度大于或等于 54 米，或任一楼层建筑面积大于 1000 平方米且建筑高度大于 24 米的商店或其他多种功能组合的民用建筑。

5. 商场指建筑高度小于 54 米，或任一楼层建筑面积大于 1000 平方米且建筑高度小于或等于 24 米的商店和其他多种功能组合的民用建筑；建筑高度小于 24 米的商店和其他多种功能组合的单层、多层公共建筑。

6. 城、都指用地面积大于或等于 20 万平方米，具有商住、办公、娱乐等功能齐全的大型建筑群。

7. 园、园区指由政府集中统一规划指定区域，区域内专门设置某类特定行业、形态的企业、公司等进行统一管理。

8. 馆、宫指以文化、教育、娱乐、体育等功能为主的公共建筑。

9. 中心指用地面积大于或等于 1 万平方米，或建筑面积大于或等于 3 万平方米具有某一特定主导功能的公共建筑。

10. 广场指用地面积大于或等于 1 万平方米，或建筑面积大于或等于 5 万平方米，四周由道路围成相对完整，且室外整块公共活动场地或整块绿地面积占用地面积的比例大于或等于 30%（不包括停车场和消防通道）的多功能建筑物（群）。

11. 使用“大厦”做通名的，应当在“大厦”前面加功能性限定词语，如“永泰县建设大厦、金融大厦”。

12. 使用“大楼”做通名的，应当在“大楼”前面加功能性限定词语，如“永富建工大楼”。

13. 使用“园”做通名的，应当在“园”前面加功能性限定词语，如“数字永泰产业园”。

14. 使用“馆”做通名的，应当在“馆”前面加功能性限定词语，如“永泰县博物馆”。

15. 使用“中心”做通名的，应当在“中心”前面加功能性限

定词语，如“永阳文化中心”。

第二条 建筑物专名

1. 使用词义健康，符合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要求，易于被社会大众明白的语词。不应使用牵强附会、超出常理和怪异的语词。禁止使用有损于民族尊严、格调低俗的名称；不用封建、宗教、具有过强政治色彩的词语。

2. 有利于社会长期稳定使用。住宅区、楼宇的名称是城市环境、景观和城市文明的因素之一，其名称应有利于社会长期、稳定使用。

3. 一般不以人名作专名，不以企业名称或者商标名称做专名，但是地名的命名所用字、词，不足以引人误以为是人名、企业名称、商标名称或者与他人存在特定联系的除外。

4. 不以外文、汉语拼音字母（或其缩写）作专名；也不能在汉字专名中夹杂外文或汉语拼音字母。

5. 要在专名中使用含有“中国”“中华”“福建”“福州”“永泰”等语词，须出具相应等级和行业的认定文件。

第五节 旅游景点命名指引

第一条 旅游景点地名通名

按旅游景点的区域位置、形态特征，旅游景点可选用“度假村”、“公园”、“风景区”、“风景名胜区（点）”、“自然

保护区”等做通名。根据福建省地方标准《人文地理实体地名通名使用规范》，标准如下：

1. 度假村指用地面积大于或等于 2 万平方米，有较完善设施的大型旅游场所。

2. 公园指绿化率覆盖面积占总面积比例大于或等于 65%，具备花草树木、娱乐设施等条件，可供群众观赏、娱乐、游玩的公共场所。

3. 风景区、风景名胜区（点）指风景名胜资源集中、自然环境优美、具有一定规模和游览条件，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审定命名、划定范围，供人们游览、观赏、休息和进行科学文化活动的地域。

4. 自然保护区指对有代表性的自然生态系统、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物种的天然集中分布区、有特殊意义的自然遗迹等保护对象所在地的陆地、陆地水体或者海域，依法划出一定面积予以特殊保护和管理的区域。

5. 使用“公园”，如“永泰县小汤山生态公园”，集滨水步道、盘山栈道、城市休闲步道及原生态联奎公园、小汤山公园为一体的综合性休闲生态公园。

6. 使用“风景区”，如“青云山风景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

7. 使用“自然保护区”，如“永泰藤山省级自然保护区”，

《陆生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名录（第一批）》，福建永泰藤山兽类及鸟类重要栖息地入选。

第二条 旅游景点专名

1. 城市公园属于市政、园林、绿化的综合设施。城市公园的专名宜使用当地地名、历史地名及其派生地名，也可使用体现当地历史、地理、文化特征和美好愿景的词语命名或根据公园所承担的主要功能命名。

2. 一般来说，城市公园在命名、更名时可采取多种方式，可以利用周边现状地名就近，就地派生，或按公园所在区域范围内原有的地名语词系列采词，也可依照规划和建设主题进行创意命名。一般情况下，要尽量避免使用行政区域名称命名公园。

3. 公共广场中属于纪念广场的，应按所纪念的人物或事件名称命名；属于市政广场的，宜取其所在的乡、镇、街道名称命名；属于集散广场、交通广场的，宜首选所在区片名称，次选临近标志性地物、公共设施的名称命名；其他类型城市广场的专名宜使用当地地名、历史地名及其派生地名，也可使用体现当地历史、地理、文化特征和美好愿景的词语命名或根据功能命名。

第六节 其他规定

第一条 陆域自然地理实体通名

1. 陆地地形宜以“山”、“丘陵”、“盆地”为通名。

2. 水系（河渠、湖泽）的通名，本县以“河”、“溪”、“湖”使用较普遍。对新开的水系，可视与其相关水系的通名而定，不再增加新的通名。

第二条 陆域自然地理实体专名

自然地理实体的专名宜采用所在地名称或当地众所熟知的地名，也可使用体现当地历史、地理、文化特征和美好愿景的词语命名。

第三条 派生地名

派生地名，应当与主地名有地缘上较为直接的、紧密的联系，保持二者在地理指位上的一致性。

第七节 道路地名规划原则

1. 整体性原则：从永泰县全局进行拟名，与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地名总体规划相适应，与《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相衔接，与《永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相融合，并与其他类别地名的名称规划相协调。

2. 反映地域特点原则：从体现永泰县历史、文化、自然地理环境等方面入手，进行规划路网名称的拟制，以反映当地的城市特点，使地名与当地的地理特点相协调。同时，兼顾城区的功能定位，反映时代特色和城市特质。

3. 加强指位性原则：有选择地沿用当地原有的、有保留价值、并适宜作为道路名称的老地名，创新使用具有明显指位特征的地名，以加强道路名称的指位性，反映道路的地理位置。

4. 稳定性原则：对当地原有的具有特定文化内涵、地名文化价值的老地名加以保留，以保持原有道路名称的基本稳定。

第八节 道路分段命名具体原则

1. 同一条路被同等级或高一等级道路交叉分割的，且各段长度相当，均在 500 米以上的；

2. 道路长度在 1500 米以上的可按途经的铁路、隧道、桥梁、分岔路口为界进行分段命名；

3. 道路走向、断面形式发生明显变化的。

第九节 地名现状分析

永泰县地处福建省中部，福州市西南部。其地名现状丰富且独特，蕴含着深厚的历史文化内涵与地域特色。

历史文化内涵丰富：许多地名承载着深厚的历史文化。例如，县名“永泰”在唐永泰二年（766 年）以年号命名，北宋崇宁元年因避哲宗陵讳改称“永福县”，民国三年恢复为“永泰”，反映了不同历史时期的政治文化。一些村落名称也与科举文化有关，如与联奎塔相关的名称，体现了当地对文化教育的重视。

体现自然地理特征：永泰县以中低山地为主，有“九山带水

一分田”的特点，不少地名反映了当地的地形地貌、自然景观或自然资源。如樟城镇与大樟溪密切相关，城峰镇地处永泰县东北部，四面环山，中间呈盆地状，其下辖的龙峰村因位于龙峰山山麓下方得名。还有一些村落以当地的植被命名，如葛岭镇的蕉坑村因早期盛产芭蕉得名。

具有民俗文化特色：部分地名与当地的民俗文化或特色产业有关。比如城峰镇因青梅种植面积大，有与青梅相关的道路名称，体现了青梅文化。此外，一些以“福”字命名的村落，如长庆镇福斗村、霞拔乡福长村、盘谷乡福坪村等，反映了当地的福文化，寄托着人们对幸福生活的向往。

命名方式多样：有的以地形地貌命名，如葛岭镇的小洲村因地形酷似小舟得名；有的以标志性建筑或物体命名，如塘前乡的大樟村因境内有棵数百年的大樟树得名；有的以姓氏命名，如刘岐与刘氏有关；还有的以美好寓意命名，除了带“福”字的地名外，像吉祥社区等也体现了人们对美好生活的期盼。

第十节 地名方案的编制原则

尊重历史沿革：充分尊重永泰县地名的历史演变过程，保留具有重要历史意义的地名，延续地名的历史脉络。体现对历史的尊重和传承。对于行政区划地名中具有历史价值的名称，如“都”“里”等在特定历史时期使用的名称，虽现代行政区划已变更，但可在地名文化研究或相关标识中适当体现，以保留历史记忆。

挖掘文化内涵: 深入挖掘每个地名背后的历史文化故事、传说及民俗寓意。对于像姬岩这类因历史传说得名的地名, 应明确其文化内涵, 并在相关场合进行宣传, 让地名成为传承历史文化的载体。对于因科举文化、红色文化等得名的地名, 如联奎塔相关地名、革命烈士纪念碑附近地名等, 在方案编制中要突出其文化特色, 强化地名的文化标识功能。

延续文化脉络: 确保新地名与已有地名在文化内涵上的连贯性, 形成系统的地名文化体系。在规划新的居民点或交通设施地名时, 优先考虑与当地历史文化相关的名称, 如在文化街区或历史遗迹附近道路命名时, 可采用与该历史时期或文化事件相关的名称, 使新地名融入原有地名的文化脉络中, 共同构建永泰县丰富的地名文化网络。

反映地形地貌: 应充分反映永泰县“九山带水一分田”的自然地理特征, 以地形地貌作为地名命名的重要依据之一。对于山区的村庄、道路等命名, 可采用“峰”“岭”“谷”“坡”等字, 如在某山峰附近的村庄可命名为“峰源村”, 体现其地理位置特征; 在山谷中的道路可命名为“谷通路”, 直观反映道路所处的地形环境。

体现水文特征: 永泰县河流、溪流等水域众多, 应突出水文特征。对于靠近大樟溪或其他溪流的地区, 地名中可适当使用“溪”“河”“潭”“浦”等字, 如大樟溪沿岸的某社区可命名为“樟溪社区”, 某桥梁可命名为“溪韵桥”, 既体现了与水域的关联,

又富有文化韵味。对于水流特征明显的区域，如水流回旋的河口处，可借鉴“湫口乡”的命名方式，在地名中体现“湫”“旋”等字，准确描述水文特征。

结合植被资源：当地的植被资源也是自然地理特征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地名方案编制中应予以体现。如樟城镇因多樟树而得名，在后续相关地名命名中可继续沿用“樟”字，强化这一植被特征；对于青梅种植集中的区域，如城峰镇，在地名命名时可考虑“梅”字，如“梅香路”“青梅社区”等，既反映了当地的特色产业，又与自然植被资源相呼应。

满足行政管理需求：地名方案应便于行政管理，体现清晰的行政区划层级和地理方位。在社区、村庄命名时，可采用方位词如“东”“南”“西”“北”“中”等，如“东城社区”“南坡村”等，方便行政管理部门进行区域划分和管理。对于交通设施地名，应明确其走向、连接地点等功能特征，如“环城路”“通乡大道”等，便于交通管理和导航。

方便居民生活使用：地名的命名要简洁明了、易读易记，符合居民的使用习惯。避免使用生僻字、复杂字或容易引起歧义的字，如尽量使用常见字“峰”“岭”“村”“路”等，减少居民在使用过程中的认知障碍。同时，地名应具有较强的指向性，让居民能够通过地名快速判断其地理位置和功能，如“中心广场路”“学校街”等，方便居民日常生活出行。

适应经济发展需要：应与永泰县的经济发展规划相适应，为

产业发展、招商引资等提供支持。在工业园区、产业聚集区的地名命名时，可结合产业特点进行命名，如“纺织路”“食品大道”等，突出产业特色，提升区域经济的辨识度。对于旅游景区周边的地名，应注重与旅游资源相结合，如“青云山路”“姬岩巷”等，增强旅游景区的吸引力和影响力，促进旅游业发展。

遵守国家地名法规：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地名命名、更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确保地名方案的合法性和规范性。在地名命名、更名过程中，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申报、审核和批准，杜绝随意命名、更名的现象。遵循国家地名命名的技术标准，如地名的字数、读音、书写等，确保地名的标准化和规范化。

避免重名与混淆：全面掌握地名现状，避免新命名的地名与已有地名重名或产生混淆。对于历史遗留的重名地名，在方案中应提出合理的调整建议，确保每个地名在一定区域内具有唯一性。在地名命名时，充分考虑地名的音、形、义，避免使用发音相近、字形相似或含义容易混淆的地名，如“福长村”和“福斗村”虽都含“福”字，但通过不同的后缀字区分，避免了混淆。

统一地名书写与读音：对地名的书写和读音进行统一规范，确保地名在使用过程中的准确性和一致性。对于多音字、生僻字的地名，明确其标准读音，并在相关资料和标识中予以标注，如“泮口乡”中的“泮”字，明确其读音为“fú”，避免读音错误。在地名书写方面，统一使用规范的汉字，不使用繁体字、异体字或自造字，确保地名的书写规范。

第十一节 地名命名规则总览表

实体类别	通名类型	命名规则	量化标准
道路	大道	高规格交通主干道	宽度 ≥ 40 米，长度 ≥ 4000 米
	路/街	东西向称“街” 南北向称“路”	宽度6-40米，长度 ≥ 200 米
		商业贸易为主的 路段用“街”	
	巷	居民区小路	宽度 < 12 米（若 < 6 米 则严格称“巷”）， 长度 ≥ 150 米
	快速路	快速干线	通名直接使用“快速 路”
桥梁	大桥	跨河桥梁	长度 ≥ 100 米
	桥	跨河桥梁	长度 < 100 米
	立交桥/跨线 桥	车行互通式立体交 叉称“立交桥”	——
		分离式跨道路/铁 路称“跨线桥”或 “高架桥”	
	人行天桥	专供行人通行	通名用“人行（过 街）天桥”
住宅区	城	独立大型居民区	建筑面积 ≤ 25 万 m^2 ，配套商服 ≥ 1 万 m^2
	小区/花苑	基础设施完善的 住宅区	总建筑面积 ≥ 3 万 m^2

实体类别	通名类型	命名规则	量化标准
	花园	多绿地花圃和人工景点的住宅区	占地 ≥ 2 万 m^2 或总建面 ≥ 6 万 m^2 ，绿地率 $\geq 40\%$ （集中景点绿地 $\geq 2000\text{m}^2$ ）
	别墅/山庄	园林式低层高级住宅区	占地 ≥ 1 万 m^2 ，绿化率 $\geq 50\%$ ；依山而建可称“山庄”
	公寓	单一高层或小型住宅楼群	占地 $0.5\text{--}1$ 万 m^2 或总建面 $1\text{--}5$ 万 m^2
	广场	综合商贸建筑（含宽阔露天公共场地）	占地 ≥ 1 万 m^2 或总建面 ≥ 5 万 m^2 ，公共场地 $\geq 3000\text{m}^2$ （非停车场）
楼宇	大厦	高层/大型楼宇	≥ 15 层或占地 $\geq 600\text{m}^2$ 且总建面 $\geq 6000\text{m}^2$
	商务楼 写字楼	以商务办公为主	≥ 10 层且离地高度 ≥ 30 米
	中心	区域/行业主导地位	占地 $\geq 6000\text{m}^2$ 或总建面 ≥ 4 万 m^2
	城	封闭大型楼宇群	占地 ≥ 5 万 m^2 或总建面 ≥ 10 万 m^2
公共空间	公园 花园	城市公园	通名用“园” “公园”“花园”
	广场	公共休闲集会场所	占地 $\geq 5000\text{m}^2$ ；借用指建筑物时需占地 $\geq 8000\text{m}^2$ 且公共场地 $\geq 3000\text{m}^2$
隧道/通道	隧道	首选道路名称， 次选地物名称	同名隧道可序列化
		下穿山体用山名	
	地下人行	首选道路名称，	同路多通道可序列

实体类别	通名类型	命名规则	量化标准
	通道	次选地物名称	化
自然地理实体	山/丘陵/盆地	陆地地形通名	——
	河/溪/湖	水系通名	新开水系沿用

第十二节 命名通用原则表

原则类别	核心要求	具体细则
专名通用规则	契合地理、尊重历史、反映发展	优先使用历史地名和文化词源
		反映地理位置（便于定位）
		禁止使用外文/拼音、人名、企业名、低俗/封建/政治敏感词
		主次干道禁用纯序数词
派生地名规则	与主地名直接关联	生活便道命名 主地名+序数词
		多交叉便道：主地名按“从东、从南”选取
道路分段原则	分段命名需满足以下任一条件：	被同/高等级道路分割且各段 ≥ 500 米
		总长 ≥ 1500 米（可按铁路/隧道/桥梁分界）
		走向/断面明显变化
跨区域协调原则	与国土空间规划、地名总规衔接	服从《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文化彰显原则	突出永泰特色	融入庄寨、状元文化、红色历史

第六章 地名调整与优化

第一节 地名调整优化对象

为适应城市不断发展变化的需要，必须适时对地名进行适度的调整和优化。调整优化的对象是：对不规范的通名进行规范整理；对社会交往使用不便的名称进行调整；对地名重复、近似、同音等情况进行筛选优化；依据城市交通发展需要调整路段指位区间跨度；对与整体地名网络不协调的个体地名进行调整优化。

第二节 地名调整与优化的原则

1. **稳定原则。**《地名管理条例》明确规定，地名应当保持相对稳定。根据上级地名管理部门要求，在维护地名总体稳定的前提下，进行局部和个别调整，可调可不调的一般不调。现结合《条例》及相关要求，对确实需要变更的地名，提出地名变更主体需提供充足变更理由，并综合考虑更名工作的社会影响、专业性、技术性以及与群众生活的密切程度等因素，开展综合评估、专家论证和征求意见并提交相关报告。

2. **民意为重原则。**充分尊重当地群众意愿，顺民意、合民心。每个拟进行调整的名称，都需要通过公示，广泛听取意见后，决定是否调整，必要时可通过举行听证会等方式决定是否调整。社会反映不大、使用无明显不便的地名不调。

3. **结合城市建设，逐步调整原则。**对决定列入调整范围的

地名，根据城市建设的进程，分期实施调整。对存在多个小段名称的道路进行调整时，其新的统一名称，应在已有名称中优选或组合。新的名称尽量与所在区域地名共性特点保持协调。提高地名文化的保护意识。列入调整的地名，必须通过深入考证，确认和鉴别其文化价值后，谨慎处置。

4. 调整与保护相结合原则。地名优化过程中，要注重对地名文化的保护，列入调整的地名，必须通过深入考证，确认和鉴别其文化价值，谨慎处置；属于保护范畴的地名一般不轻易更名，非调整不可时，应有保留其文化的具体弥补措施，以保护地名承载的历史印记和城市发展脉络。

5. 整体性原则。新地名应尽量与所在区域地名的共性特点保持协调，以加强区块地名的整体性。

第三节 地名调整与优化的策略与方法

1. 先命名者优先的原则。通常名称出现较早，历史较久远的名称保留；名称较后出现，历史较短的更改。

2. 规格等级原则。规格级别较高的名称保留，较低者更名。

3. 知名度高低原则。知名度较高地方的名称保留，较低者更名。

4. 地域特色原则。反映当地历史或特点，有较深厚文化底蕴的地名；因资源、物产、企业、旅游、市场特色和重要交通设施得名者保留，不具备的较低者更名。

5. **因由原则。**因重要历史事件、重要历史人物故里，或为典故、传说的发生地得名者保留，没有这种缘由的名称更改。

6. **区位优势的原则。**具备区位优势者名称保留，不具备者更改名称：所指道路跨度较大的地名；有利于消除重名、音近的地名；条件相近时，主城区地名保留优先。

第七章 地名文化保护方案

第一节 地名文化遗产的类别

永泰县地名文化遗产主要集中在以下乡镇：嵩口镇：古村古庄和名胜古迹数量最多，占总数的 30% 以上。梧桐镇、葛岭镇：以自然景观和红色遗址为主。同安镇、长庆镇：庄寨建筑密集。大洋镇、白云乡：历史宗祠和红色印记较为集中。

第二节 地名文化遗产的特征

永泰县地名文化遗产以“历史厚重、类型多元、山水融合”为特点，既包含政区、村落等人文印记，也涵盖自然景观、水利交通等实用遗产，更蕴藏着革命历史、建筑艺术与民俗信仰等深层文化内涵。这些地名不仅是地理标识，更是千年古县文化传承的“活化石”，体现了人与自然、历史与现实的深度交融。

第三节 地名文化保护的原则与策略

第一条 地名文化保护原则

1. 整体性原则。将现有历史地名分级纳入市域“整体保护”范围；对地名的历史价值进行评估，确定历史地名保护名录。

2. 协调性原则。城市发展建设和地名文化保护相协调。保护与发展相结合，以保护促发展。

3. 继承与创新原则。通过多种途径、多种形式的保护措施，形成完善的、切实可行的地名文化保护体系，需要复苏的予以激活；能保留的坚决不改；可移植的科学移植；宜派生的合理派生；尽可能避免对原地名进行雅化或引申，尽量保持地名原状。

4. 复苏性原则。历史上存在过、但现在没有使用的老地名，如确有丰厚的文化底蕴和重要的历史价值，又符合地名使用要求的，可考虑重新恢复使用。未被恢复启用的，可以采取挂牌立碑等措施加以保护。

5. 尊重当地的历史文化特色，充分利用历史地名，减少地名变更，保持地名文脉和地名体系的延续性；对于规划留白区地名应结合区域文化特点和规划功能提出概念性命名思路，以便与整体地名规划相呼应。

6. 对于符合地名文化遗产标准的地名文化，可以分批次组织专家进行鉴定、上报，以提高对地名文化的保护程度。

第二条 地名文化保护策略

1. 稳定不变法：即对某些古地名严格保持稳定，长期沿用，不轻易更改。

2. 移植保护法：在城镇建设发展中，确需改造原名称所指称的实体时，宜将其名称就地移植，作为其他新的地理实体的名称。

3. 派生发展法：对于地名文化遗产，比如，有丰富历史文化内涵的老地名、古地名为主地名，应在原实体周围派生其他地名。

4. 设置地名标识法：对于地名文化遗产，比如，具有悠久历史的风景点、名胜古迹、纪念地、古桥、古河渠及古遗迹、遗址、现存的古老街巷或在建设中已经消失的古城门、古地名，凡能确认其地理位置的，都应设立彰显其历史、文化的标志牌，利用网络、传播媒体、讲座等形式进行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宣传，以弘扬本县悠久的历史 and 传统文化。

第四节 地名文化重点保护范围及保护名录

1. 永泰县传统街巷名和片区名：地名文化保护的内容主要是本规范范围内的街道、人文建筑和自然地名称中的传统的、具有丰富文化内涵的现有地名，保护主要区域为老城区。

2. 保护对象：全县范围内，具有一定历史文化价值的古老地名，现用文化内涵丰富的地名。包括历史传承的地名和已消亡的历史地名。

3. 保护重点：民国及以上年代沿袭的地名或历史曾用名，年

代久远的古镇、古村落、著名山川地理实体名称、近现代重要地名、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及风景名胜区列入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名录的地名。

第五节 地名文化保护措施

1. 建立健全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制度，编制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2. 对已消亡的历史地名建立档案名录，择其优者在适当地点适度恢复与再生；

3. 加强地名文化传播，充分发挥地名作为传统文化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载体的重要作用；

4. 努力提高新生地名的质量，使新生地名品位高雅，贴近生活，富有民族性、地域性；

5. 严格执行保护制度，传承优秀地名文化。

第八章 地名标志设置管理方案

第一节 地名标志体系构成

地名标志是标示地理实体专有名称及相关信息的设施。地名标志体系由以下各类地名标志构成：

1. 行政区域名称标志；

2. 居民地、街（路、巷）名称标志；

3. 门（楼）编码名称标志；
4. 山、河、湖、岛等自然地理实体名称标志；
5. 具有地名意义的建筑物和台、站、港、场名称标志；
6. 其他起导向作用的辅助地名标志。

按照 GB17733—2008《地名标志》的分类，可以分为：自然地理实体地名标志和人文地理实体地名标志。按照标牌内容组成规律，可以分为：名称指示标志和数序地名标志。

第二节 名称指示标志

名称指示标志，应有标准名称及名称的汉语拼音，有的应附加方向指示等。名称书写必须使用规范汉字，使用规定的字体。名称（包括专名和通名）的汉语拼音，必须按《中国地名汉语拼音方案》的规定进行拼写，对其通名不应以英文译写。

第三节 数序地名标志

数序地名标志包括街巷门牌和住宅区内的楼（幢）、单元、户室牌两类。街巷门牌必须有街（路）或巷的名称及规范的统一排序号码。住宅区内的楼（幢）、单元号牌必须有住宅区名称及统一的排序编号。户室牌只需数序号码。

第四节 地名标志设置要求

1. 地名标志的设置应严格按照 GB17733—2008《地名标志》

规定的内容执行。

2. 重要自然地理实体、行政区域界位、社区、村（居）委员会辖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专业设施、道路等，应当按照国家和省规定的有关标准设置地名标志。

3. 住宅小区地名标志（含幢牌、单元牌、楼层牌、户牌、门牌、小区牌），由开发单位申报，自然村门牌由村民委员会申报，市地名办进行审核、设置及监督管理。

4. 地名标志由提出地名命名申请的单位或者有关主管部门负责设置和管理。市民政局负责对全县范围内的地名标志设置、管理工作进行定期检查。

5. 属于建设项目的地理实体地名标志，应当在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前设置完成。

6.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涂改、遮盖、损毁或者擅自设置、移动、拆除地名标志。

7. 地名标志管理单位应当保持地名标志的清晰和完好，发现损坏或者字迹残缺不清的，应当及时予以更新。

第五节 地名标志的基本原则

1. 行政区域名称标志应设在位于主要交通道路的行政区域界线上；

2. 居民地名称标志应设在居民地的主要出、入口处；

3. 街（路、巷）名称标志应设在街（路、巷、胡同、里弄）

的起止点、交叉口处。起止点之间设置地名标志的数量要适度、合理；

4. 楼、门编码名称标志应设在该建筑物面向主要交通通道的明显位置；

5. 山、河、湖、岛等自然地理实体名称标志，应设在所处的主要交通道路旁或该自然地理实体显著位置；

6. 具有地名意义的建筑物名称标志，设在该建筑物面向主要交通道路的明显位置；

7. 具有地名意义的台、站、港、场名称标志，设在该台、站、港、场面向主要交通道路的明显位置；

8. 其他具有导向作用的辅助地名标志，要按照方便、实用、清晰的原则设置。

第六节 完善地名标志设置管理

地名标志是标准地名提供社会使用的最直观、实用的重要途径，也是巩固地名标准化成果的重要措施。中心城区范围内的各类地名，必须设置相应的地名标志牌。地名标志的规格和形式，按国家规定执行。新的地名正式产生后，要尽快设置地名标志。

在现阶段已设置的街路和建筑物标准地名标志的基础上，根据旅游城市和历史文化名城的需要，扩大对所有居民区、广场、公园、河流、桥梁、名胜古迹、古遗址、纪念地和风景区等名称标志的设置面，做到有名必有牌，并附相关的文字说明，以提升

城市历史、文化的品位。

根据《地名管理条例实施办法》及《福建省地名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地名标志的设置应当布局合理、位置明显、安全可靠，标示的相关信息应当准确规范。行政区域界位，城镇街、路、巷（里、弄、坊）、楼（院）、门牌号以及重要自然地理实体的地名标志，由市、县（区）人民政府民政部门负责设置、维护和管理。具有地名意义的交通运输、水利、电力设施，纪念地、旅游胜地的地名标志，由各专业主管部门负责设置、维护和管理。

地名标志的设置应严格按照《地名标志》（GB17733-2008）规定的内容执行。坚持布局合理、位置明显、标示准确、导向清晰的原则，根据不同区域基础设施和人流车流情况，合理确定地名标志设置的位置、数量和密度。

地名标志是社会公益设施。县级以上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应认真做好地名标志设置和管理工作的，为国家经济建设和社会各界交流交往服务。由当地地名管理部门负责。其中街、巷、楼、门牌统一由地名主管部门管理，条件尚不成熟的地方，地名主管部门应积极取得有关部门的配合，共同做好标志的管理工作，逐步实现统一管理，专业部门使用的具有地名意义的名称标志，由地名管理部门协调有关专业部门设置和管理。

第九章 方案实施保障措施

第一节 重申地名方案的效力地位

本方案一经批准，即适用于永泰全域地名的命名，所有相关地名的命名和更名皆应照此办理。规划有效期至 2035 年，有效期内新建道路地名依本规划命名，需要变更时需另行申报。

第二节 地名方案实施的管理机制

地名方案实施的管理机制需以“科学规划、依法审批、多元参与、动态优化”为原则，通过明确权责、规范流程、技术赋能及文化引领，确保地名既服务于城市发展，又承载历史文化价值。实际操作中，需结合地方特色细化措施，平衡实用性与文化性需求。

第三节 地名方案指导性技术要求

第一条 贯彻落实地名法律法规

永泰县地名管理要严格按照新修订的《地名管理条例》和《福建省地名管理办法》进行，确保地名管理规范化、科学化。如果在实施过程中确有需要修改的地方，应遵循新《地名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按照《地名管理条例实施办法》执行。

新修订的《地名管理条例》是地名管理工作的最新成果，是今后地名管理的重要依据。

第二条 科学规范地名命名体系

要严格规范地名命名、更名和调整工作，完善地名标志设置，提高地名管理水平。所有地名命名、更名和调整都应符合规范，要加强重点地名命名的后期审议。完善全县范围内的地名标志设置。明确和执行各类地名的申报、审批程序，做到行政审批规范化。

本方案经批准后即具有法律效力，要进行广泛宣传，统一认识，以保证本规划方案的顺利实施，促进全县地名工作有序发展。

第三条 推进地名人才队伍建设

要加强地名工作队伍建设，培养地名人才的地名文化意识，规范地名管理队伍地名工作，强化管理机构的地名信息服务。对地名相关工作人员定期培训，提高地名文化意识和工作规范。组建永泰县地名专家库，深入研究永泰县地名文化。通过网络信息技术等支持，强化地名信息服务。

第四节 地名文化宣传和地名信息化服务的相关策略

第一条 地名文化宣传

永泰县地名文化方案，是本区域地名命名、更名和公开使用的指导性文本，具有法定性、权威性。永泰县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应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发布地名方案成果，使各部门和社会各界早日了解、熟悉和使用。

第二条 地名信息化服务任务

1. 实现地名和区划资料管理现代化，提高地名资料的调阅、查阅、检索速度和易储存、耐腐蚀的能力；

2. 实现地名和区划信息化处理手段现代化，通过对区划地名各类数据的统计、汇总、排序、转换以及分析、模拟、预测等操作，实现图名联动、信息可视，进一步提高查询资料的准确性与可靠性；

3. 实现地名服务手段多元化与现代化，及时、准确地为公众提供地名、区划、交通等信息服务；

4. 实现地名管理手段现代化、开发办公自动化系统，通过与政府信息网和全国各地地名管理系统的链接，逐步建立一个规范化、现代化的地名管理模式。

第三条 地名信息化服务措施

1. 对地名资料和档案进行数字化处理，建立属性数据库；

2. 做好地理空间数据库，可与专业部门和单位进行合作，采取信息互换等形式获取数据，建立基础地理空间数据库；

3. 初步建成功能较为齐全、界面清晰、图名联动、信息可视的地名和区划地理信息系统；

4. 形成地名信息化网络，通过网络直接将系统形成的数据服务于公众，实现信息共享；

5. 与其他部门合作，扩充数据库内容，形成各种专业地理信息子系统。

第十章 附则

本地名方案由方案文本、方案说明书、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名录、配套图件四部分组成。

本地名方案经永泰县人民政府批准后生效。

本地名方案的解释权为永泰县民政局。

第十一章 附录

第一节 采词导引表

地名片区	拟道路名称
综合产业发展片区	文泰、文景、昌盛、麓城、松葛、云聚、霞樟、文轩、益昌、纺兴、新泰、惠泰、鼎新、新宏、合泰、智恒、科聚、龙祥、科泰、陶兴、民盛、荣创、永铭、辉腾、嵩阳、朝阳
地名片区	拟道路名称
产业发展片区	兴盛、文墩、嘉福、群峰、昌泰、惠聚、新岭、津泰、宏源、霞岭、虹岭、文锦、臻泰、祥瑞、高盛、鼎新、金晖、源兴、富泉、兴业、盛业、祥兴、嘉泰、嘉业
地名片区	拟道路名称
文化旅游发展片区	崇文、连奎、状元、文昌、云嵩、儒林、永阳、奎星、三翰、泰岭、文峰、祠巷、文嵩、桂年、锦坊、惠民、永福、英贤、兴学、德茂、崇学、学苑、荣泰、祥泰、景泰、通淮、府学

地名片区	拟道路名称
现代农业 发展片区	惠盈、樟禾、李耕、荷祥、康庄、洋里、谷丰、盛丰、佳茗、农新、丰禾、富源、瑞耕、兴农、康盛、善泰、新祥、锦安、瑞祥、富康、农科、振兴

第二节 历史地名表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1	永福县	YǒngfúXiàn	行政区域	唐永泰二年(766年)	民国3年(1914年)	寓意永久幸福。	
1	三友	Sānyǒu	居民点	1992年	无考	指古有三个兄弟建厝相邻，平日亲如好友而命名。	嵩口镇
2	大坂	Dàbǎ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村民在有一大坑坂的地方定居形成。	嵩口镇
3	塔坪	Tǎpí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原始有一座塔，现塔倒，仅存一坪塔地。	嵩口镇
4	破柴垄	Pòcháilǒ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古有人在此长期劈柴片且有一垄田。	嵩口镇
5	隔兜厝	Gédōucuò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原村民于形如兜的山隔上盖厝定居形成。	嵩口镇
6	里洋坂	Lǐyángbǎn	居民点	清朝时期	无考	村民在下坂村后面的一片洋田上且在有一小坑坂的后面定居形成。	嵩口镇
7	大漈里	Dàjǐlǐ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村民在一大岩漈之后定居形成。	嵩口镇
8	半路林	Bànlùlí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村民在通往盖洋的半路上有一片密林之处定居形成。	嵩口镇
9	三峰村岭尾	Sānfēngcūnlǐngwěi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在一条通往漈头的山岭的尾部定居形成。	嵩口镇
10	落坑	Luòkēng	居民点	清朝时期	无考	村民在有一个落差大的坑周边定居形成。	嵩口镇
11	梧桐隔	Wútónggé	居民点	清朝时期	无考	指村前路口种植较多梧桐树。	嵩口镇
12	张坑寨	Zhāngkēngzhài	居民点	清朝时期	无考	张家祖先在该地起寨且寨下有坑。	嵩口镇
13	安前	Ānqián	居民点	1967年	无考	尼姑庵前面定居形成的自然村落，尼姑庵方言谐音“安”。	嵩口镇
14	石门坑	Shíménkēng	居民点	清朝时期	1990年	村民在一坑边有石且外形如门的地方定居形成。	嵩口镇
15	白叶坑	Báiyèkēng	居民点	民国时期	无考	村民在古有白叶树林的坑周围定居形成。	嵩口镇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16	皮石	Píshí	居民点	20世纪50年代	无考	村民在四面皆石壁的地方定居形成。	嵩口镇
17	后穴	Hòuxué	居民点	清朝时期	无考	指其后方有宋、张氏五子同朝墓穴。	嵩口镇
18	下厝坪	Xiàcuòpí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地势低下，村民于坪上建房定居形成。	嵩口镇
19	梅村村半岭	Méicūncūnbànlǐng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山峰的半山腰上。	嵩口镇
20	尾梨坑	Wěilíkē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位于大喜村最尾部，得名“尾里坑”，“里”方言谐音“梨”，故名“尾梨坑”。	嵩口镇
21	隔丘	Géqiū	居民点	清朝	无考	该地位于山丘之地，居民点被山丘相隔。	嵩口镇
22	东坡村新田	Dōngpōcūnxīntián	居民点	清朝	无考	有村民迁至半路林，在此新开田地。	嵩口镇
23	柯树隔	Kēshùgé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植被茂密之处。	嵩口镇
24	赤水村大坑	Chìshuǐcūndàkē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地地面凹陷，形成一个窝凼，犹如一个大坑。	嵩口镇
25	里洋村坪坑	Lǐyángcūnpíngkē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地位于山顶处，地形平坦，有一大坑。	嵩口镇
26	东坡村溪坂	Dōngpōcūnxībǎ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村民在地势较平坦且有溪流的地方定居形成。	嵩口镇
27	青坑岭张圣君殿	Qīngkēnglǐng Zhāngshèngjūndiàn	寺	民国25年(1936年)	无考	即位于青坑岭自然村，主供奉张圣君的场所。	嵩口镇
28	永门寨	Yǒngmén Zhài	房屋	民国29年(1940年)	无考	即寓意永远存在之意的建筑物。	嵩口镇
29	新厝头	Xīncuòtóu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位于小白杜自然村上方，由祖厝首家分居新厝。	梧桐镇
30	上厝	Shàngcuò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地处后畚自然村上部山坳，是最高山上之厝。	梧桐镇
31	潦兜	Liáodōu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住宅造于田墘兜围形成的垆地，垆口一条崎岖山路，泉水常流，来往潦水到家。	梧桐镇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32	钟坂	Zhōngbǎ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地处小坑边，屋旁有一块岩石形似钟。	梧桐镇
33	溪尾厝	Xīwěicuò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住宅位于溪北自然村之末尾溪边处。	梧桐镇
34	小白杜	Xiǎobáidù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白岩山后有一片小田地，群山环围，形似肚子，故名“小白肚”，又因木多，土质好，用“杜”更替“肚”。	梧桐镇
35	菜堂	Càitáng	居民点	民国25年(1936年)	无考	因该自然村于民国25年(1936年)建寺庙，供僧尼居住，吃素供佛。	梧桐镇
36	上岭	Shànglǐng	居民点	新中国成立前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位于石梯岭半山腰，原名“石岭”，后改为“上岭”。	梧桐镇
37	赤土水	Chitǔshuǐ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住民由祖家赤皮洋迁入，为纪念本乡土。	梧桐镇
38	南门	Nánmén	居民点	1949年	无考	该村有一石洞，洞口如门，向着南方。	梧桐镇
39	赤皮洋	Chípíyáng	居民点	新中国成立前	无考	因该自然村地处山垅，有赤皮香、赤皮紫两种树木，面对田洋。	梧桐镇
40	后店	Hòudià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2012年	因该自然村是民船靠岸处，为车站，在站后有店铺。	梧桐镇
41	老蛇丘	Lǎoshéqiū	居民点	无考	1986年	因该自然村里有一片丘田，似老蛇，弯曲而狭长。	梧桐镇
42	马腰限	Mǎyāoxiàn	居民点	无考	1986年	因该自然村山形似马腰，住宅盖于山腰。	梧桐镇
43	老飞下	Lǎofēixià	居民点	无考	2013年	因该自然村住宅位于老虎山的山顶，偏僻崎岖的山坡，意是鸟而飞，人难行。	梧桐镇
44	粪斗	Fèndòu	居民点	无考	1980年	因该自然村有一丘田地地形似粪斗。	梧桐镇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45	坪后	Píng hòu	居民点	无考	1982年	因该自然村住宅建于较平坦的坪地之后。	梧桐镇
46	岩厝	Yán cuò	居民点	清朝初期	2000年	因村民在岩洞周边定居形成。	梧桐镇
47	青溪	Qīng xī	居民点	清朝初期	1995年	因该自然村有一溪，其中有个“青龙潭”，溪旁多石岩，晴天，溪水常清。	梧桐镇
48	格洋	Gé yáng	居民点	元朝时期	1949年	因该自然村位于桂林隔山之下，有大片田洋。	梧桐镇
49	三斗城	Sān dòu chéng	居民点	新中国成立前	1960年	因村民在三坵田处定居形成。	梧桐镇
50	何厝垄	Hé cuò lǒng	居民点	新中国成立前	无考	何氏居民在田垌坳处定居形成。	梧桐镇
51	对面厝	Duì miàn cuò	居民点	1953年	1960年	村民在山的对面定居形成。	梧桐镇
52	蛇尾	Shé wěi	居民点	明朝时期	2012年	因该自然村位于公路斜坡处，埔垌村末端，因“斜”与“蛇”谐音。	梧桐镇
53	方吉	Fāng jí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是方名首迁此地居住，故因人名为村名。	梧桐镇
54	直垄	Zhí lǒ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地形似一条笔直田垄，又狭又长，住宅建于山旁。	梧桐镇
55	鲍头	Bào tóu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原始鲍氏祖先，拓居于田洋之上端。	梧桐镇
56	金仑山	Jīn lún shā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1980年	因该自然村位于山上，山上有很多石头金光闪闪似金子。	梧桐镇
57	桥亭坪	Qiáo tíng pí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1980年	因该自然村有块大面积的平地。	梧桐镇
58	房岩头	Fáng yán tóu	居民点	1985年	1996年	因该自然村地处山顶，多岩石，房屋盖其间。	梧桐镇
59	五帝岭	Wǔ dì lǐng	居民点	1985年	无考	因封建时代该自然村山岭边有一小亭供“五帝神”。	梧桐镇
60	过垄	Guò lǒng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有条较大田垄穿过该自然村。	梧桐镇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61	坑头	Kēngtóu	居民点	无考	1949年	因该自然村前面有一条坑，且位于坑头之处，坑，表面下凹之地；头，指前头；坑头自然村，地处土坑前方的乡村小聚落。	梧桐镇
62	上古禄	Shàngǔlù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该居民点希望当地人充满福气，禄是指福气。	梧桐镇
63	上洋坑	Shàngyángkēng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该村住屋沿小坑边起盖，故名“沿坑”，后以同音字“洋”，改为“上洋坑”。	梧桐镇
64	孝山	Xiàoshān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该居民点以家风严谨著称，多数人以孝为先。	梧桐镇
65	尾楼	Wěilóu	居民点	无考	1996年	该居民点曾修建小楼且该点位于村落后。	梧桐镇
66	风厝村	Fēngcuòcū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该村曾有风姓氏。	梧桐镇
67	下溪坂	Xiàxībǎ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该村位于小溪边。	梧桐镇
68	盘洋村岭口	Pányángcūnlǐngkǒu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自然村有数条道路，村居各路汇合处。	梧桐镇
69	坂埕村官后	Bǎnchéngcūngōnghòu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旧时此地有一座官庙，厝在官庙的后面。	梧桐镇
70	汤埕村后垄	Tāngchéngcūnhòulǒ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村民位于祖厝后的山垄处聚居形成。	梧桐镇
71	潼关村大洋	Tóngguāncūndà yá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村民在有大片田地的地方定居形成。	梧桐镇
72	白杜村上厝	Báidùcūnshàngcuò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村民建厝于高山之上而居住。	梧桐镇
73	阳光水电站	Yángguāng ShuǐdiànZhàn	水力发电站	无考	无考	该发电站修建，为该居民点带来了光明。	梧桐镇
74	鳗鱼场	Mányúchǎng	企业	1997年	无考	一家专门养殖鳗鱼的企业。	梧桐镇
75	梧桐温泉养殖场	Wútóngwēnquányǎngzhíchǎng	企业	1980年	无考	位于梧桐镇温泉。	梧桐镇
76	山尾厝	Shānwěicuò	居民点	明朝	2011年	该自然村盖于三岛村的山脊的底部。	葛岭镇
77	三岛亭	Sāndǎotí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地处三岛村山麓，从前建有一座观音亭。	葛岭镇
78	白鹭飞	Báilùfēi	居民点	明朝时期	1973年	因该村地形如白鹭飞翔。	葛岭镇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79	犁壁山	Líbìshā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村位于山上，山形似犁壁。	葛岭镇
80	尼姑院	Nígūyuà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村早期有个尼姑院。	葛岭镇
81	下宅	Xiàzhái	居民点	新中国成立后	1987年	因住宅建于地势较低处。	葛岭镇
82	下大坪	Xiàdàpíng	居民点	新中国成立后	1983年	因村下有块较大的坪地。	葛岭镇
83	南限	Nánxiàn	居民点	新中国成立后	2010年	因村子位于村委会的南部，并以此村临近为与他乡的界限。	葛岭镇
84	新坑	Xīnkē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地形似坑，人们在此定居。	葛岭镇
85	汤满	Tāngmǎ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过去有口旺盛的汤泉。	葛岭镇
86	后党	Hòudǎ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2004年	因古时该自然村后有一大墩。	葛岭镇
87	兰前	Lánqiá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2004年	因该居民点位于兰花丛前。	葛岭镇
88	松柏垄	Sōngbǎilǒ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地有大片松柏，住宅坐落于田垄边。	葛岭镇
89	寨门	Zhàimé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厝后山口早期有寨，此厝位于寨的前方。	葛岭镇
90	牛坪	Niúpi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村有大片草坪，适宜养牛。	葛岭镇
91	土地仑	Tǔdìlún	居民点	1949年	1960年	因该村山（山仑）上有一土地庙。	葛岭镇
92	白岩顶	Báiyándǐng	居民点	1949年	1958年	因村上岩石呈白色。	葛岭镇
93	白大王	Báidàwáng	居民点	1949年	1976年	因该地有座大王庙，庙中菩萨叫“白大王”。	葛岭镇
94	行龙湾	Hánglóngwān	居民点	1949年	1952年	因该地有一山形如龙飞跃，住宅位于山湾处。	葛岭镇
95	下斗湖	Xiàdòuhú	居民点	1949年	无考	因该村坐落于斗湖村的下面。	葛岭镇
96	横串	Héngchuà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村民在道路交接处定居的乡村小聚落。	葛岭镇
97	塔里	Tǎlǐ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传说古时建有一塔，村子位于塔的里面部位。	葛岭镇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98	后楼	Hòulóu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原有前后两座厝，后厝改为楼。	葛岭镇
99	初坑	Chūkē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以该村早期形成的一条坑命名。	葛岭镇
100	大坑里	Dàkēnglǐ	居民点	无考	1965年	地面凹陷，形成一个窝凼，如一个大坑。	葛岭镇
101	黄坑	Huángkē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该地土壤多黄土，且有一大坑，经常有黄泥水流出。	葛岭镇
102	上东坑	Shàngdōngkē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地位于地势较高的山间平地处，且位于翠云村的东部。	葛岭镇
103	公门堂	Gōngméntáng	居民点	清朝末年	1960年	该地以前建有一座小庙叫“公门堂”，村民聚居于附近。	葛岭镇
104	羊奘斗	Yángshìdòu	居民点	清朝	无考	该地位于山坡顶上，山形如羊角。	葛岭镇
105	山顶隔	Shāndǐnggé	居民点	无考	1965年	该地位于山顶处，山顶与端洋村交界处形成一个间隔。	葛岭镇
106	东限	Dōngxiàn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该地位于村部东边的山脊之处，是村庄之间的分界线。	葛岭镇
107	台口村溪尾	Táikǒucūnxīwěi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有从几个自然村流出的溪流交汇于此，该居民点即位于此处。	葛岭镇
108	东星村新厝	Dōngxīngcūnxīncuò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人们搬迁至此，新修建房屋居住。	葛岭镇
109	小洲村松岩	Xiǎozhōucūnsōngyá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自然村后山上多为松树，岩石较多，有的松树长在岩石上。	葛岭镇
110	溪洋村院里	Xīyángcūnyuànlǐ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在院里佛法伽蓝寺左侧方向的山脚建宅。	葛岭镇
111	东方红水电站	Dōngfānghóng ShuǐdiànZhàn	水力发电站	无考	无考	因该发电站修建，代表日子过得红红火火故名。	葛岭镇
112	方广廨院	Fāngguǎngxièyuàn	寺	无考	无考	方广：佛教语。大乘经典、教义的通称。其言富、其理正，故名。亦借指佛教。廨院：即禅林行办此等事务之处所。	葛岭镇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113	三岛观音亭	Sāndǎoguānyīn Tíng	亭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亭修建在三岛顶上且供奉着观音娘娘。	葛岭镇
114	王洋初小	Wángyáng Chūxiǎo	事业单位	1971年	1985年	位于王洋自然村。	葛岭镇
115	永泰县职业学校	Yǒngtàixiàn Zhíyèxuéxiào	事业单位	1978年	2011年	因该学校是本县培养职业人才的学校。	葛岭镇
116	永泰钼矿	Yǒngtài mùkuàng	企业	无考	1976年	位于永泰县一家开采钼矿的企业。	葛岭镇
117	穴利半山	Xuélibànsān	居民点	清朝末年	无考	村民在周围是山且在半山定居形成。	城峰镇
118	石磨	Shímó	居民点	明朝时期	2009年	因村民在形状似石磨的田地周边定居形成。	城峰镇
119	清水壑	Qīngshuǐhè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村有能口自发清水的古井。	城峰镇
120	水井上	Shuǐjǐngshà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村民位于形如水井的小潭周边聚居形成。	城峰镇
121	洪水坑	Hóngshuǐkē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该自然村传说山脉似龙，山脉前段被雷电打断，红水流三年而得名。	城峰镇
122	南坑	Nánkē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有山坑一条，且建在南面。	城峰镇
123	和尚头	Héshàngtóu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后山的岩石似和尚的头。	城峰镇
124	潘厝	Pāncuò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早期村民姓潘。	城峰镇
125	上满	Shàngmǎ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有一条窄小坑沟，洪水暴发时满了田。	城峰镇
126	下山院	Xiàshānyuà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古有一座较大的庙院，住宅在院下端的山边。	城峰镇
127	岭面	Lǐngmià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地位于山岭的洋面之处，地势平缓。	城峰镇
128	梧桐厝	Wútóngcuò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厝前种有大量梧桐树。	城峰镇
129	芋际村旧厝	Yùjìcūnjiùcuò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房屋住不下，另建新房，留下的旧房子，故称“旧厝”	城峰镇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130	洋门村坑尾	Yángméncūnkēng wě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地位于村委，坪地中有个小坑，以坑取名。	城峰镇
131	高峰村岩下	Gāofēngcūnyánxià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后山岩石突兀，住宅集建于岩下聚居形成。	城峰镇
132	芋际碾米厂	Yùjì Niǎnmǐchǎng	企业	1983年	2006年	即位于芋际村的碾米厂。	城峰镇
133	永泰县花炮厂	Yǒngtàixiàn Huāpàochǎng	企业	20世纪70年代	2003年	永泰县生产花炮的厂房。	城峰镇
134	江贝	Jiāngbèi	居民点	清朝乾隆时期	2005年	该自然村迁居时水缸破裂，称缸破，与方言江贝相似，故演变为江贝。	清凉镇
135	赤汾	Chífén	居民点	无考	2006年	因该自然村有条坑，水清且冷，雅称赤汾。	清凉镇
136	陈坑里	Chénkēnglǐ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古时为陈家住宅。	清凉镇
137	青架山	Qīngjiàshān	居民点	1982年	无考	因该自然村周围森林茂密，有座青蛇山，后演变为青架山，村也因此为名。	清凉镇
138	官庄洋	Guānzhuāngyá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位于官庄洋地区。	清凉镇
139	涂山	Túshān	居民点	1984年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位于高山的半山腰，远视该自然村像涂在山上。	清凉镇
140	凤西	Fèngxī	居民点	1984年	1993年	因该自然村山形似凤，并有朝西飞翔之。	清凉镇
141	半山远	Bànshānyuǎ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1985年	因村民在半山腰处聚居形成。	清凉镇
142	山帽石	Shānmàoshí	居民点	无考	2014年	因山顶岩石似帽。	清凉镇
143	小坑	Xiǎokēng	居民点	1984年	无考	因村民位于一小坑周边聚居形成。	清凉镇
144	旗山村官田	Qíshāncūnguāntián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该居民点所处位置，在以前属于官家的田地。	清凉镇
145	山田村岭头	Shāntiāncūnlǐngtóu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山坡顶峰之处。	清凉镇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146	岭下店村坪仑	Lǐngxiàdiàncūnpíng lún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山坡平坦之处。	清凉镇
147	岭下店村桥头	Lǐngxiàdiàncūnqiáotóu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修建于桥梁旁边。	清凉镇
148	清凉村桥头	Qīngliángcūnqiáotóu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修建于桥梁旁边。	清凉镇
149	大婆濑	Dàpój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坐落于高山山坳处，山崙有一大坡且陡，形似妇女。	长庆镇
150	宛里	Wǎnlǐ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位于螺旋状山底面，形似碗。	长庆镇
151	大埔	Dàpǔ	居民点	元朝时期	1960年	因该片村与中埔村、下埔村合称大埔村。	长庆镇
152	长庆村溪西洋	Zhǎngqìngcūnxīxiyáng	居民点	清朝咸丰三年（1853年）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位于长庆溪西侧。	长庆镇
153	菖蒲坑	Chāngpúkē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1968年	村民在盛产菖蒲且有坑的地方定居形成。	长庆镇
154	板蚁	Bǎnyǐ	居民点	明朝时期	1988年	村民在万仑山下的一块平地上定居形成。	长庆镇
155	鸭母碓坑	Yāmǔduìkēng	居民点	1940年	1989年	因村民在建有水车碓的坑边定居形成。	长庆镇
156	横山墩	Héngshāndū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有一山似墩，横贯该自然村。	长庆镇
157	福斗村东洋	Fúdòucūndōngyá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位于东洋自然村东面，往里一点。	长庆镇
158	垒墩	Lěidū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1974年	村民在旁边有一垒的田墩上定居形成。	长庆镇
159	洋坪	Yángpí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村民在洋坪中定居形成。	长庆镇
160	大墓	Dàmù	居民点	民国时期	2006年	因该自然村附近有一大坟墓。	长庆镇
161	彭园	Péngyuá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是原来彭氏田园所在地。	长庆镇
162	上西寨	Shàngxīzhà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村民在两寨的上端定居形成。	长庆镇
163	下西寨	Xiàxīzhài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村民在两寨的下方定居形成。	长庆镇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164	西寨	Xīzhà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片村西面的山仑上，有一古寨。	长庆镇
165	下洋	Xià-yá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1965年	因该居民点位于地势平坦之处。	长庆镇
166	岩头	Yántóu	居民点	清朝	无考	原有人建厝于山岩的一端，故名“岩头”	长庆镇
167	蚂蟥垄	Mǎhuánglǒng	居民点	清朝	无考	该地有一山垄，地形崎岖不平，形如蚂蟥虫。	长庆镇
168	杜园	Dùyuán	居民点	清朝末年	无考	该地形如“肚兜”状，“肚”方言谐音“杜”。	长庆镇
169	半岭村	Bànlǐngcū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位于半山腰间。	长庆镇
170	后隔湾仑	Hòugéwānlú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凹地之中。	长庆镇
171	上漈村 下洋村	Shàngjìcūnxià-yáng cū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地有一片平洋，村民居于该洋下部。	长庆镇
172	林下岭	Línxiàlǐ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建村庄于森林茂密的山岭之下，故名	长庆镇
173	龙门亭	Lóngmén Tíng	亭	无考	无考	因该亭子建于龙门之上。	长庆镇
174	马岭	Mǎlǐ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位于马岭地区。	同安镇
175	辅弼岭	Fǔbìlǐ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附近有一个石刻为辅弼。	同安镇
176	隔里	Gélǐ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在一个山坳里面。	同安镇
177	南坪	Nánpí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位于山坪的南边。	同安镇
178	樟下垄	Zhāngxiàlǒ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原所在地樟树较多，房子盖建于樟树下。	同安镇
179	芎竹棋	Xiōngzhúqí	居民点	无考	1998年	该自然村位于芎竹棋地区。	同安镇
180	箕蛾坡	Jīépō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形似飞蛾的山坡上。	同安镇
181	半山	Bànsā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半山腰上。	同安镇
182	仑头坪	Lúntóupíng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山岭地势平坦之处。	同安镇
183	溪柄	Xībǐ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小溪源头。	同安镇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184	西边湾	Xībiānwā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村部西方的山湾里。	同安镇
185	松林下	Sōnglínxià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松树茂盛。	同安镇
186	七丘田	Qīqiūtía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耕田主要为七大块。	同安镇
187	下头湾	Xiàtóuwā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联坪村下方的山湾里。	同安镇
188	松坑隔	Sōngkēnggé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凹地之中且松树茂盛。	同安镇
189	旧房	Jiùfá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是围绕张氏祖厝修建。	同安镇
190	白叶湾	Báiyèwā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梅花树木较多。	同安镇
191	北斗洋	Běidòuyáng	居民点	无考	1993年	因该居民点群山环绕链接看着形似漏斗。	同安镇
192	坂尾	Bǎnwěi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地势平坦之处且位于村部尾部。	同安镇
193	长墘	Zhǎngqiá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沿着田埂修建。	同安镇
194	茂树	Màoshù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树木茂盛。	同安镇
195	龙潭	Lóngtá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曾有池塘名为龙潭。	同安镇
196	半岭窝	Bànlǐngwō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半山腰上。	同安镇
197	新村村转头山	Xīncūncūnzhuǎntóushān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该居民点群山环绕看不到头。	同安镇
198	铁炉洋	Tiělúyá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地势平坦之处且曾经在此提炼铁。	同安镇
199	长福村	Zhǎngfúcū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希望村落人民能够长久地幸福下去。	同安镇
200	新村大坪	Xīncūdàpí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居民点修建于地势平坦之处。	同安镇
201	洋头村大坪	Yángtóucūdàpí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居民点修建于地势平坦之处。	同安镇
202	新村横坑	Xīncūnhéngkē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有一个条溪是横向分布。	同安镇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203	红阳村寨里	Hóngyángcūnzhàilǐ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旧时此地建有山寨，故名“寨里”，即藏在深山里的村寨，有一种隐世之意。	同安镇
204	溜下	Liùxià	居民点	民国时期	2012年	因该自然村有三条田垌，当地称“垌”为“溜”，住宅有的住于溜之下。	大洋镇
205	溜里垄	Liùlǐlǒng	居民点	民国时期	无考	因该村田垄成狭而长，称为“溜”，住宅居于田垌里面的山旁边。	大洋镇
206	菜园垄	Càiyuánlǒng	居民点	民国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边一田垌原为菜园地。	大洋镇
207	早仔头	Zǎozǎitóu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处于森林茂密的山垌顶端，麻雀很多，集聚林中，“麻雀”俗称“蔗仔头”，因“蔗”与“早”近音字，后改为“早仔头”。	大洋镇
208	后城门	Hòuchéngmén	居民点	明朝	无考	该村原有一石寨，位于寨的后面。	大洋镇
209	大丘田下	Dàqiūtiánxià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村有一坵田面积较大，住宅盖于田之下方。	大洋镇
210	榜墩厝	Bǎngqióngcuò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居于田坂和山墩之周围，取名“坂墩厝”，由于“坂”与“榜”同音，而改为“榜墩厝”。	大洋镇
211	塔兜亭	Tǎdōutí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村原始有一座塔，塔兜又建一亭。	大洋镇
212	上厝坂	Shàngcuòbǎ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村处于田坂之上。	大洋镇
213	东湖山	Dōnghúshā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东湖山半山腰处。	大洋镇
214	大王坪	Dàwángpí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有一坪地，古时此处有“大王公”小神庙。	大洋镇
215	马顶尾	Mǎdǐngwěi	居民点	民国34年(1945年)	无考	该村所在山形似马，住宅建于尾巴处。	大洋镇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216	吓齐厝	Xiàqícuò	居民点	民国14年(1925年)	无考	该自然村住宅原系齐姓居住，以齐为厝名。	大洋镇
217	院垄尾	Yuànlǒngwěi	居民点	1950年	无考	因该自然村在寺院里和田垄的末端。	大洋镇
218	院垄头	Yuànlǒngtóu	居民点	1949年	无考	因该自然村明代时有寺院，院边有田垄故名“院垄”，住宅处于院垄上端。	大洋镇
219	吓兵厝	Xiàbīngcuò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村沿用古名吓兵厝为村名。	大洋镇
220	茶林墘	Chá língqiá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村民在一片茶林和田墘之上定居。	大洋镇
221	麟阳村岭头	Lín yáng cūn lǐng tóu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因该居民点修建于山岭顶部。	大洋镇
222	明星村大山	Míng xīng cūn dà shā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坐落在山边，且山较大。	大洋镇
223	麟阳村大湾	Lín yáng cūn dà wā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居民点位于大山下方的山湾里。	大洋镇
224	溪墘村洋尾	Xī qián cūn yáng wě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对山门前有一洋梯田，该自然村在洋尾。	大洋镇
225	下苏村石牌	Xià sū cūn shí pá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村民在石坂坑自然村附近且有石碑的地方定居形成。	大洋镇
226	郭宅里	Guō zhái lǐ	居民点	无考	1980年	因郭姓人氏在此地开基定居形成。	塘前乡
227	上垵	Shàng lǒng	居民点	无考	1980年	因此村拓居在田垄上面。	塘前乡
228	小熊	Xiǎo xióng	居民点	无考	1996年	因村后有块岩石形状似熊。	塘前乡
229	凤岭亭	Fēng lǐng tí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山形如凤，住宅位于岭内。	塘前乡
230	鼓架	Gǔ jià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村民在地形像鼓架的地方定居形成。	塘前乡
231	湖山	Hú shān	居民点	民国时期	无考	因古时村下有口小湖，村后有山。	塘前乡
232	兰厝里	Lán cuò lǐ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系兰姓氏居民居住。	塘前乡
233	莒口村半山	Jǔ kǒu cūn bàn shā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修建于半山腰上。	塘前乡
234	雷飞顶	Léi fēi dǐ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其居民点修建于雷飞顶峰下方。	塘前乡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235	大道州	Dàdàozhōu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低洼洲地且有203省道经过。	塘前乡
236	大坪	Dàpíng	居民点	无考	1980年	因该居民点修建于地势平坦之处。	塘前乡
237	乌山	Wūshā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其居民点修建于乌山脚下。	塘前乡
238	芋坑村 洋坑	Yùkēngcūnyángkē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住宅建于田洋旁的一坑边沿。	塘前乡
239	岭头村 旗山	Lǐngtóucūnqíshā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山形似竖旗一样。	塘前乡
240	岭头村 新厝	Lǐngtóucūnxīncuò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人们搬迁至此，新建房屋居住，“厝”指房屋。	塘前乡
241	九老 养鳊场	Jiǔlǎoyǎngmǎnchǎng	企业	2016年	无考	一家专门养殖鳊鱼的企业。	塘前乡
242	到水	Dàoshuǐ	居民点	无考	2016年	因该自然村位于大樟溪畔，遇洪水时节，水淹到村边。	富泉乡
243	马竹港	Mǎzhúgǎng	居民点	清朝康熙时期（1661年—1722年）	1984年	因该自然村小坑两边有茂密的毛竹，方言为“马竹”。	富泉乡
244	乌石山	Wūshíshā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后山岩石呈黑色，方言称乌。	富泉乡
245	清明仙	Qīngmíngxiā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传说古时有一庙，在清明节时，有神仙到此。	富泉乡
246	可坑	Kěkē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边有小坑，经常干旱，称“烤”坑，“烤”谐音“可”字。	富泉乡
247	刘厝里	Liúcuòlǐ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刘氏村民于田垄里面定居。	富泉乡
248	磅礴潭	Pángpángtá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溪中有个小水潭，小孩在此游泳时，脚拍水面发出“嘭嘭”响。嘭谐音为“磅礴”。	富泉乡
249	蜚英村 程山	Fēiyīngcūnchéngshā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该村建于较高之地，原名天山，后因方言文字演变，叫程山。	富泉乡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250	上丁垄	Shàngdīnglǒ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村住高山的田垄旁。	富泉乡
251	牛庄	Niúzhuā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早期有芜湖人家居住本地，“五”谐音为“牛”。	富泉乡
252	坂埕厝	Bǎnchéngcuò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早期有梧桐坂埕厝人氏迁居此地。	富泉乡
253	新楼	Xīnlóu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过去村都是矮小且旧的房屋，后有一户人家盖起了一座新屋。	富泉乡
254	枫树下	Fēngshùxià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村内有一棵大枫树。	富泉乡
255	柴山头	Cháishāntóu	居民点	唐朝时期	无考	因位于柴山村的上端，又是打柴之地。	富泉乡
256	马仑岐	Mǎlúnqí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山形险要，象马。	富泉乡
257	上楼	Shànglóu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地地势较高，爬上山顶犹如登高楼。	富泉乡
258	蜚英村 髻山下	Fēiyīngcūnjìshānxià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地位于髻山下方。	富泉乡
259	芭蕉 水电站	Bājiāo ShuǐdiànZhàn	水力发电站	2001年	无考	因该发电站修建于芭蕉居民点。	富泉乡
260	仑尾	Lúnwě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在此山麓只盖一户房子。	岭路乡
261	大岩	Dàrá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厝后有一块大岩石。	岭路乡
262	山坑头	Shānkēngtóu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位于山的下方所形成的村落。	岭路乡
263	鹅颈尾	Édǒuwě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厝下山仑像鹅头，村居鹅颈部。	岭路乡
264	坪坑尾	Píngkēngwě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坪地中有个小坑，以坑取名。	岭路乡
265	楼梯石	Lóutīshí	居民点	无考	2013年	因地形崎岖似楼梯，用石做石梯。	岭路乡
266	青客路	Qīngkèlù	居民点	北宋时期	无考	因该村根据典故“客路青山外”命名。	岭路乡
267	上洋厝	Shàngyángcuò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厝边有三丘田，又叫上洋厝。	岭路乡
268	等楼	Děnglóu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过去有个草楼在此山地。	岭路乡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269	岭湖	Lǐnghú	居民点	清朝初期	1998年	因岭尾有个小湖。	岭路乡
270	高东坑	Gāokē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东边有小溪坑，水流从高处流下，该自然村位于此地。	岭路乡
271	霸弯	Bàwā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厝边有条很弯的山沟。	岭路乡
272	岭头片	Lǐngtóupià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此村落在岭的头。	岭路乡
273	十八字	Shíbāzì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村庄两侧都是“石壁”与当地读音“十八”相似。	岭路乡
274	大龙	Dàló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大龙山像一条龙，厝居于此山中。	岭路乡
275	大为	Dàwéi	居民点	民国初期	无考	因在山仑有一山岩好像一个围墙，称大围后改大为。	岭路乡
276	鬼案	Guǐà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早期山腰有个破庙，传说会出鬼。	岭路乡
277	乌岩	Wūyá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1998年	因该村居于山中，岩洞多是黑乎乎的。	岭路乡
278	寨尾厝	Zhàiwěicuò	居民点	宋朝时期	1998年	因该村左边有石寨，且寨建于山尾。	岭路乡
279	后楼坑	Hòulókēng	居民点	宋朝时期	1999年	因溪上盖有一土寨。	岭路乡
280	拱桥坑	Gǒngqiáokēng	居民点	宋朝时期	1981年	因该村原有座石拱桥。	岭路乡
281	对面山	Duìmiànshā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1998年	该地位于洋斜自然村的对面，而后面是山。	岭路乡
282	坪坑	Píngkē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地位于山顶处，地形平坦，有一大坑。	岭路乡
283	三丘田	Sānqiūtián	居民点	清朝年间	无考	该地位于偏远山区，整个村庄仅有三丘面积较大的农田。	岭路乡
284	牛鼻坑	Niúbíkēng	居民点	明朝末年	无考	该地位于形如牛鼻状的牛鼻溪坑周边。	岭路乡
285	斗湖	Dòuhú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该地有一内陆湖，形状较规整，犹如盛米的斗。	岭路乡
286	田头楼	Tiántóulóu	居民点	清朝	无考	该地势较高犹如高楼，在山头开垦有田地。	岭路乡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287	何溪门	Héxīmén	居民点	明朝	无考	该地两边是海拔比较高的山，中间有条小溪，从远处看像一个山门。	岭路乡
288	违平山	Wéipíngshān	居民点	明朝年间竹	无考	该居民点所在山地貌差异大，一面陡峭，一面平缓，人们建厝居于平缓之地。	岭路乡
289	车坪头	Chēpíngtóu	居民点	清朝末年	无考	“车坪头”又名瓦窑头，因有烧瓦片的瓦窑，故名“瓦窑头”，后因地形平坦，形似停车坪，得名“车坪头”。	岭路乡
290	七斗村 乌岩	Qīdòucūnwūyán	居民点	明朝年间	无考	该居民点的后山长满一片乌黑的岩石。	岭路乡
291	叶洋村 三丘田	Yèyángcūnsānqiūtiá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地位有三丘面积较大的且相连的农田。	岭路乡
292	叶洋村 下厝	Yèyángcūnxiàcuò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居民点修建于村落下方。	岭路乡
293	叶洋村 叶洋	Yèyángcūnyèyá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地势较平坦，地形似树叶。	岭路乡
294	七斗村 牛角湾	Qīdòucūnniújiǎowā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人们定居于像牛角的山湾处。	岭路乡
295	潭后村 寨里	Tánhòucūnzhàilǐ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地是位于山里的村庄，旧时此地建有山寨，故名“寨里”，即藏在深山里的村寨，有一种隐世之意。	岭路乡
296	对山初小	Duìshān Chūxiǎo	事业单位	无考	2003年	位于对山村。	岭路乡
297	石梯村 仑头坪	Shítícūnlúntóupíng	居民点	1831年	1998年	因该自然村厝前一坵田似马。	赤锡乡
298	仙草湾	Xiāncǎowā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2008年	因该自然村坐落于山湾之中，据传说古时盛产“仙草”。	赤锡乡
299	柯龙	Kēló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古时该自然村有柯树林的山垄，“柯垄”谐音“柯龙”。	赤锡乡
300	坡厝	Pōcuò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该村住宅位于通往赤锡路上的半山坡上。	赤锡乡
301	半路头	Bànlùtóu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落在通往念后村的半途。	赤锡乡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302	虎架石	Hǔjiàshí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旁有一岩石，形似虎站之势。	赤锡乡
303	老虎湾	Lǎohǔwā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1980年	因该自然村原森林茂密，曾卧虎湾中。	赤锡乡
304	珠岭	Zhūlí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1980年	因该自然村山岭上原产药材珠草。	赤锡乡
305	照坪路	Zhàopínglù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住宅处于通往蕉坪村的路上。	赤锡乡
306	上重下	Shàngzhòngxià	居民点	明朝时期	2003年	因该自然村地处赤锡垄的上半部。	赤锡乡
307	下重下	Xiàzhòngxià	居民点	明朝时期	2003年	因该自然村处赤锡垄的下半。	赤锡乡
308	下楼	Xiàlóu	居民点	明朝时期	2003年	因该自然村古时此地建过上下楼，村处下楼。	赤锡乡
309	墓头湾	Mùtóuwā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2003年	因山湾里有一大墓，该自然村居此附近。	赤锡乡
310	下古禄	Xiàgǔlù	居民点	无考	2014年	因该自然村地处偏僻名为“角落”后改为“上古禄”。	赤锡乡
311	巷坂里	Xiàngbǎnlǐ	居民点	无考	2014年	因该自然村原有一条巷，改成一片坪，该坂里为聚落。	赤锡乡
312	下山前	Xiàshānqián	居民点	无考	2014年	因该自然村居于溪边山前。	赤锡乡
313	黄厝里	Huángcuòlǐ	居民点	无考	2014年	因该自然村住宅系黄氏祖厝。	赤锡乡
314	坞眉	Wùmé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2005年	因该自然村于山湾里一块平地形似水坞。	赤锡乡
315	楼前	Lóuqiá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楼，楼房，古楼；前，前面；楼前自然村，指建于古楼房前的乡村小聚落。	赤锡乡
316	赤锡村洋头	Chìxícūnyángtóu	居民点	明朝时期	2008年	因该自然村原系一坂地，坂前似凤形称为“凤坡”，村居坡的上端。	赤锡乡
317	石竹村坑里	Shízhúcūnkēnglǐ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地有一大坑，原有人建厝于山坑后方而居。	赤锡乡
318	荷溪村岭顶	Héxícūnlǐngdǐng	居民点	清朝	无考	该地位于山岭顶端。	赤锡乡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319	后坪	Hòupíng	居民点	1913年	无考	该地地势平坦，有一大片平整的土地。	赤锡乡
320	石壁岭	Shíbǐlǐng	居民点	清朝	无考	该地有山有岭，山高石壁多。	赤锡乡
321	溪底	Xīdǐ	居民点	1050年	无考	该地有一条溪流，位于村部的最下方，故名“底溪”。	赤锡乡
322	双桂村前山	Shuāngguìcūnqiánshān	居民点	1916年	无考	该地前方有一座山，故名“千山”	赤锡乡
323	井边	Jǐngbiā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水井边上。	赤锡乡
324	玉锡村池头	Yùxícūnchítóu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村头建有一口池塘。	赤锡乡
325	石竹村黄坑	Shízhúcūnhuángkē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地土壤多黄土，且有一大坑，经常有黄泥水流出。	赤锡乡
326	蕉坪村后车	Jiāopíngcūnhòuchē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境内有一座山似车形，厝居后山。	赤锡乡
327	念后村新厝	Niànhòucūnxīncuò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人们搬迁至此，新修建房屋居住，“厝”指房屋。	赤锡乡
328	东坑村山后	Dōngkēngcūnshānhòu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后面是座大山。	赤锡乡
329	东坑村溪底	Dōngkēngcūnxīdǐ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地有一条溪流，位于村部的最下方，故名“底溪”。	赤锡乡
330	淡油村尾厝	Dànyóucūnwěicuò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村落尾部。	赤锡乡
331	赤锡村山边	Chìxícūnshānbiā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建厝与山岩边上。	赤锡乡
332	吉坂	Jíbǎ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1976年	因传说此地是出太子的地方，又在河边开闢地帶，十分吉祥。	洑口乡
333	白渤	Báibó	居民点	明朝时期	2005年	因该自然村前溪水流急，有水沫冒起白花，“渤”方言为“沫”之意。	洑口乡
334	格柏里	Gébǎilǐ	居民点	明朝时期	2011年	因其后山有个山腰隔，且山中松柏成林，又“隔”与“格”同音。	洑口乡
335	五龙岩	Wǔlóngyá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村原有一座五龙岩穴菩萨庙。	洑口乡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336	古岭坞	Gǔlǐngwù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在一山岭凹部，即“坞”处，古今有人居住。	洑口乡
337	谢厝	Xiècuò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最早据记是谢氏居住。	洑口乡
338	白沙寨	Báishāzhài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此地有一沙滩，群众称白沙坂，祖先在此地建寨开基后形成。	洑口乡
339	寨仔	Zhàizǎi	居民点	元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旧时有座小寨子。	洑口乡
340	谷架坪	Gǔjiàpí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所处地形似岩架，多山间小平地。	洑口乡
341	上涸	Shànghé	居民点	20世纪60年代	无考	因该自然村地处高山上，森林稠密，中间低落。	洑口乡
342	土洋寨	Tǔyángzhà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有寨并与土洋自然村邻近。	洑口乡
343	上坪寨	Shàngpíngzhà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四周高山位于上处，森林茂密，村中有一大坪，建个土寨。	洑口乡
344	牛厝前	Niúcuòqiá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自然村地形似牛，厝盖在前面。	洑口乡
345	加垄	Jiālǒng	居民点	清朝末年	无考	该地有多个山垄。	洑口乡
346	垄头	Lǒngtóu	居民点	清朝末年	1932年	该地位于一片田垄的上方。	洑口乡
347	碧石	Bìshí	居民点	唐朝	无考	相传一怀“天子”的孕妇遭天兵围追至此地一块巨石时，有贵人指引，用脚踹开巨石，石头即裂开（方言碧石），人躲进后石头又会自动合上，至今该巨石似留下一明显的脚印。	洑口乡
348	大坑	Dàkē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地地面凹陷，形成一个窝凼，犹如一个大坑。	洑口乡
349	研实	Yánshí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山边。	洑口乡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350	紫山村大山	Zǐshāncūndàshā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坐落在山边，且山较大。	洑口乡
351	吉坑村尾厝	Jíkēngcūnwěicuò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村落尾部。	洑口乡
352	紫山村溪里	Zǐshāncūnxīlǐ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村位于溪里。	洑口乡
353	梧村谢厝	Wúcūnxiècuò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最早由谢姓村民在此居住。	洑口乡
354	红头石	Hóngtóushí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山上石头呈淡红色。	盖洋乡
355	草坪面	Cǎopíngmià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1965年	因该自然村山坡上原有一草坪地。	盖洋乡
356	上南山	Shàngnánshā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位于南山（山峰），以路为界，路上方称“上南山”。	盖洋乡
357	下南山	Xiànnánshā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位于南山（山峰），以路为界，路下方称“下南山”。	盖洋乡
358	柿坪墘	Shìpíngqiá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1980年	因此地原有大柿树，又有较平坦的墘地。	盖洋乡
359	下西洋	Xiàxīyáng	居民点	1801年	1965年	因该自然村在丹峰自然村下方一小洋。	盖洋乡
360	红头隔	Hóngtóugé	居民点	1063年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红土坡上。	盖洋乡
361	北山	Běishā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在前湖村的北面。	盖洋乡
362	小洋村漈头	Xiǎoyángcūnjītóu	居民点	清朝年间	无考	该地东面有一瀑布，“漈”即为瀑布。	盖洋乡
363	赤岭村坑里	Chìlǐngcūnkēnglǐ	居民点	清朝	无考	该自然村前面有一条小溪（俗称“坑”）。	盖洋乡
364	白岩	Báiyán	居民点	唐朝时期	无考	该地后山有一块突出的呈灰白色的岩石。	盖洋乡
365	蛇仑寨	Shélúnzhài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山形如蛇，山仑上有寨。	东洋乡
366	恩涸隔	Ēnhégé	居民点	20世纪50年代	2006年	因该自然村在一隔上建村，古为恩涸氏所居。	东洋乡
367	前西塘	Qiánxītá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位于西塘村前半部。	东洋乡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368	草岩	Cǎoyán	居民点	20世纪90年代	无考	因该自然村周边多杂草和石岩。	东洋乡
369	院里坑	Yuànlǐkē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厝院子前有一坑。	东洋乡
370	里西塘	Lǐxītá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位于西塘片村后半部。	东洋乡
371	瓜坪	Guāpí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山形如瓜，山下有坪。	东洋乡
372	长仑厝	Zhǎnglúncuò	居民点	19世纪80年代	2001年	厝建在一长山仑上。	东洋乡
373	马鼻墩	Mǎbíduā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山墩形如马鼻。	东洋乡
374	大仑头	Dàlúntóu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在一大山仑头上。	东洋乡
375	灯马形	Dēngmǎxí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村山形如曲灯，方言音“灯马”。	东洋乡
376	东峰岐	Dōngfēngqí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在长畚自然村的东面半山峰之上。	东洋乡
377	后门岭	Hòuménlǐ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位于长畚村后门的岭山。	东洋乡
378	虎稠隔	Hǔchóugé	居民点	元朝时期	无考	该地形似关老虎的笼子，“虎笼”方言谐音“虎稠”。	东洋乡
379	崙坪村横路下	Lúnpíngcūnhénglù xià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一大路横向半山而过。	东洋乡
380	虎朝	Hǔcháo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此地古时为捕虎之处，设有陷阱，建虎稠，后建屋此地，称虎稠，后谐音为“朝”。	霞拔乡
381	半仑	Bànlú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2005年	因村民在半山腰上定居形成。	霞拔乡
382	古厂	Gǔchǎ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原有浙江两人在此建厂制造蘑菇，后只剩下厂，建的厝以古厂命名。	霞拔乡
383	里墩厝	Lǐduāncuò	居民点	清光绪丁未年（1907年）	无考	村民在隔垵厝后面的大墩田里定居形成。	霞拔乡
384	挂壁	Guàbì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山形崎岖，如壁，且该自然村位于山腰，有挂壁之感。	霞拔乡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385	隔垄厝	Gélǒngcuò	居民点	民国15年(1926年)	无考	村民在里洋自然村隔一田垄处定居形成。	霞拔乡
386	前段	Qiánduàn	居民点	20世纪60年代	2000年	村民在清水流溪的前段定居形成。	霞拔乡
387	鬼新口	Guǐxīnkǒu	居民点	1970年	2000年	因传说古时此地多鬼神，盖有鬼神庙，后村落发展，群众在此盖新厝。	霞拔乡
388	岭腹厝	Lǐngfùcuò	居民点	清同治四年	1981年	因该自然村坐落在山岭凹腰地方即山腰腹。	霞拔乡
389	水尾厝	Shuǐwěicuò	居民点	清道光五年(1825年)	1986年	因该自然村位于水坑末端。	霞拔乡
390	大墩	Dàqián	居民点	清朝	无考	该地位于一大山坡之处，原在山仑边沿建厝而居，故名	霞拔乡
391	隔头	Gétóu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建厝于山上最高的一个山头之处。	霞拔乡
392	南坑村里洋	Nánkēngcūnlǐyáng	居民点	清朝	无考	该地位于村部最里面，且地势较平坦，面积宽广。	霞拔乡
393	福长村上坑	Fúzhǎngcūnshàngkēng	居民点	清朝	无考	该地地势较高，有一山坑，故名“上坑”	霞拔乡
394	园仑仔	Yuánlúnzǎi	居民点	1426年	无考	该位于山仑之处，有一大片园地。	霞拔乡
395	当斗	Dāngdòu	居民点	清朝	无考	该地位于山头，有一山墩，得名“墩头”，后因“墩头”方言谐音“当斗”。	霞拔乡
396	福长村半仑	Fúzhǎngcūnbànlú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村民在半山腰上建房而居。	霞拔乡
397	光荣村村尾	Guāngróngcūncūnwě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地位于行政村的尾部。	霞拔乡
398	南坑村横排	Nánkēngcūnhéngpá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村民在横排山的山腰定居形成。	霞拔乡
399	后洋	Hòuyáng	居民点	1953年	无考	该居民点位于新丰刘自然村后面田洋的周边。	盘谷乡
400	牛场	Niúchǎng	居民点	1404年	无考	该地周边草木生长茂盛，昔日建有养牛场。	盘谷乡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401	洋里村寨下	Yánglǐcūnzàixià	居民点	1404年	无考	该居民点位于架头寨的下端。	盘谷乡
402	新丰村大坪	Xīnfēngcūndàpí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居民点修建于地势平坦之处。	盘谷乡
403	荣阳村溪柄	Róngyángcūnxībǐ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该居民点位于小溪源头。	盘谷乡
404	荣阳村塍头	Róngyángcūnqiántóu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村民住房处于一片田塍上端的边沿定居形成。	盘谷乡
405	险岩	Xiǎnyán	居民点	无考	1989年	住宅处于一危险的岩石前面定居形成。	红星乡
406	弥勒湾	Mílèwān	居民点	无考	1998年	山形如弥勒，住宅位于山坳。	红星乡
407	大湖山	Dàhúshā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该自然村山顶有一丘田平如湖面。	红星乡
408	斗石垄	Dòushílǒ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村后一石似斗，下方有一片山垄田聚居形成。	红星乡
409	下斗弯	Xiàdòuwān	居民点	明朝永乐二年（1404年）	清朝初期	住宅位于石碑村下方一较小的山坳处。	红星乡
410	崎仑	Qílún	居民点	明朝永乐二年（1404年）	无考	住宅位于一山仑较倾斜处。	红星乡
411	荷峰寨	Héfēngzhài	居民点	无考	民国前期一年	清朝初期建有一寨，名曰“荷峰寨”。	红星乡
412	王南里	Wángnánlǐ	居民点	无考	1990年	住宅位于三尊王神庙的南面。	红星乡
413	荷峰里	Héfēnglǐ	居民点	无考	1993年	有一山峰形荷花房屋集中建于林中。	红星乡
414	树林里	Shùlínlǐ	居民点	无考	民国前期一年	位于松树林边。	红星乡
415	廖洋隔	Liàoyánggé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传说古有姓廖师公在此得道。	红星乡
416	坑里厝	Kēnglǐcuò	居民点	1756年	无考	该居民点位于条溪坑的里面。	红星乡
417	淡洋村岭头	Dànyángcūnlǐngtóu	居民点	1915年	无考	该居民点位于岭头山岭的上端周边。	红星乡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418	广济坑	Guǎngjìkēng	居民点	1918年	无考	该居民点的田地昔日归广济和尚掌管。	红星乡
419	高东坑	Gāodōngkēng	居民点	1715年	无考	该居民点位于高东坑溪坑的周边。	红星乡
420	淡洋村下洋	Dànyángcūnxià'yáng	居民点	1748年	无考	该居民点位于淡洋村的下端。	红星乡
421	雁门村石牌	Yànméncūnshípá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村民在石坂坑自然村附近且有石牌的地方定居形成。	红星乡
422	虎掏猪	Hǔtāozhū	居民点	无考	1991年	有两山对峙，一山形象虎，一山形象猪，俗名虎掏猪。	白云乡
423	支岭	Zhīlǐng	居民点	无考	1989年	在虎驮猪村下面，有两条山岭，另一条岭便是通到该自然村。	白云乡
424	炉亭	Lútíng	居民点	无考	2008年	山形似炉，并有一条道路通往，转音炉亭。	白云乡
425	百二弯	Bǎi'èrwān	居民点	无考	1996年	人少，山形道路弯曲。	白云乡
426	岗洋	Gǎngyáng	居民点	无考	2010年	村民沿着四面环山，地形为缸。“缸”与“岗”同音的地方定居形成。	白云乡
427	官山坪	Guānshānpíng	居民点	无考	1995年	住屋建在山湾之处，择一地稍平建房，原称湾山坪，后转音为官山坪。	白云乡
428	桔树洋	Júshù'yáng	居民点	无考	1987年	原来地当奎星正位，称奎树洋，后转音称为桔树洋。	白云乡
429	走马丘	Zǒumǎqiū	居民点	明朝时期	1960年	有一丘较大的田，可以用来跑马。	白云乡
430	南木墩	Nánmùqū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1980年	因该自然村位于乡南端的田垄（垌墩），后门种植树木。	白云乡
431	方田峡	Fāngtiánxiá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过去此地荒芜，是山峡地方，建房后取名荒田峡。荒与方同音，故名方田峡。	白云乡
432	龟仑	Guīlún	居民点	无考	1985年	山形似龟，屋建其上。	白云乡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433	官田洋	Guāntiányáng	居民点	无考	1983年	前时乡绅、官吏捐献给和尚寺的香灯田而得名。	白云乡
434	利畲	Lìshē	居民点	无考	1976年	地处山岭斜陡地方，取吉利之意。	白云乡
435	何湾桥	Héwānqiáo	居民点	清朝光绪年间	无考	有一条壕坑，上有一木桥，俗称壕坑桥，后转为“何湾桥”。	白云乡
436	葛藤坪	Gěténgpíng	居民点	清朝光绪年间	无考	在开拓时，坪地丛生葛藤并以此命名。	白云乡
437	山门外	Shānménwài	居民点	无考	2000年	位于高山寨自然村隔壁。	白云乡
438	砚洋	Yànyáng	居民点	无考	1995年	住屋对面小山前，有田形如砚并以此命名。	白云乡
439	行根仑	Hánggēnlú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古时，有个叫“行根”的农民开发此山仑，后来就叫行根仑。	白云乡
440	西山畲	Xīshānshē	居民点	清嘉庆十九年（1814年）	无考	地处石岸村之西，地斜山坡。畲与斜音同。	白云乡
441	樟洋村隔头	Zhāngyángcūngétóu	居民点	1717年	无考	该地位于一座山前，山将该地与其他地方相隔开。	白云乡
442	大坪村大湾	Dàpíngcūndàwā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居民点位于大山下方的山湾里。	白云乡
443	北山村洋尾	Běishāncūnyángwěi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因对山门前有一洋梯田，该自然村在洋尾。	白云乡
444	凤际村寨里	Fèngjìcūnzhàilǐ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地是位于山里的村庄，旧时此地建有山寨，故名“寨里”，即藏在深山里的村寨，有一种隐世之意。	白云乡
445	倦公殿	Juàngōngdiàn	寺	无考	无考	因早年有仕宦而归隐到此处。	白云乡
446	水井湾	Shuǐjǐngwān	居民点	清朝光绪年间	2000年	因该自然村位于溪湾处，旁边有一口水井。	丹云乡
447	新厝仔	Xīncuòzǎi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新开辟宅地，建几幢新厝。	丹云乡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448	梯层	Ticé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住宅，缘山道地势如梯上层层叠叠起盖，似楼梯。	丹云乡
449	香岭	Xiānglǐ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该自然村上住宅面向限元岭，故名“向岭”，后人演变为“香岭。”	丹云乡
450	后山垄	Hòushānlǒng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位于坂斗西部，有一片山垄田，垄边建住房，以垄为村名。	丹云乡
451	大墩尾	Dàqiánwěi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自然村坂斗村西部有一片大田墩，墩尾下盖住宅。	丹云乡
452	鼎码	Dǐngmǎ	居民点	无考	1984年	因该自然村地形呈圆形，四周高，中间低，田地住宅在中间，形似鼎。	丹云乡
453	前洋	Qiányáng	居民点	明朝时期	无考	因该自然村建于前洋村的中心地带。	丹云乡
454	厝埕后	Cuòchéng hòu	居民点	无考	2010年	因该自然村有一大古厝。	丹云乡
455	墓后	Mùhòu	居民点	无考	2010年	指位于一座古坟墓后面。	丹云乡
456	瓦窑仑	Wǎyáolún	居民点	明朝时期	1989年	以前人在此地挖窑烧砖瓦。	丹云乡
457	王厝岩	Wángcuòyán	居民点	无考	无考	因该村内有王氏祖厝，厝前有岩石。	丹云乡
458	梅坪	Méipíng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以前此地原种植有青梅树，且该地地形平坦。	丹云乡
459	通天角	Tōngtiānjiǎo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村民居于山顶，看上去好像接近天边。	丹云乡
460	红乾	Hóngqián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该地有一山名“瓮岩”，谷中有一片地，一位先祖建房于此，子孙兴旺发达，后此地被称为“红墩”。	丹云乡
461	埕安厝	Chéng'āncuò	居民点	清朝初期	无考	有安氏在此建房居住，且该地田块多为山田，田埂也多，“埕”古同“塍”指田间的土埂、小堤。	丹云乡

编号	历史地名	罗马字母拼写	地名类别	起始年代	废止年代	地名含义	备注
462	翠云村 王厝岩	Cuìyúncūnwángcu òyán	居民点	清朝 初期	无考	有王姓人家建房安居 于山岩之下。	丹云乡
463	丹云村 洋尾	Dānyúncūnyángwě i	居民点	清朝 初期	无考	因对山门前有一洋梯 田，该自然村在洋尾 。	丹云乡
464	翠云村 寨里	Cuìyúncūnzhàilǐ	居民点	清朝 初期	无考	该地是位于山里的村 庄，旧时此地建有山 寨，故名“寨里”， 即藏在深山里的村寨 ，有一种隐世之意。	丹云乡
465	光裕亭	Guāngyù Tíng	亭	无考	1983 年	寓意为祖先增光，为 后代造福。	丹云乡

永泰县地名规划方案说明书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第一节 地名方案目的	1
第二节 地名方案依据	1
第三节 地名方案指导思想和工作思路	2
第四节 地名方案范围	2
第五节 地名方案期限	4
第六节 地名方案的效力	4
第七节 地名方案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相关情况	4
第八节 地名体系架构的基本思路	5
第二章 编制程序和技术路线	5
第一节 编制地名方案的基本程序	5
第二节 编制地名方案的技术路线	6
第三章 地名资源与环境分析	7
第一节 区域概况及其历史发展与沿革	7
第二节 区域定位和功能布局及区域文化特质分析	8
第三节 城区综合管理与服务片区规划分析	10
第四节 产业发展先行片区规划分析	11

第五节 文化旅游发展片区规划分析	11
第六节 现代农业发展片区规划分析	12
第七节 区域地名的演变、发展规律和命名特征分析	12
第八节 重点地名名称、分布情况和文化价值评价	13
第九节 地名现状分析	15
第十节 新生地名名称的发展趋势、基本特征分析	16
第四章 方案内容说明	19
第一节 方案编制范围	19
第二节 方案编制原则	20
第三节 地名方案解读	21
第四节 相关技术规范和处理策略	24

第一章 总则

第一节 地名方案目的

为加强地名管理，传承与弘扬地名文化，依法提高地名法治化、科学化、标准化水平，依据国家有关地名管理政策法规和《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永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规划，结合永泰县实际情况，编制本地名方案，以创新地名命名思路及方法，构建具有永泰特色的地名文化体系，推动地名更好地适应永泰县社会经济的发展。

第二节 地名方案依据

1. 《地名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53 号）；
2. 《地名管理条例实施办法》（民政部令第 71 号）；
3. 《民政部、建设部关于开展城市地名规划工作的通知》（民发〔2005〕65 号）；
4. 民政部关于印发《地名备案公告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民函〔2023〕47 号）；
5. 《民政部关于开展“乡村著名行动”助力乡村振兴的通知》（民函〔2023〕44 号）；
6. 《全国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实施方案》（民发〔2012〕117 号）；

7. 《民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通知》（民函〔2016〕344号）；
8. 《地名标志》（GB17733-2008）；
9. 《地名分类与类别代码编制规则》（GB/T18521-2001）；
10.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我国同外国结为友好的城市不以对方地名、人名命名街道或建筑物的通知》（国办发〔1987〕26号）；
11. 《福建省地名管理办法》（福建省人民政府令第143号）；
12. 《福建省地方标准-人文地理实体地名通名使用规则》（DB35/T1644--2017）；
13. 《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14. 《永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
15. 其他相关政策文件。

第三节 地名方案指导思想和工作思路

第一条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地名管理的政策法规，遵循《地名管理条例》等文件要求，坚持“稳定、规范、传承、创新”原则。充分挖掘永泰县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融合自然生态、民俗风情、科举名人等特色文化，将地名作为地域文化的重要载体，彰显地方独特魅力。同时，紧密结合城市建设、产业发展与乡村振兴战略，使地名方

案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提升城市形象、促进文化传承、方便群众生活、推动区域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实现地名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

第二条 工作思路

（一）全面调研，摸清家底

组建联合调研小组，深入永泰县各个乡镇、村落，通过实地走访、查阅历史文献档案、与当地居民座谈等方式，全面收集地名相关信息。详细了解现有地名的历史沿革、文化内涵、使用现状，以及居民对地名的认知和需求。同时，梳理各类命名资源，包括历史遗迹、自然景观、民俗特色、产业分布等，为地名方案编制提供详实依据。

（二）统筹规划，分类施策

依据永泰县城市功能分区与发展规划，将区域划分为城区综合管理与服务、产业发展、文化旅游发展、现代农业发展等不同片区，针对各片区特点制定差异化的命名策略。在历史文化底蕴深厚的片区，优先采用历史地名及其派生地名，突出文化传承；在产业发展片区，结合新兴产业特色，融入科技、创新等元素，展现时代风貌；在自然生态资源丰富的区域，以山水、植被等元素命名，凸显生态特色。

（三）专家论证，公众参与

邀请地名学、历史学、文化学、地理学等领域专家，对地名

方案进行专业论证，确保地名命名的科学性、合理性和规范性。同时，通过公示、召开听证会、问卷调查等多种形式，广泛征求社会各界意见，充分尊重民意，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对征集到的意见和建议进行梳理分析，合理吸纳，对地名方案进行优化完善。

第四节 地名方案范围

本地名方案范围适用于永泰县行政辖区。

第五节 地名方案期限

本地名方案期限为：2025 年—2035 年。

第六节 地名方案的效力

本方案为永泰县主城区地名命名和地名管理的法定指导性文件。凡涉及方案范围内道路、住宅区、建筑物、桥梁、广场，大型构筑物等，以及有关自然地理实体的命名及相关活动事项时，均应执行本规划，同时亦应遵守国家、省、市地名法规和规章的有关规定。

第七节 地名方案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相关情况

依据《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的布局结构，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格局为“一屏、一带、一轴、一核”。为推

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深化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建设，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形成建设“一环、一带、三轴、五片”中心城区空间格局，可划分出以下四个地名片区：城区综合管理与服务片区；产业发展先行片区；文化旅游发展片区；现代农业发展片区。

第八节 地名体系架构的基本思路

地名体系架构的基本思路主要包括标准化、统一化、文化传承与保护以及与城市规划的无缝对接。地名体系的构建需要遵循标准化原则，确保地名的使用符合一定的规范和标准，避免出现混乱和误解。统一化则是通过调整重名规定、地名片区划分等措施，使地名系统更加有序和易于理解。文化传承与保护是地名规划中的重要一环，通过明确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原则和保护对象，划定重点保护地名和区域，确保具有历史和文化价值的地名得以保留和传承。此外，地名规划还需要与城市规划深度结合，体现在地名规划成为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中详细规划的组成部分，确保地名规划与城市发展的总体目标相协调，同时在地名片区划分、编制流程、制图导引等方面均做出符合详规要求的相应规定。

第二章 编制程序和技术路线

第一节 编制地名方案的基本程序

1. 前期准备阶段。收集工作资料，确定地名方案范围和地

名类别、数量及基本情况，分类编写地名方案表；分析地名现状，研究现有地名的命名特点和规律，梳理需要规划解决的问题；编制地名采词库，收集、整理与地名相关的资料，选取具有人文特点和自然特征的词汇，编制地名采词库等。

2. 规划编制阶段。编写地名规划设计书，内容包括规划的目的、原则、指导思想、范围、目标等，分析城镇建设发展目标，确定并列表需要规划的各类地理实体及其数量；依据布局框架和区块划分，分析现有地名专名采词、通名使用特征，编制各类地名专名采词要点和通名使用规范；确定地名空间布局框架，划分地名规划区块；地名标志体系规划；实施规划的保障措施等。

第二节 编制地名方案的技术路线

1. 理论联系实际的方法。地名具有强烈的地方性和严肃性，地名方案工作必须体现地方特色和国家意志的统一，因此要重视理论联系实际，使方案有较高的站位和扎实的内容，保证成果的科学性和实用性。

2. 地名与地方文化相关法。地名是地方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和主要表现形式之一，地名与地方文化不可分割。地名方案编制中，必须对永泰县文化在地名中的反映有非常清晰地了解，地名区块的划分、地名方案的制定、具体地名的采词等都要充分考虑文化因素。

3. 多方案比较法。由于地名具有相对稳定性和影响广泛性

的属性，对地方命名方案应当采取谨慎的态度，对原有地名优化调整方案、重要地物的命名方案等环节都需要编制多个方案供选择，在多方案比较的基础上，择优采用优选方案。

4. 公众参与法。公众参与作为一项公共性、社会性非常强的方案工作，地名方案更需要通过公众参与来编制高水平的方案，以尊重公众意见。本方案力图通过征求意见、媒体公示、咨询反馈等具体方法，发挥公众参与编制地名方案中的作用。

第三章 地名资源与环境分析

第一节 区域概况及其历史发展与沿革

永泰县位于福建省中部，东邻闽侯县、福清市，西界泉州市德化县、三明市尤溪县，南连莆田市涵江区、仙游县，北接闽清县。置县于唐永泰二年（766 年），于北宋崇宁元年（1102 年）改称永福，民国三年（1914 年）复名永泰，寓意永远安泰之意。素有“福州后花园”的美称，是“李果之乡”“武术之乡”“建筑之乡”“温泉之乡”“中国优秀旅游县”。

唐永泰二年（766 年），划侯官县（今闽侯县）西部和尤溪县东部的一些乡村组建永泰县，设 3 乡；五代十国时期，后梁开平三年（909 年），王审知称闽王，闽国贞明六年（920 年）升福州为大都督府，永泰县属之；元至元十五年（1278 年），元兵侵入福州后，初设福建中书省，寻废，改福安府为福州路，均属之；

清顺治三年，永泰县属福建省宁福道福州府；民国元年（1912 年），永泰县政区仍沿袭清末区划。5 月 5 日，闽县、侯官县裁撤归并，称闽侯府；新中国成立后，初设区、乡，全县分 6 个区，1 个镇，67 个乡；1959 年改为公社、管理区、大队设置；1971 年 4 月，改闽侯专区为莆田专区，永泰县隶属莆田专区，同年 5 月，改莆田专区为莆田地区。6 月，永泰县改隶莆田地区；1983 年 7 月，莆田地区原辖属的福清、闽清、平潭、长乐、永泰县从莆田地区实际划给福州管辖；1983 年 7 月，回归福州市，划为 21 个人民公社；1984 年，实行政社分开，各公社分别改为乡（镇），共设 2 个镇 19 个乡，后陆续将 7 个乡改镇；2024 年末：全县共设 9 个镇，12 个乡，255 个村，17 个社区居委会。

第二节 区域定位和功能布局及区域文化特质分析

第一条 城区综合管理与服务片区规划分析

城区综合产业发展区以樟城镇、城峰镇、清凉镇为核心区，依托石圳产业片区、清凉纺织园等园区。承载以城市现代综合服务及旅游集散为主的产业及业态。通过生态旅游兴县，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实施“绿色产业强县”战略，发展绿色产业，辐射带动周边镇，实现城乡统筹和区域协调发展。重点发展商贸物流、电子商务、金融服务、交通运输等现代服务业，以及纺织服装等产业；推进产城融合，优化生产和生活空间结构、功能组合，实现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

第二条 产业发展先行片区规划分析

产业发展先行区以葛岭镇为核心，延伸辐射带动塘前乡，依托数字永泰产业园区，形成以绿色新型智能制造、文创研发、生物制药、教育培训产业为主，休闲度假、康体养生等旅游产业为辅的战略产业核心区。该区域是新兴产业集聚区，重点发展信息自动化、文化创意、休闲度假旅游、户外运动、生物医药等产业。信息化产业园区正加快建设，将打造成集软件开发、现代制造业综合服务、高新技术产品研发与展示于一体的智慧、和谐、低碳示范区。立足道地及优势中药材资源，发挥永泰中医和中草药优势，推进中药材生态立体种植长廊设施，依托生物科技企业和科研院所，开展中药材原料药培植研发和药品加工，推进中医药产品的大众化，全面实现产、学、研、用相结合。

第三条 文化旅游发展片区规划分析

文化旅游发展区以嵩口镇为核心，带动长庆镇、湫口乡、盖洋乡，借助古镇、古祠、古民居以及丰富的现代农业景观，打造田园风光为基底的生态文化产业，发展以旅游双创为特色产业片区。重点发展乡村旅游、农业文化创意、户外运动、供水供电等产业，提升传统产业，提升发展质量。以山水、空气、温泉、文化为特色，拓展休闲、度假、运动、健康等旅游内涵，优化提升已有的品牌，培育壮大新兴发展的品牌，全面提升旅游竞争力。加快“智慧旅游”建设。加快信息技术在旅游业发展中的全面应

用，大力推进“互联网+旅游”发展，促进旅游消费方式、旅游管理模式、旅游产业形态的转变，提升旅游现代化水平。借助各类媒体平台，宣传“清新永泰”旅游形象，筹划举办各种节庆活动，不断提升旅游知名度和影响力。

第四条 现代农业发展片区规划分析

现代农业发展区包括大洋、同安、丹云、霞拔、白云、东洋、盘谷等北部乡镇。依托优质空气和山泉水等生态资源以及独特高山气候等条件，合理布局发展现代农业、生态旅游、康体养生等产业。强化农业科技创新驱动，加快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坚持走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农业现代化道路，大力推动乡村振兴。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加快健康养老产业园规划建设，引进康复保健、养生等高端健康服务企业。

第三节 区域地名的演变、发展规律和命名特征分析

一、地名的演变

建县溯源与名称更迭

永泰县始建于唐永泰二年（766年），以唐代宗年号“永泰”命名，雅称“永阳”。北宋崇宁元年（1102年）因避哲宗陵讳改称“永福县”，至1914年因与广西永福县重名复改“永泰县”。这一更名过程体现了古代避讳制度与行政区划调整的影响，同时“永福”一名的长期使用（近800年）也反映了民间对“福”文

化的推崇。

行政区划调整与地名变迁

历史上，永泰县行政区划频繁调整，从唐代的3乡1场、宋代的3乡14里，到元代的36都、明代的9都，再到清代的乡里都境体系，地名随之演变。例如，嵩口镇原名“嵩阳”，因地处大樟溪北岸（水北为阳）得名，后因位于两溪交汇处改称“嵩口”；葛岭镇因晋代葛洪炼丹传说得名，别称“凤岭”。近代以来，随着公社制取消和城市化推进，体现了行政层级简化与地域特征强化的趋势。

二、发展规律

自然地理主导的命名逻辑

永泰县“八山一水一分田”的地形特征（抖音百科）深刻影响地名命名。例如：

地形地貌：以“岭”“峰”“溪”“洋”为通名，如岭路乡（地处山隘要道）、洑口乡（大樟溪支流洑溪入河口）。

水文特征：大樟溪沿线多以“溪”“潭”“滩”命名，如梧桐镇的“溪北村”、嵩口镇的“月洲村”（因大樟溪冲积形成沙洲得名）。

气候资源：部分地名与温泉相关，如城峰镇的“汤洋村”（因温泉得名）。

人文社会因素的叠加作用

历史事件与政治因素：除年号命名外，部分地名与移民、战

乱相关。例如，丹云乡“赤岸村”的庄寨群；白云乡“竹头寨”因地形如竹头且为防御要地得名。

家族文化与聚落形态：庄寨地名（如“爱荆庄”“九斗庄”）多以姓氏或家族愿景命名，体现聚族而居的传统。例如，爱荆庄为纪念主人妻子而建，九斗庄因占地面积广（可播九斗稻种）得名。

吉祥如意与宗教信仰：含“福”“安”“庆”等字的地名普遍，如长庆镇“福斗村”、霞拔乡“福长村”，反映民众对福祉的追求；“姬岩”“閤亭寺”等地名则与佛教、道教文化相关。

经济发展与时代变迁的印记

传统农业与手工业：部分地名与产业相关，如葛岭镇“蕉坑村”（以盛产芭蕉得名）。

现代产业转型：近年来，随着数字经济发展，出现“数字永泰产业园”“网驿智能制造产业园”等新地名，体现经济结构调整。

三、命名特征

通名与专名的组合模式

自然通名主导：通名以“峰”“溪”“岭”“洋”“都”“里”为主，如“龙峰”“芹洋”。

专名的多元内涵：专名多反映地理特征（如“葛岭”）、历史人物（如“葛洪”）、吉祥如意（如“长庆”）或家族姓氏（如“张氏庄寨”）。

地域文化的符号表达

福文化渗透：“福”字广泛见于地名（如“福斗”“福长”）、摩崖石刻（如姬岩“福”字）及庄寨装饰，形成独特的“福见永泰”文化景观。

宗教文化在永泰地名中同样占据重要地位，反映了当地民众的精神信仰与价值取向。以“姬岩”“閤亭寺”等地名为代表，其命名与佛教、道教文化密切相关。姬岩原名“鸡岩”，相传因闽王王审知的爱妃葬于此而得名，后因传说宋代道士陈抟在此修炼，逐渐被赋予道教文化内涵，成为道教圣地。地名的演变过程，清晰展现了宗教文化对地域文化的重塑与影响。

防御性与居住性的融合

庄寨地名（如“北山寨”“青石寨”）体现“内为庄、外为寨”的设计理念，既包含家族居住功能，又具备防御属性，反映明清时期动荡的社会环境

永泰县地名演变呈现“自然地理奠基、人文历史塑形、经济社会添彩”的规律，命名特征融合了山水意象、祈福愿景、家族记忆与时代印记。从唐代年号命名到现代产业园区，从庄寨防御功能到畬族文化渗透，地名不仅是地理标识，更是一部浓缩的地方文化史。未来，随着乡村振兴与文旅融合的推进，永泰地名或将进一步承载生态保护、文化传承与经济发展的多重使命。

第四节 重点地名名称、分布情况和文化价值评价

第一条 重点地名分布情况

嵩口镇：古村落和名胜古迹（永泰庄寨建筑群、张元干祖居地等）最为集中，是中国历史文化名镇，保存大量明清古民居和庄寨。

梧桐镇：以自然景观和红色资源为主，如百漈沟生态旅游景区、后溪村中共福建省委旧址。

葛岭镇：兼具自然与人文景观，包括天门山峡谷、方广岩寺、巫洋寨等。

城峰镇/樟城镇：政区中心，分布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如黄氏名祠、联奎塔）和革命遗址。

洑口乡/盖洋乡：红色印记和偏远古村落集中，如中共闽赣省委旧址、山寨村、珠峰寨。

第二条 地理环境关联

大樟溪沿线：分布大量古村古庄（溪口村、芦洋村）、水利设施（碇步桥、龙湘水库）和自然景观（大樟溪、青龙瀑布），体现“依水而建”的聚落特征。

山区地带：如长庆镇、东洋乡、霞拔乡多庄寨建筑（中埔寨、绍安庄），因历史上防御匪患需求而建；高海拔区域（东湖尖、青云山）集中自然风景区。

第三条 文化价值评价

政区沿革见证：政区地名如“樟城镇”（永泰县治所）、“嵩口镇”（古代商贸中心）反映自唐以来的行政建置演变。

革命历史印记：红色地名如“中共福建省委旧址”（1943-1945年省委驻地）、“闽中游击队集训地”记录了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时期的重要历史事件，是爱国主义教育的实物载体。

庄寨建筑群：如爱荆庄、宁远庄、中埔寨等，融合防御功能与闽南建筑风格，以“四梁扛井”“跑马道”“八卦布局”为特色，被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体现古代乡土建筑的智慧。

宗教与礼制建筑：方广岩寺（天然岩洞佛寺）、姬岩（儒释道合一圣地）、各姓氏宗祠（如黄氏名祠、汪氏宗祠）展现多元文化融合，木雕、石雕、碑刻等工艺精湛。

地貌与景观遗产：东湖尖（福州最高峰，海拔 1682 米）、青云山（国家 AAAA 级景区，含亚洲最大阶梯式瀑布九天瀑布）、中国云顶（高山草甸、冰川峡谷）构成独特的自然生态体系。

水文与资源价值：大樟溪作为“母亲河”，孕育沿岸聚落；永泰温泉（“中国温泉之乡”）和古井水文化（如虹井、太平井）体现人与自然的共生关系。

第四条 民俗与社会价值

传统村落文化：月洲村（张元干出生地，“父子六进士”科举传奇）、山寨村（畲族文化与汉族融合）保存族谱、节庆、民

间工艺（如山葡萄藤编织）等非物质文化遗产。

商贸与交通记忆：鹤形路（嵩口古镇风水路）、碇步桥（宋代交通要道）、新安古巷（明清商业街）反映古代区域经济交流网络。

第五节 地名现状分析

永泰县的地形以山地为主，地貌呈两侧高，中间低，西北高，东南低的长廊形谷地状态，境内群山林立。地处湖泊和河流丰富的地区，有许多美丽的瀑布和溪谷，自然风光旖旎。许多村社区的地名都与当地的地理环境和自然景观密切相关，永泰县具有很多反映地理环境特征的地名。如：**山地地形：**三峰村、龙峰村、高峰村、旗山村、连山村、对山村、云山村、山寨村等；

水系分布：月洲村、溪口村、赤水村、溪湖村、溪洋村、溪西村、温泉村、汤洋村、渔溪村、洑口村等；

方位特征：道南村、东坡村、上埕村、中埕村、溪南村、城南社区、东门社区、洋中村、西安村、南坑村、南坪村等；

盛产农作物：蕉坑村、万石村、小田村、樟坂村、芭蕉村、石竹村等；

与寓意有关：吉祥社区、福斗村、康乐村、协星村、奋斗村、上和村、富洋村、福长村、福坪村、新丰村、光荣村、红阳村、大展村等；

与姓氏有关：刘岐村、尤墘村、陈家村等；

第六节 新生地名名称的发展趋势、基本特征分析

第一条 发展趋势

文化传承性增强：永泰县拥有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新生地名会更加注重对当地历史文化的传承与弘扬，将一些具有代表性的历史人物、事件、传说等融入地名中。比如以古代名人命名街道或村落，像嵩口镇有许多以古代家族姓氏或名人名字命名的地方，传承着当地的历史记忆。

与旅游融合发展：随着永泰旅游业的快速发展，新生地名会倾向于突出旅游资源特色，为旅游发展助力。如一些靠近景区或具有旅游开发潜力的地方，会以景区名称、自然景观特征等来命名，像云顶景区周边的区域，可能会出现与“云顶”相关的新地名，以便更好地引导游客，提升旅游体验。

体现时代特色：社会发展不断进步，新生地名也会反映出时代的特点和变化。一方面，会融入现代化的元素，如一些新兴的产业园区、科技园区等，可能会以“创新”“智慧”等词汇命名；另一方面，随着人们对生态环境的重视，也会有更多带有生态、环保寓意的地名出现，如“绿谷”“生态园”等。

规范化与标准化推进：永泰县将进一步加强对新生地名的规范管理，确保地名的准确性、唯一性和易识别性。避免出现“有地无名”“多地重名”“一地多名”等问题，严格按照地名命名规则和程序进行审批，使地名更加符合地理、文化和使用习惯。

第二条 基本特征

地域性突出：永泰县的地名深深扎根于其独特的地理环境和区域特征。如大樟溪贯穿全境，许多地名都与溪流相关，像樟城、濑下等，“樟”字体现了当地大樟溪的影响；又如梧桐镇、白云乡等地名，直接反映了当地的自然景观和地域特色，让人一眼就能联想到该地区的风貌。

历史性深厚：作为有着悠久历史的县份，永泰县的新生地名往往也会承载着历史的记忆。一些古老的村落、街道经过重新修缮或开发后，会在保留原有历史地名的基础上进行适当调整或延伸，使新生地名与历史地名相互关联，体现出历史的延续性。像嵩口古镇，其周边的新开发区域在命名时也会参考古镇的历史文化背景，以保持整体的历史氛围。

文化内涵丰富：永泰县是多元文化交融之地，其新生地名蕴含着丰富的文化内涵。包括家族文化、宗教文化、民俗文化等。例如，一些以家族祠堂、古民居所在地命名的地方，体现了家族文化的传承；而以寺庙、教堂等宗教场所命名的地名，则反映了宗教文化在当地的影响；还有以传统民俗活动、手工艺等命名的地名，展现了民俗文化的魅力。

乡土气息浓郁：永泰县是一个农业大县，乡村地名占据了很大比例，这些新生地名散发着浓厚的乡土气息。常常以当地的农产品、村庄形态、农业生产活动等为命名依据，让人能够直观地感受到乡村的生活场景和地方特色，也体现了农民群众对土地和

家乡的深厚情感。

命名方式多样：永泰县新生地名的命名方式较为丰富多样，除了常见的以自然地理实体、历史人文景观命名外，还包括以下几种方式：一是以方位命名，如上城、下城等，表示地理位置的相对方位；二是以数字命名，如三洋、四安等，可能与当地的地形地貌或家族分支等因素有关；三是以吉祥寓意命名，如永泰本身寓意永远安定、昌盛，表达了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和期盼。

第四章 方案内容说明

第一节 方案编制范围

永泰县所辖区域内，道路、桥梁、广场、公园、绿地、居住区，具有地名意义的台、站、巷、场以及其他大型、标志性工程建筑物，各类自然地理实体、风景名胜、名胜古迹、纪念地等名称和地名管理均应依据本方案。

第二节 方案编制原则

1. **与建设规划同步的原则。**地名规划应以《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为依据，反映规划建设的功能分区、建设特点和发展意图，与规划建设中的各类实体的分布、结构、景观相吻合，保护、开发、利用和管理好各类地名，满足永泰县建设发展的需要。

2. 统一规划、分别实施的原则。按照地名管理要求和保持整个永泰县地名的协调性，必须统一编制永泰县各类地名的名称规划，然后按照管理部门、责任单位以及建设进度，分别、分步实施。

3. 继承性与稳定性原则。编制永泰县地名规划，对规划前的现状地名不宜大量改动，以保持地名的稳定性，特别对老地名（含古地名、历史地名）的更名更需要慎重。对确与规划不协调的地名，应按照相关原则、程序进行调整。

4. 特色性与创新性原则。地名规划要充分体现永泰县区域内的自然、历史、经济、地理和时代特征，综合考虑各相关方面的因素，规划的地名方案应与其特色相协调，增强地名的历史文化品位和内涵。

5. 强制性原则。地名规划是城市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经公布的地名规划，具有一定的强制性。通过本规划的实施，实现区域内地名的有序管理。

第三节 地名方案解读

第一条 功能定位

依托当地生态资源和独特气候，发展现代农业、生态旅游、康养养生等产业，强化农业科技创新，推动乡村振兴，建设健康养老产业园并引进高端健康服务企业，为地名规划与产业发展融合提供了方向。

第二条 片区的地名资源和地名文化特征

城区综合管理与服务片区：樟城镇、城峰镇和清凉镇的地名分别与永泰县的简称、地形地貌、宗教文化以及自然环境等紧密相关，承载着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体现了古代文风昌盛、儒学传承以及当地的生态文化。

产业发展先行片区：葛岭镇的地名蕴含道教文化内涵，与自然景观相连，并融入现代旅游文化元素；塘前乡的地名反映了古代依水而居的生活习惯，且曾是重要通商水运口岸，体现了地域的历史和人文特色。

文化旅游发展片区：嵩口镇、长庆镇、洑口乡和盖洋乡的地名均与当地的山水地理特征、历史文化、民俗风情等密切相关，拥有丰富的明清古建筑、红色文化资源等，是当地历史文化的重要载体。

现代农业发展片区：大洋镇、同安镇、丹云乡等乡镇的地名体现了自然地理与农耕文化的结合、历史文化遗产、自然景观与历史记忆的融合等，共同构成了永泰县丰富的地域文化景观。

第三条 各片区命名更名的主题、思路、采词特征

城区综合管理与服务片区：主题为多元生态产业城、永泰文化，思路是依托园区强调综合服务与文化内涵，采词既体现综合服务和文化，又结合当地特色，富有地方色彩。

产业发展片区：主题是创新科技产业区，聚焦新兴产业并融

入自然人文，采词突出新兴产业与创新，同时结合当地特点，寓意产业发展前景良好。

文化旅游发展片区：主题为古镇生态文旅区，利用历史资源打造文旅融合地，采词突出古镇文化与生态旅游，结合当地特色以引发游客情感共鸣和文化认同。

现代农业发展片区：主题是生态健康农业区，发展现代农业与生态旅游等产业，采词体现生态农业与健康养生，结合当地特色，使命名更具吸引力。

第四条 片区地名方案和相应地名采词导引

给出了各片区的推荐命名方案和备选命名方案，并详细说明了地名采词导引，通过结合地域特色、文化内涵、产业发展等因素，使片区命名更具针对性和独特性。

第五条 地名命名方案

道路命名指引：对道路通名和专名的使用规则、采词原则等进行了详细规定，包括不同等级道路通名的适用条件、专名采词应遵循的原则以及派生地名的命名规则等，以确保道路命名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桥梁命名指引：明确了桥梁通名和专名的命名规则，根据桥梁的长度、类型以及地理位置等因素进行命名，同时注重体现当地的历史文化和景观特点。

住宅区楼宇命名指引：规定了住宅区和楼宇通名的使用标

准，以及专名的采词要求，确保命名符合社会主义精神文明要求，有利于社会长期稳定使用，并避免使用不适当的词语。

城市公共空间命名指引：对城市公园和公共广场等公共空间的通名和专名命名进行了规范，强调专名宜使用当地地名、历史地名及其派生地名，或体现当地历史、地理、文化特征和美好愿景的词语，同时根据不同类型的公共空间特点进行命名。

其他规定：对陆域自然地理实体的通名和专名命名进行了说明，强调自然地理实体的专名宜采用所在地名称或体现当地特征的词语，并规定了派生地名应与主地名保持紧密联系。

道路地名规划原则：包括整体性、反映地域特点、加强指位性、稳定性等原则，确保地名规划与永泰县的整体发展相适应，体现当地的历史、文化和自然地理环境，同时方便居民使用和行政管理。

道路分段命名具体原则：明确了同一条道路在何种情况下可进行分段命名，以提高道路名称的准确性和实用性。

地名方案的编制原则：涵盖尊重历史沿革、挖掘文化内涵、延续文化脉络、反映地形地貌、体现水文特征、结合植被资源、满足行政管理需求、方便居民生活使用、适应经济发展需要、遵守国家地名法规、避免重名与混淆、统一地名书写与读音等方面，全面系统地阐述了地名方案编制过程中应遵循的原则和要求，以确保地名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和规范性。

第四节 相关技术规范和处理策略

第一条 技术规范解读

一、国家与地方法规依据

《地名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753 号）：明确地名命名、更名的法定程序，要求地名需反映历史文化、地理特征，禁止使用违规词汇（如外国地名、领导人姓名等）。

《地名管理条例实施办法》（民政部令 第 71 号）：细化地名规划编制流程，强调需开展综合评估、专家论证及公众参与。

《地名标志》（GB17733-2008）：规定地名标志的设置标准，包括材质、尺寸、拼音拼写规则（如通名不译英文，专名按《汉语拼音方案》拼写）。

《地名分类与类别代码编制规则》（GB/T18521-2001）：对地名进行分类编码，确保地名信息化管理的标准化。

《福建省地名管理办法》《福建省人文地理实体地名通名使用规则》（DB35/T1644-2017）：结合福建地域特点，规范通名使用（如“江”“溪”“峰”等），强调地名与自然地理、历史文化的关联性。

二、规划技术框架

空间规划衔接：与《永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协同，依据“一屏、一带、一轴、一核”的空间布局，将地名规划融入城市功能分区（如产业发展片区、文化旅游片区）。

三、地名文化保护规范

历史地名认定标准：符合“历史悠久、文化内涵丰富、处于濒危状态”等特征，如民国及以前沿用的古镇名（嵩口镇）、古村落名（月洲村）。

保护措施技术规范：对消亡历史地名建立档案名录，通过挂牌立碑、地名标识设置等方式延续记忆（如“永福县”历史地名的文化阐释）。

第二条 处理策略解读

一、地名命名与更名策略

尊重历史与地理：优先沿用历史地名（如“联奎塔”“大樟溪”），结合地形地貌（如“龙峰村”因龙峰山得名）。

文化内涵融入：融入永泰“建筑之乡”“武术之乡”等特色，如产业片区采用“智创”“数谷”，文化旅游区采用“古韵”“乡愁”。

规范性与创新性结合：禁止使用生僻字、外文，同时鼓励派生地名（如主地名+序数词，如“樟香绿谷片区”）。

二、分类命名策略

道路命名：主干道体现城市结构（如大樟溪沿线道路突出“轴”心作用），次干道反映区域功能（如工业区道路用“纺兴”“科聚”）。

住宅区命名：按规模与定位使用“城”“花园”“苑”等通

名，专名结合地域特色（如“樟香园”“青梅居”）。

自然地理实体命名：以“山”“溪”“岩”为通名，专名取自当地传说或植被（如“云顶山”“梧桐溪”）。

三、地名调整与优化策略

不规范通名（如重叠使用“大道”）、重名/同音地名、指位性差或文化内涵缺失的地名。

稳定优先：可调可不调的地名不调整，确需变更时需提供充足理由并开展社会评估。

民意为重：通过公示、听证会等方式征求公众意见，如道路更名需周边居民同意。

分期实施：结合城市建设进程，对分段道路、老旧片区地名逐步优化（如跨河桥梁按“连接道路+序列化”命名）。

先命名者优先：历史悠久的地名保留，新地名避让旧地名（如嵩口镇古街巷名沿用）。

规格等级原则：重要区域（如主城区）地名优先保留，郊区地名可适应性调整。

地域特色优先：反映庄寨文化、红色历史的地名（如“中埔寨”“丹云乡”）重点保护。

第三条 地名文化保护策略

一、整体性保护

将历史地名分级纳入“整体保护”范围，编制《地名文化遗

产保护名录》，涵盖传统街巷（如樟城镇古街）、古村落（如月洲村）等。

二、创新性传承

稳定不变法：对“嵩口”“梧桐”等古镇名严格保持沿用。

移植保护法：实体改造时将旧地名移植至新地理实体（如老城区街巷名用于新建社区）。

派生发展法：以老地名为核心派生新地名（如“联奎塔”周边道路命名“联奎路”“奎星街”）。

三、标识与宣传

在古遗址、历史街巷设置地名标志牌，标注地名由来与文化背景（如“永福县”历史沿革说明）；通过地方志、新媒体开展地名文化科普。

第四条 地名标志设置策略

一、体系构成

包括行政区域标志、街路巷标志、门牌号标志、自然地理实体标志等，需符合《GB17733-2008》标准。

二、设置原则

位置规范：街路巷标志设在起止点、交叉口；自然地理实体标志设在主要交通道路旁。

信息准确：标准名称与汉语拼音并列，禁止使用英文译写通名（如“街”拼音为“Jie”而非“Street”）。

三、技术规范与策略的协同效应

科学性支撑：量化指标（如道路宽度、住宅区规模）确保地名命名的标准化，避免主观随意性。

文化传承保障：通过历史地名保护、文化元素融入，实现“地名即文化载体”的目标（如嵩口镇地名凸显古镇记忆）。

管理效率提升：信息化技术（GIS 系统、数据库）与标准化流程（申报-审核-公告）结合，优化地名管理政务服务。

永泰县第一批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名录

编制说明

永泰县是一座历史悠久、风光秀丽的山水之城。素有“李果之乡”“建筑之乡”“武术之乡”美称，不仅丰富的自然资源且历史文化底蕴深厚，更承载着千年古县的文化遗产。永泰地名不仅仅是地理位置的标识，它们是历史的见证者，记录了永泰在政治、经济、文化、历史、地理等方面的演变和当地群众的生产生活，更是在漫长的历史进程中孕育了丰富的文化典故。每一个地名背后都蕴含着深厚的文化底蕴和独特的地方特色，它们共同构成了永泰这座城市的历史记忆和文化之根。

为了更好地保护和传承永泰文脉，永泰县民政局根据国务院行政法规《地名管理条例》和地方性法规《福建省地名管理规定》《福建省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条例》有关规定和永泰县第二次地名普查成果等资料，组织编制了《永泰县地名保护名录》，旨在通过对这些老地名的挖掘和研究，让城市留下记忆，让人们记住乡愁。

依法编制本名录。《地名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地名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对本行政区域内具有重要历史文化价值、体现中华历史文脉的地名进行普查，做好收集、统计等工作，制定保护名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行业标准《地名文化遗产鉴定》“MZ/T 033-2012”有关规定：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地名可以列入地名保护名录：（一）千年古县；（二）千年古镇；（三）千年古村落；（四）著名山川；（五）近现代

重要地名等。《福建省地名管理规定》第二章第七条规定：地名命名、更名应当依照本办法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办理。对历史悠久，文化内涵深，具有纪念意义或者属于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地名予以保护，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命名、更名。《福建省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条例》第三条规定：历史文化名城、街区、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和历史建筑的保护应当遵循科学规划、严格保护的原则，保持和延续其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维护历史文化遗产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正确处理保护传承与开发利用的关系。

列入本名录根据其主要功能和历史特点可分为政区地名、古村古庄、名胜古迹、红色印记、交通设施、水利设施、山清水秀、溪水名泉 8 大类。重在反映其文化属性、时代特征和地域特色。地名是重要民族的文化遗产，理应加以保护。做好地名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有利于推进国际地名标准化进程，有利于保持地名的稳定，更加有利于世界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弘扬、保护和交流。

本名录以永泰县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成果资料为基础，辅以《永泰县志》《永泰县文物志》等资料，经收集、整理、统计等环节编制而成。本名录的编制尚无具体规则可供遵循，亦缺乏编制工作的经验，故在体例框架、采词范围、词条分类等方面还难以做到穷尽合理，在词条释义、地理实体概况等方面也还难以做到全面准确，诚望包涵并予以指正，以便在后续编制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和完善。

目 录

一、政区地名	1
1. 樟城镇	1
2. 嵩口镇	1
3. 梧桐镇	2
4. 葛岭镇	2
5. 城峰镇	2
6. 清凉镇	3
7. 长庆镇	3
8. 同安镇	4
9. 大洋镇	4
10. 塘前乡	5
11. 富泉乡	5
12. 岭路乡	6
13. 赤锡乡	6

14. 湫口乡	7
15. 盖洋乡	7
16. 东洋乡	7
17. 霞拔乡	8
18. 盘谷乡	8
19. 红星乡	8
20. 白云乡	9
21. 丹云乡	9

二、古村古庄

1. 月洲村	11
2. 中山村	11
3. 月阙村	12
4. 道南村	12
5. 溪口村	12
6. 芦洋村	13

7. 里洋村	13
8. 赤水村	13
9. 大喜村	14
10. 滌头村	14
11. 椿阳村	15
12. 后溪村	15
13. 潼关村	16
14. 巫洋村	16
15. 小洲村	17
16. 龙村村	17
17. 凤星村	17
18. 凤岭村	18
19. 洋门村	18
20. 芹洋村	18
21. 温南村	18

22. 中埔村	19
23. 上洋村	19
24. 同安村	19
25. 三捷村	20
26. 棋杆村	20
27. 大展村	20
28. 长坑村	21
29. 对山村	21
30. 东坑村	22
31. 山寨村	22
32. 紫山村	23
33. 湫口村	23
34. 盖洋村	23
35. 珠峰村	24
36. 前湖村	24

37. 湖里村	24
38. 碓头村	24
39. 周坑村	25
40. 东洋村	25
41. 下园村	25
42. 锦安村	25
43. 寨里村	26
44. 石岸村	26
45. 白云村	26
46. 北山村	27
47. 赤岸村	27
48. 翠云村	28

三、名胜古迹 29

1. 永泰庄寨建筑群	29
2. 同安寨	29

3. 九斗庄	30
4. 爱荆庄	30
5. 宁远庄	31
6. 和城寨	31
7. 竹头寨	31
8. 荣寿庄	32
9. 昇平庄	32
10. 庆丰庄	32
11. 积善堂	33
12. 绍安庄	33
13. 中埔寨	33
14. 黄氏名祠	34
15. 重光寺	35
16. 裕源厝	35
17. 下车碓厝	36

18. 下坂厝	36
19. 垆口祖厝	37
20. 紫山堂	37
21. 张元干祖居地	37
22. 成厚庄	38
23. 万安堡	38
24. 玉湖寨	39
25. 下新厝	39
26. 瑞安居	39
27. 坂埕阿育王塔	40
28. 香远堂	40
29. 光德庄	41
30. 方广岩寺	41
31. 巫洋寨	42
32. 将军堂	42

33. 联奎塔·三元祠	42
34. 极乐寺	43
35. 能仁寺	43
36. 瑶岭石刻	44
37. 樟坂乡贤第	44
38. 凤凰寺	44
39. 九座寺	45
40. 同安张氏宗祠	45
41. 惜字坛	45
42. 仁和庄	46
43. 名山室	46
44. 老禄庄	47
45. 宝善庄	47
46. 汪氏宗祠	47
47. 余氏宗祠	48

48. 麟瑞阁	48
49. 五显宫	49
50. 何氏宗祠	49
51. 蔡氏宗祠	49
52. 林氏宗祠	50
53. 胡氏宗祠	51
54. 鄢氏宗祠	51
55. 龙山堂	52
56. 杨启厝	52
57. 吊打楼	53
58. 郑登光故居	53
59. 金山堂	54
60. 祥福堂	54
61. 三对厝	55
62. 珠峰寨	56

63. 閤亭寺	57
64. 福隆居	57
65. 容就庄	58
66. 谷貽堂	58
67. 杜申故居	59
68. 锦安黄氏宗祠	59
69. 方壶岩	59
70. 方壶岩寺	60
71. 新安庄	60
72. 文昌阁	60
73. 盘谷张氏宗祠	61
74. 方氏宗祠	61
75. 姬岩	62
76. 北山寨	62
77. 岳家庄	63

78. 赤岸铳楼群	63
79. 天台寺遗址	64

四、红色印记 **65**

1. 闽中特委联络站旧址	65
2. 嵩口军民联合办事处旧址	65
3. 梧桐游击队驻地和活动中心旧址	65
4. 永泰县第一个党支部旧址纪念馆	66
5. 永泰县红军游击队成立地遗址	66
6. 清凉桥小学党支部旧址	67
7. 三爱游击队驻地与活动中心旧址	67
8. 蔡石如土堡战斗旧址	67
9. 大洋安平寨革命旧址	68
10. 中共福建省委旧址	68
11. 闽中游击队集训地旧址	69
12. 中共闽中、闽南特委机关联络站旧址	69

13. 旗插安秘密交通站	70
14. 饶云山、饶刚生故居	70
15. 青云山红军洞	70
16. 中共闽赣省委旧址	71
17. 中共福建省委溪里联络站旧址	71
18. 霞拔游击队驻地和活动中心旧址	72
19. 雁门头游击队活动旧址	72
20. 闽永游击队驻地和活动中心旧址	73

五、交通设施

74

1. 新安古巷	74
2. 鹤形路	74
3. 芦川桥	74
4. 碇步桥	75
5. 石拱桥	75

六、水利设施

76

1. 新安井	76
2. 先奉井	76
3. 虹井	76
4. 太平井	77
5. 冻井	77

七、山青水秀

78

1. 东湖尖	78
2. 青云山	78
3. 云顶	78
4. 百漈沟	79
5. 天门山	79

八、溪水名泉

81

1. 大樟溪	81
2. 溪源溪	81
3. 温泉溪	81

4. 永泰温泉	81
5. 青龙瀑布	82
6. 九天瀑布	82

一、政区地名

樟城镇 [Zhāngchéng Zhè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东中部，东接城峰镇，南、西接富泉乡，北与清凉镇为邻，是全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因永泰县简称“樟”，该镇是县人民政府驻地，故名。1955年，属城关区；1958年，属城关公社城关管理区；1961年，单独设镇；1981年，改名为樟城镇。食品、竹草编、木竹加工是该镇主导产业。番薯育苗是该镇传统创收农业。樟城镇境内主要有张元干故居、文庙、重光寺、仙佛寺、大圣庙等名胜古迹。

嵩口镇 [Sōngkǒu Zhè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西南部，东接梧桐镇，东南、南与仙游县的东湖乡毗邻，西南、西依波口乡，西北连盖洋乡，北连长庆镇，东北邻东洋乡、同安镇，是永泰县的李果、农业和林业大镇，也是福建省第三、福州市唯独的一个中国历史文化名镇。嵩口地处高山则安之麓，在两溪汇合口。即原名“嵩阳”，后称嵩口，含地处高山则安之麓，坐落大樟溪、长庆溪汇合口之意。1955年，设嵩口区；1958年，改为嵩口公社；1984年，改为嵩口镇。境内矿藏资源主要有泥煤、辉绿岩石、石灰岩、砾石等，还有丰富的水电资源，还拥有丰富的林业、水果、旅游等自然资源。嵩口有许多保存较完整的明清时期古民居。垵口厝是嵩口境内单座规模最大的古厝。月洲村是南宋爱国词人张元幹、道教闾山派大师张圣君的出生地。境内主要有张元干祖居地、张元干纪念祠、张元干铜像、朱熹题字石刻、狮子岩观音亭等名胜古迹。

梧桐镇 [Wútóng Zhè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西南部，东邻赤锡乡，南同仙游县游洋镇、石苍乡接壤，西接嵩口镇，北与同安镇毗邻。梧桐镇原名吴垄尾，相传是吴姓人拓地时建村垄尾而得名，后吴氏搬迁，本地中部有一片梧桐树，因梧桐与吴拓方言谐音，遂称梧桐。1958年，改为梧桐公社；1984年，改为梧桐乡；1989年，撤乡建镇，为梧桐镇。境内的石柱山、笔架山、红鼻尖三座山，海拔都在1000米以上。青龙溪、潼关溪使该镇的大樟溪段形成两个连接的“Y”字形水域。粮食作物以水稻为主，兼种甘薯。果树有李、梨、柿、橄榄、板栗、青梅等。李果、柿饼为传统特产。境内有后溪村的省委旧址红军洞以及椿阳村的狮尾寨、旧街兴安会馆。

葛岭镇 [Géling Zhè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东部，东邻塘前乡，东南邻福清市，南连岭路乡，西连城峰镇，西北邻清凉镇，北接丹云乡，东北与闽侯县南屿镇接壤。据传说此地有一山如飞凤，名曰“凤岭”，葛仙君曾游此岭，故名。1958年，改为城关公社葛岭管理区；1961年，从城关公社划出单独建立葛岭公社；1984年，改为葛岭乡；1992年，撤乡建镇，为葛岭镇。境内风景名胜有赤壁乐峰景区、北宋方广岩寺、誉有福州“后花园”之美称——天门山、自然景观——龙门峡谷、大樟溪漂流和台口村的尼姑院及溪洋村的梅岩寺、九老村的三岛亭等。

城峰镇 [Chéngfēng Zhè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东北部，东与葛岭镇接壤，南与岭路乡对望，西南与赤锡乡衔接，西邻富

泉乡，西北与大洋镇接壤，北接清凉镇。因镇人民政府驻地于樟城镇东门外龙峰村，故名。1958年，属城关公社城关管理区；1961年，为城关公社；1981年，改名为城峰公社；1984年，改为城峰乡；1992年，撤乡建镇，为城峰镇。城峰镇矿藏资源，主要有叶蜡石、紫砂陶土、高岭土、铅、锌、地热等。境内有2千米的温泉带。文物古迹主要有龙岩寺、三元祠、革命烈士纪念碑、太原石刻等文物古迹。境内有“立雪书院”等著名旅游景点。

清凉镇 [Qīngliáng Zhè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地处永泰县北部，东邻葛岭镇，东南连城峰镇，南接樟城镇，西接大洋镇，西北连红星乡，北邻白云乡，东北连丹云乡。因镇人民政府驻清凉村得名。1958年，为城关公社清凉管理区；1961年，由城关公社划出单独成立清凉公社；1984年，改为清凉乡；1992年，撤乡建镇，为清凉镇。境内主要有三山鼎立（大嵛、鹤脊岩、三鹤椅山），四景闻名（极乐山、后吉石坊、八步亭、鹤仙山），素有“不寒不暖清凉寺、无忧无虑极乐山”之美称。

长庆镇 [Chángqìng Zhè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地处永泰县西北部，东连东洋乡，南邻嵩口镇，西与尤溪县中仙乡接壤，西南连盖洋乡，北界闽清县上莲乡。因明嘉靖四年（公元1525年），魏氏祖唐七，由大田迁居此地建村后，把开荒创业的第一天作为世代相传的庆贺纪念日，而取名长庆。1952年，属第八区；1958年，属嵩口公社长庆管理区；1984年，改为长庆乡；1992年，撤乡建镇，为长庆镇。长庆镇不仅矿产资源丰富，主要有高

岭土、紫砂陶土、铅、锌、花岗岩、石英石、玄武岩等，还拥有丰富的森林、水果、水电等自然资源。工业以蜜饯加工、水电、瓷业为主。全镇有6家规模较大的蜜饯加工厂，其中顺达食品有限公司和加蜜佳食品有限公司，是永泰县的重点蜜饯企业。境内有枫山能仁寺、莲花山、中埔寨、文昌阁等名胜古迹。

同安镇 [Tóng' ān Zhè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中西部，东邻富泉乡，南接梧桐镇，西邻嵩口镇，西北连东洋乡，北邻霞拔乡、大洋镇。同安镇原称“辅弼”，因宋邑人状元郑侨官至参知政事，为国家辅弼大臣而得名，后因乡政府驻同安村得名。1953年，改属第七区；1956年，属大洋区同安乡；1958年，属大洋公社同安管理区；1961年，由大洋公社划出单独成立同安公社；1984年，改为同安乡；1992年，撤乡建镇，为同安镇。该镇是全县电力资源最丰富的乡镇之一。支柱产业主要是建安产业和水电企业。同安镇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青石寨和凤凰寺。境内旅游景点主要有位于芹草村的百祭沟风景区。

大洋镇 [Dà'yáng Zhè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西部，东邻清凉镇，东南连城峰镇、富泉乡，南与同安镇接壤，西接霞拔乡，西北与闽清县省璜镇交界，北与盘谷乡毗邻，东北连红星乡，是永泰县西山中心集镇之一。因辖区内有盘古洋、陈乾洋、金盘洋三块小平原紧紧相连，故名。1958年，成立大洋公社为大洋管理区；1961年，单独成立大洋公社；1984年，改为大洋乡；1992年，撤乡建镇，为大洋镇。大洋镇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一名

山室，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有麟瑞阁、五显宫、汪氏宗祠等。境内有油洋水库及坝下石景，建有高盖山风景区，卢公塔等风景名胜。大洋镇人文荟萃，特别是明代以来出了一批进士、举人、贡生，基本上都集中在麟阳。崇祯年间，进士鄢延海；明代，贡生鄢茂材；清代更是迭出举人：鄢光春、鄢必兴、鄢士元、鄢步云、鄢春元、鄢韶成、鄢文超、鄢著、鄢耀枢等著名人物。

塘前乡 [Tángqián Xi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东部，东、北与闽侯县接壤，南与福清市毗邻，西与葛岭镇相邻。因古代住宅前有一池塘而得名。1955年，属葛岭区；1958年，属城关公社葛岭管理区；1961年，属葛岭公社；1981年，由葛岭公社划出设立塘前公社；1984年，改为塘前乡。塘前乡是全县唯一拥有潮起潮落的大樟流域地段。历史上塘前曾是永泰重要的通商水运口岸。境内旅游资源丰富，有大樟溪休闲游乐区和千江月休闲农场等旅游景区。名胜古迹有中共福建省委旧址纪念馆、龙山堂、东龙泉寺等。

富泉乡 [Fùquán Xi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中部，东、东北接城峰镇，东南、南临大樟溪与赤锡乡隔江相望，西连同安镇，北邻大洋镇。原名爱竹口，因乡所在地有一口温泉，故名。1958年，属城关公社富泉管理区；1961年，由城关公社划出单独成立富泉公社；1984年，改为富泉乡。富泉乡地处近郊、依山傍水，是永泰县少数民族聚居地之一。其中协星、瑞应、芭蕉3个村为畲族行政村，畲族人口约占总人口的三分之一。全乡水力资

源丰富，主要河流有大樟溪、富泉溪、蜚安溪，境内建有县级水力发电站 3 座。产业以农业为主，主要发展茶叶、青梅、花卉苗木、油茶种植、蜂蜜以及“富泉羊”养殖等。

岭路乡 [Lǐnglù Xi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东南部，东连葛岭镇，东南与福清市东张镇接壤，南、西南与莆田市庄边镇交界，西与赤锡乡毗邻，北与城峰镇相连。相传因境内群山绵绵，路在高山峻岭上而得名。1958 年，属城关公社岭路管理区；1961 年，由城关公社划出单独成立岭路公社；1984 年，改为岭路乡。岭路乡境内有国家级风景名胜区白马双溪、青龙瀑布、云天石廊、九天峡谷水帘宫、神谷 5 个；有新开发的风景名胜区云顶景区；有香炉阁、九山书院旧址、千手观音庙、萧国梁状元读书处、桃园洞、万亩草场、天池等名胜古迹。

赤锡乡 [Chìxī Xi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西南部，东与岭路乡接壤，南与莆田市仙游县交界，西与梧桐镇毗邻，北与富泉乡隔溪相望，东北与城峰镇相连。因乡人民政府驻赤锡村得名。1958 年，为梧桐区赤锡乡；1964 年，由梧桐公社划出单独成立赤锡公社；1984 年，改为赤锡乡。境内矿藏资源主要有紫砂陶矿土、晚侏罗纪火山岩、辉绿岩、黑珍珠岩、铁矿、铜矿以及青龙矿泉资源。工业以蜜饯加工、纺织业为主。赤锡乡主要有位于双桂村的南宋状元郑侨故居遗址；位于赤锡巷里的清朝举人郑宗山石刻龙津里等名胜古迹。旅游景点有龙津壁上的溪门桃源洞风景点。

泐口乡 [Fúkǒu Xiāng]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西南部，东与嵩口镇接壤，东南与仙游县西苑乡毗邻，南、西与德化县水口镇相接，西北与德化县杨梅乡交界，北与盖洋乡相邻。因群山环绕，大樟溪、后亭溪二水回旋奔流，汇合于长流潭出口，故称泐口。1958年，为嵩口公社泐口管理区；1961年，由嵩口公社划出单独成立泐口公社；1984年，改为泐口乡。该乡是永泰县最偏远的乡镇之一，也是国家级生态乡、“山歌之乡”，也是“武术之乡”和“虎尊拳”发源地。境内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金山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虎尊拳发源地郑登光故居；以及后亭村石狮厝古民居。

盖洋乡 [Gàiyáng Xi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西部，东与嵩口镇、长庆镇接壤，南与盖洋乡为邻，西连德化县水口乡，北与德化县水口乡、尤溪县中山乡为界，属福州、三明、泉州三市交界地。因乡人民政府驻盖洋村得名。1958年，属嵩口公社盖洋管理区；1961年，由嵩口公社划出单独成立盖洋公社；1984年，改为盖洋乡。境内群山连绵，森林资源丰富，是永泰五大林区之一。蕴藏有丰富的黄金、铅锌、泥炭土、辉绿岩等矿产资源。境内拥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名胜古迹閤亭寺，著名古民居群三对厝，位于盖洋村；风景点古廊桥。

东洋乡 [Dōngyáng Xi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西北部，东与霞拔乡接壤，东南连同安镇，南与嵩口镇为邻，西与长庆镇交界，北接闽清县上莲乡。因乡人民政府驻东洋村得名。1952年，属第八区为东洋乡；1955年，属第三区为东洋乡；1958年，属长

庆公社东洋管理区；1961年，由长庆公社划出单独成立东洋公社；1984年，改为东洋乡。境内已查明有储藏少量的高岭土。拥有丰富的林业、水果等自然资源。工业以食品加工和茶叶加工为主。境内旅游景点主要有西塘亭桥和周坑绍安庄古寨等名胜古迹。

霞拔乡 [Xiábá Xi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西北部，东邻大洋镇，南连同安镇，西接东洋乡，北靠闽清县省璜镇。因乡人民政府驻霞拔村得名。1958年，属大洋公社霞拔管理区；1961年，由大洋公社划出单独成立霞拔公社；1984年，改为霞拔乡。该乡是“手工艺之乡”，铸铁、陶瓷、五金加工、机械制造、竹草编织是霞拔乡的传统手工艺，展示民间传统工艺，历史悠久，能工巧匠遍布霞拔乡。境内主要有霞拔杜申故居、霞拔灵光阁、福长双龙阁、南坪麻公店等名胜古迹。

盘谷乡 [Pángǔ Xi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西北部，东邻红星乡，南连大洋镇，西界闽清县省璜镇，北接闽清县塔庄镇。因四面环山，中间平坦如圆盘而得名，古时雅称“平甲”（平夹）。1958年，属大洋公社盘谷管理区；1961年，属大洋公社；1981年，由大洋公社划出单独设立盘谷公社；1984年，改为盘谷乡。著名的名胜古迹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方壶岩，是闽中闻名遐迩的儒、佛、道圣地和名胜古迹之一。2017年“张圣君信俗（永泰）”被列入福建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名录。

红星乡 [Hóngxīng Xi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西北部，东、东北与白云乡接壤，东南与清凉镇交界，南、西南与大洋镇

毗邻，西、西北邻盘谷乡，北与闽清县塔庄镇相连。红星乡原名雁门、坑门、官村，后因乡人民政府驻红星村而得名。1958年，为白云公社官村管理区；1961年，由白云公社划出单独成立官村公社，后更名为红星公社；1984年，改为红星乡。境内矿产资源主要有高岭土和紫砂陶土，还拥有丰富的森林、水果、茶叶等自然资源。境内主要有礼柄村的徐氏宗祠、红星村的古城寨、雁门村的报恩寺、淡洋村的仙堂庙等名胜古迹。

白云乡 [Báiyún Xi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西北部，东邻丹云乡，东南、西南连清凉镇，西与红星乡毗邻，西北接闽清县，北、东北与闽侯县接壤。古称麒麟，因面对麒麟山而得名。据传最早旧宅房屋建于店乾村，袒露在大限隔山，因隔山多风，几遭火灾，有一僧人指引曰：“白云对面是君家，乃迁于万年山东麓，此处地势平衍，天气晴和之时，四面白云缭绕。”而得名。1958年，成立白云乡公社；1984年，改为白云乡。最高峰位于大坪村的玳瑁山，海拔1237米。境内主要有泥煤、紫砂陶土、高岭土、铅等矿藏资源；拥有丰富的林业、水果、水电、旅游等自然资源。白云村是白云乡乡政府所在地，白云村人文氛围较浓，历史名人辈出，史上出过多名进士，著名的有黄文焕、黄任、黄展云等人。境内有被永泰县人民政府列为第三批文物保护单位的省级名胜风景区姬岩景区。

丹云乡 [Dānyún Xi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东北部，东、南接葛岭镇，西南连清凉镇，西邻白云乡，北、东北与闽侯县竹

岐乡毗邻。因乡人民政府驻丹云村得名。1958 年，属白云公社丹云管理区；1961 年，由白云公社划出 6 个大队单独成立丹云公社；1984 年，改为丹云乡。最高峰位于下洋村的天台山，海拔 1117 米。矿产资源主要有铅锌矿和大理石饰面板材；拥有水电、林业、水果等自然资源。工业以竹木藤草加工工艺品为主。丹云乡不仅拥有丰富的名胜古迹，其中最为著名的包括和城寨、赤岸铙楼群和天台寺遗址。非物质文化遗产，如山葡萄藤编织制作技艺，这是一种传承于丹云乡赤岸村一带的民间工艺，2018 年，山葡萄藤编织制作技艺入选第五批福州市非物质文化遗产。

二、古村古庄

月洲村 [Yuèzhōu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因桃花溪在村中绕了个大弯，流成“月”字，又分隔出一个沙洲而得名。月洲历史悠久，人文荟萃。从唐朝末年得名至今已有千年的历史。唐末，梁国公张睦次子、三子张膺、张赓弃官寻居，来月洲繁衍生息，使月洲成为东南沿海、台湾、东南亚一带张氏华人的发源地之一。月洲遗存丰富，风光秀丽。古寨堡宁远庄是皇帝御批建造的“四井拱梁”大寨堡，由文林郎张谦建于雍正年间，堡内建筑奇特，装饰精致，遗留众多名言佳句。月洲村为世人留下许多惊世稀宝如清代修复的张元干故居和张圣君诞生地，还有乾隆帝御批准盖的“宁远庄”（即光银案）及林子伯的故居遗址。村内景点还有京城及弟朝贺皇帝御批文告及朱熹、张沃等古代文人墨客的雕题石刻，古往今来不知有多少人为月洲的青山秀水所折服倾倒所迷恋，月洲是个养在深闺人未识的世外桃源。2014年11月，月洲村是第三批中国传统村落。

中山村 [Zhōngshā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原名叫“集贤堡”。1936年—1948年属嵩口中山保；1958年为嵩口公社嵩口管理区中山生产大队；1961年属嵩口人民公社中山生产大队；1984年改置为嵩山镇中山村民委员会。村内有保存较为完整明清时代的古民居如龙口厝、宴魁厝、耀秋厝等60多座，保存质量完好、数量多、艺术高，被誉为“民间古民居博物馆”。

月阙村 [Yuèquè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月阙村，即早期村民祖厝门楣上如月缺状，因“缺”方言谐音为“阙”，并以此命名。1936年—1948年属南区嵩口联保月阙保；1958年为嵩口公社嵩口管理区月阙生产大队；1961年为嵩口人民公社月阙生产大队；1984年改置为嵩口镇月阙村民委员会。村内有古老的蕉林居水井一处，祖传六十年中井水会变红一次，一千多年来一直矗立着一座古朴的建筑——月洲张氏宗祠，张姓族人在此繁衍生息、安居乐业。该村走出了永泰县的第一个进士张沃还创造了“张肩孟父子六进士五子同朝、祖孙三代十八条官带”的科举奇迹。月阙村是第四批中国传统村落。

道南村 [Dàoná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因位于嵩口镇街道之南部，故名。1958年为嵩口人民公社嵩口管理区道南生产大队；1961年为嵩口人民公社道南生产大队；1984年改置为嵩口镇道南村民委员会。该村内有为纪念宋代著名爱国词人张元干而建的张元干纪念祠，被列为“中国名祠”“中国宗祠文化大观”“中国名祠汇编”“八闽名祠”“福州十邑名祠”，是县级文化保护单位之一。道南村是第四批中国传统村落。

溪口村 [Xīkǒu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因位于大漳溪和桃花溪交汇处，故名。1958年为嵩口公社嵩口管理区下溪口生产大队；1961年为嵩口人民公社溪口生产大队；1984年改置为嵩口镇溪口村民委员会。该村是人文与景观融为一体的

山水村落，沿着大樟溪河欣赏古渡口、古民居、古榕树、前园厝、下新厝等山水田园风光。溪口村为第四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芦洋村 [Lúyáng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因该地为卢姓族人最早垦居之地，后又有他姓继迁入，且村内有一片较大的田洋，“芦”与“卢”方言谐音，故名。1958年为嵩口公社嵩口管理区芦洋生产大队；1961年为嵩口人民公社芦洋生产大队；1984年改置为嵩口镇芦洋村民委员会。该村的古寨堡以芦洋寨最具有特色，闻名遐迩，是嵩口古镇保存较为完整的一座寨堡式建筑。芦洋村是第四批中国传统村落。

里洋村 [Lǐyáng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因原为里氏开发且有小块洋田，故名。1958年属嵩口公社嵩口管理区里洋生产大队；1961年，为嵩口人民公社里洋生产大队；1984年改为嵩口镇里洋村民委员会。里洋村有陈姓、李姓、兰姓、郭姓等姓氏。其中下辖的大坪自然村为单姓氏——郭姓聚居地。兰姓为少数民族——畲族，保留有畲族传统和民风。里洋村为福建省第一批省级传统村落。

赤水村 [Chìshuǐ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赤水是该镇土地面积最大的一个行政村。古传张圣君斩蛇精于此，溪水被蛇血染为红赤色而得名。1950年—1951年为嵩口三区赤水乡；1955年10月为嵩口区赤水乡；1958年为嵩口公社嵩口管理区赤水生产大队；1961为嵩口人民公社赤水生产大队；1984年改为嵩口镇赤水村民委员会。村内有三株大榕树，一座贞节牌坊旧

址，还有清朝漳浦知县黄乃清故居。赤水村属革命老区基点村，抗战期间，闽赣省委在境内建立革命根据地。当时村民为民族独立和解放事业作出贡献和牺牲。山上有千亩草场和天湖，还有张圣卧石，牛鼻孔、龙潭、尾飞鹰、百米瀑布、石缝吐烟等景点景观。赤水村是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大喜村 [Dàxǐ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因古时有一妇人逃难到此饿得发昏，后得到一村民赏得一块番薯而十分欢喜，故名。1958年为嵩口公社嵩口管理区大喜生产大队；1961年，为嵩口人民公社大喜生产大队；1984年改为嵩口镇大喜村民委员会。此村曾有“远学美岭、近学大喜”的美称，村中植被茂密、山雄水俊、农舍俨然，且拥有175亩水域面积的大喜水库和13400亩生态公益林，生态资源优势明显。该村有张家厝、上寨堡、下寨堡、黄杨大帝宫等人文景观。大喜村是福建省第二批省级传统村落。

漈头村 [Jìtóu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因末端有一个岩漈，村位于漈的上方，故名。1958年为嵩口公社嵩口管理区漈头生产大队；1961年为嵩口人民公社漈头生产大队；1984年改置为嵩口镇漈头村民委员会。村内有香宝厝、礼棋厝、陈氏祖祠三座古厝，一条漈头小溪贯穿全村，村头溪边树木林荫中的龟蛇相会游入水中的迹石形象十分逼真，距村南方2公里有一20余米高的瀑布，蔚为壮观。另有羊角乾土楼建于民国初年，最初作为居住和防御双重使用。漈头村是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椿阳村 [Chūnyáng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梧桐镇。因位于著名的新石器时代遗址椿头山遗址下面，故名。1958 年为梧桐公社梧桐管理区椿阳生产大队；1961 年为梧桐人民公社椿阳生产大队；1984 年改为梧桐乡椿阳村民委员会，1989 年为梧桐镇椿阳村民委员会。椿阳村旧属春光村，旧称永泰县二十七都椿阳村，陈氏宗祠被列入永泰县两座名祠之一，规模较大，雄伟壮观。椿阳村现留有古代民居建筑“三爷官”景观资源尤其丰富，村落中祠堂有独特的魅力。整个古建筑“坂中寨”，因明末清初时，盗匪众生，政局动荡不安，坂中寨四周围建起城墙，城门楼使古民居住在围城内生活，土匪来时，可四通八达，便于避难和防御。椿阳村为福建省第一批省级传统村落和第五批福建省历史文化名镇名村。

后溪村 [Hòuxī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梧桐镇。因地处青龙溪西岸，以“青溪”与“后元官”两村的村名命名。1961 年为梧桐人民公社后溪生产大队；1984 年为梧桐乡后溪村民委员会；1989 年为梧桐镇后溪村民委员会。在 1943 年 3 月份福建省委由莆田经仙游进驻后溪村清溪地方历经 2 年之久，在此建立抗日救国办公场所，省委领导以黄国璋、林汝南、饶云山、苏华等在当地搭竹楼，设立秘密的地下议事据点，发动全省人民积极投身革命，建立革命根据地，我村村民积极参与传递文件，赠送日常用品（竹篾、松明照明、粮食、蔬菜等），是后溪历史的光辉一页。后溪村名人有温良模系北京大学毕业。境内有后元官、土

枪楼、牌板、设立旗杆等名胜古迹。后溪村是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潼关村 [Tóngguā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梧桐镇。潼关村解放前为梧桐镇中城堡、辖管盘富、西林、后溪等村，一九四九年在屏峰山下大洋设村命名屏峰村，一九五六年村部迁移对岸自然村，人们来往必经一条溪流，枯水季节行走板桥，洪汛来潮，撑船过渡，由于潭清水绿流程稳缓，夏令一到，男女老少相聚此地乘凉、洗澡，因以儿童为主故而得名潼关村沿用至今。1958年为梧桐公社梧桐管理区潼关生产大队；1961年为梧桐人民公社潼关生产大队；1984年改为梧桐乡潼关村民委员会，1989年为梧桐镇潼关村民委员会。潼关村系温氏一族、莆仙方言，勤劳俭朴，敢干敢闯，尤以女性著称。自古以来，村庄奉行民俗祭祀外，更有元宵圣母节，四月中旬的相公生辰节，举行谢香、游视、演戏等，村庄有莆仙戏班，“十音”“八乐”、民间歌谣对答等习俗特色，罗织成丰富多彩的民间文化。潼关村是革命老区基点村，解放前闽中游击队曾入住我村教忠寺、屏峰山等地，开展地下游击战争。有屏风山寨、珠山、白岩峰、十八仑、长坑水帘宫等自然风景。境内有观音殿、石马槽、石缸、石柱以及温氏祠堂等古迹。潼关村是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巫洋村 [Wūyáng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葛岭镇。因为“巫”字形的田路布局，得名巫洋村。1961年为葛岭人民公社巫洋生产大队；“文革”中被改名“红阳”生产大队，1981年恢

复原名；1984 年改为葛岭乡巫洋村委会；1992 年为葛岭镇巫洋村委会。境内有始建于清嘉庆年间的巫洋寨。巫洋村是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小洲村 [Xiǎozhōu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葛岭镇。因该地地形酷似一艘小舟，取名“小舟”，后因“舟”与“洲”方言谐音，更名为小洲。1961 年为葛岭人民公社小洲生产大队；1984 年为葛岭乡小洲村委会；1992 年为葛岭镇小洲村委会。在光绪年间，小洲村人口众多，曾成立三个戏班，每班演员不少于 30 人，演出范围近在本县城镇、乡、村，远到泉州、厦门，有出名武生、张旺，能跳过三张八仙桌，演技出众，声名远扬，村中人人会唱，个个能舞，曾有“小洲母猪亦唱曲”的美谈。境内古迹有小洲村的圣君殿，大王宫，寺庙内雕梁画栋，特别是大王宫的雕刻画篮，雕工精细，令人叹为观止。小洲村是福建省第一批省级传统村落。

龙村村 [Lóngcū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葛岭镇。因位于龙形山脉下方，故名。历史上传说闽侯岐山有一支山脉，如龙起伏，经闽侯双峰绵延到该村，穿汤垵有个龙门，名曰龙门坑，伸延于兴化，所以该村称为龙村。1961 年为葛岭人民公社龙村生产大队；1984 年改为葛岭乡龙村村委会；1992 年为葛岭镇龙村村委会。境内有永泰龙村旅游景区。龙村村为第一批县级传统村落。

凤星村 [Fèngxīng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城峰镇。因在凤山洋地方，有一仑山形如凤鸟，且该山位于全乡最高处，如通天到月球，称飞凤入星，故名。1958 年为城关公社城关管理区

凤星生产大队；1961 年为城关人民公社凤星生产大队；“文革”中被改名红星生产大队，1981 年恢复原名；1984 年改为城峰乡凤星村委会，1992 年为城峰镇凤星村民委员会。凤星村为福建省第一批省级传统村落。

凤岭村 [Fènglǐng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城峰镇。因原凤岭和凤星同一个生产大队，后分队时取凤山洋和岭面两自然村首字命名，故名。1958 年为城关公社城关管理区凤星生产大队；1961 年为城关人民公社凤岭生产大队；1984 年改为城峰乡凤岭村委会，1992 年为城峰镇凤岭村民委员会。凤岭村为第一批县级传统村落。

洋门村 [Yángmé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城峰镇。因前面有两块岩石形似门，且村边有一片洋田，故名。现村辖区原属石圳村，为城峰林场，2013 年 9 月，由县人民政府批准设立城峰镇洋门村委会。洋门村为第一批县级传统村落。

芹洋村 [Qínyáng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清凉镇。即为纪念始祖辛勤劳动，取名勤洋，后以勤的谐音字命名。1958 年为城关公社清凉管理区芹洋生产大队；1961 年为清凉人民公社芹洋生产大队；1984 年改为清凉乡芹洋村民委员会；1992 年改为清凉镇芹洋村民委员会。芹洋村为第一批县级传统村落。

温南村 [Wēnná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清凉镇。因村委会取温汤自然村和南洋自然村的首字组合为村名，故名。1958 年为城关公社清凉管理区温南生产大队；1961 年为清凉人民公社

温南生产大队；1984 年改为清凉乡温南村民委员会；1992 年撤乡建镇改为清凉镇温南村民委员会。温南村为第一批县级传统村落。

中埔村 [Zhōngpù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长庆镇。因原与下埔村合称大埔，属上大埔，且田丁不多，属中等村庄，1961 年分村时遂名中埔，故名。1958 年为嵩口公社长庆管理区大埔生产大队；1961 年为长庆人民公社中埔生产大队；1984 年改为长庆乡中埔村委会；1992 年撤乡建镇，为长庆镇中埔村委会。中埔村留有清嘉庆十七年（公元 1812 年）建筑的一座古寨，即中埔寨，其构造形如八卦，故又称“八卦寨”。据初步考证中埔案明清建筑风格，案堡布局，建筑设计、石匠工艺、青石飞鸟、木工构件集中体现了“建筑之乡”的遗风。中埔村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上洋村 [Shàngyáng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长庆镇。因该地位于高山上的平洋盆地中，故名。1958 年为嵩口公社长庆管理区上洋生产大队；1961 年为长庆人民公社上洋生产大队；1984 年改为长庆乡上洋村委会；1992 年撤乡建镇，为长庆镇上洋村委会。20 世纪 50 年代，为战备需要，人民解放军在山峰之巅设立防空台。该村最为著名的是“观和寨”建筑景观。上洋村为福建省第二批省级传统村落名录。

同安村 [Tóng'ā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同安镇。因村东北边有座古老同安寨，寨下有座古民居同安厝，故名。1961 年为同安人民公社同安生产大队；1984 年为同安乡同安村民委员

会，1992 年为同安镇同安村民委员会。境内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九斗庄；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张氏宗祠，此外有建于清咸丰二年（1852）的同安寨等名胜古迹。同安村是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三捷村 [Sānjié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同安镇。因有一座桥梁由三节大石板铺设而成，“节”与“捷”方言谐音，故名。1961 年为同安人民公社三捷生产大队；1984 年为同安乡三捷村民委员会，1992 年为同安镇三捷村民委员会。境内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三捷青石寨。三捷村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棋杆村 [Qígā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因清朝末年，铁场自然村武举林兆美厝前立旗杆，“旗”与“棋”方言谐音，故名。1958 年为大洋公社大洋管理区棋杆生产大队；1961 年为大洋公社棋杆生产大队；1984 年为樟洋乡棋杆村委会；1992 年撤乡建镇为樟洋镇棋杆村委会；2004 年为大洋镇棋杆村委会。境内有高盖山在闽王时代即被闽王赐封为“西岳”而闻名八闽。棋杆村为福建省第一批省级传统村落。

大展村 [Dàzhǎ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因清代出了一个知县，陈、李姓祖先早年开家发展的地方，祖先有发展眼光；1954 年初取名展凤庄，由于这个村新中国成立后办得好，故解放时取“展”字为大展宏图的意思，1958 年又改名大展大队，其含义是大力发展之意，1984 年为樟洋镇大展村委会，2004 年为大洋镇大展村委会，故名。1958 年为大洋公社大洋管理区大

展生产大队；1961 年为大洋公社大展生产大队；1981 年为樟洋公社大展生产大队；1984 年为樟洋乡大展村委会；1992 年为樟洋镇大展村委会；2004 年为大洋镇大展村委会。境内有革命老区纪念地洋尾寨，有闽中支队第 4 与第 6 中队及大洋游击队驻地旧址，有当地鄢氏家族修建的两座大庄寨——荣寿庄和昇平庄等历史人文景观。大展村为福建省第二批省级传统村落和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长坑村 [Chángkēng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岭路乡。长坑村中有两口宋代砌成的古井，清泉终年不断，经村中央池塘蓄积后，形成小溪流汇入北溪。溪流蜿蜒绵长，古称“长泉”，后演变为“长坑”，故名。1961 年为岭路人民公社长坑生产大队；1984 年改为岭路乡长坑村委会。该村地处高海拔地区，长年云雾缭绕，湿润多雨，当地传统民居大多是土木结构，土墙外壁贴挂整齐的杉木板，这种古建筑被专家形象地称为“穿裙子的土楼”，为全国独有。长坑村现保留有长坑山寨、天池尖山寨、九坑山寨等 3 处山寨和三战岭关隘、亭隔关隘等 2 处关隘，它们均建于明万历十七年（1589 年）间，是当年棚民聚众反抗朝廷而修建的防御性建筑。长坑村为第五批福建省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对山村 [Duìshā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岭路乡。因村后有两座相对平行的山峰，比较对称，故名。1961 年为岭路人民公社对山生产大队；1984 年改为岭路乡对山村委会。境内不仅

有梯田、瀑布、神龟峰、白马峰等丰富的自然资源，也有着历史悠久地对山古寨、寨头亭古关隘和九山书院以及加冠厝等人文遗产。对山村为福建省第二批省级传统村落。

东坑村 [Dōngkēng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赤锡乡。原名“瓢坑”，因该地东面有一大岩石，岩下有条坑，相传古时仙公在此住过，且地形如瓢状。后因位于东面的溪坑上遂改名为“东坑”。1958年为梧桐公社白叶管理区东坑生产大队；1961年为赤锡人民公社东坑生产大队；1984年改为赤锡乡东坑村委会。东坑村历史悠久，现存有白云岩寺、古民居、古庙宇、古道、古桥、古寨等历史建筑和遗迹。东坑村为第五批福建省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福建省第二批省级传统村落。

山寨村 [Shānzhài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洑口乡。山寨村是永泰最偏远的村庄之一。因地处800米的高山处，且山上建有一古寨，古称“山寨坊”，后简称“山寨”故名。1958年为嵩口公社洑口管理区山寨生产大队；1961年为洑口人民公社山寨生产大队；“文革”中被改名上寨生产大队，1981年恢复原名；1984年改为洑口乡山寨村委会。全村有明清古建五十多座，其中祥福堂、余庆堂、积德堂等10座民居。山寨村历史悠久，黄氏祖先于明嘉靖年间定居于山寨，至今有五百余年，是福州，闽南，莆田文化的汇聚处，也有畲族文化的痕迹。2016年，为第五批福建省历史文化名镇名村；2018年，列入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2019年，入选为第七批中国历史文化名村。

紫山村 [Zǐshā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洑口乡。因拥有大量毛竹，解放前盛产纸张而得名；后因“纸”与“紫”方言谐音，遂更名紫山，故名。别名纸山。1958年为嵩口公社洑口管区紫山生产大队；1961年为洑口公社紫山生产大队；1984年改为洑口乡区紫山村委会。紫山村是著名革命老区基点村，有两个红色革命遗址：即闽赣省委旧址和福建省委联络站旧址，展现紫山革命文化。2016年，为第五批福建省历史文化名镇名村；2019年，入选为第七批中国历史文化名村；2019，列入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洑口村 [Fúkǒu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洑口乡。因境内大樟溪、后亭溪两溪水洄旋奔流于村口而得名。1958年为嵩口公社洑口管理区洑口生产大队；1961年为洑口公社洑口生产大队；1984年改为洑口乡洑口村委会。境内有金山堂、郑登光故居等古迹，现存古建筑群有传统民居、庙宇（威显庙、微灵寺）、祠堂（林家祠堂、李氏宗祠）、古井、古树、旗杆石等。洑口村为福建省第一批省级传统村落。

盖洋村 [Gàiyáng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盖洋乡。因盖洋为全县海拔最高之地，意即高山之洋，宋代有黄、郑两姓迁居此地，黄氏所居山村地势高，取名盖峰，郑氏所居山村的地势平坦，取名盖洋，后黄氏衰弱，郑氏兴旺，故盖峰之名隐，而盖洋之名沿用至今，故名。1958年为嵩口人民公社盖洋管理区盖洋生产大队，1961年为盖洋人民公社盖洋生产大队，1984年改为盖

洋乡盖洋村委会。境内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三对厝，是现存的占地面积较大的清代民居建筑群。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福隆居。盖洋村为第三批中国传统村落。

珠峰村 [Zhūfēng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盖洋乡。因四面环山，山峰延绵连接如珠状的乡村小聚落，故名。1958年4月划归尤溪县中仙人民公社珠峰生产大队；1964年6月复归永泰县盖洋人民公社，1984年为盖洋乡珠峰村委会。境内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珠峰寨。珠峰村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前湖村 [Qiánhú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盖洋乡。原名前路，因村主干道位于一湖形地的前面，称前路，后又改称为前湖，故名。1958年为嵩口公社盖洋管理区前湖生产大队，1961年为盖洋乡人民公社前湖生产大队；1984年改为盖洋乡前湖村委会。前湖村为盖洋乡第二大村。村里分布着上祖厝、漫口厝、进士厝等古民居和柳杉、红豆杉等十三棵古树名木，历史悠久，凝聚着浓厚的历史文化底蕴。前湖村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湖里村 [Húǐ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盖洋乡。因村前有个自然湖，居民点在湖里面，故名。1958年为嵩口公社盖洋管理区湖里生产大队，1961年为盖洋人民公社湖里生产大队；1984年改为盖洋乡湖里村委会。湖里村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碓头村 [Duìtóu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盖洋乡。因整个村庄呈“S”形布局，远望酷似旧时“脚踏碓”的头部，故名。1958年为嵩口公社盖洋管理区碓头生产大队；1961年为盖洋人民

公社碓头生产大队；1984 年为盖洋乡碓头村民委员会。碓头村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周坑村 [Zhōukēng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东洋乡。因四周都是山，且村内五条大小溪坑相连，遂改名周坑。1958 年为嵩口公社东洋管理区周坑生产大队；1961 年为东洋人民公社周坑生产大队；1984 年改为东洋乡周坑村委会。境内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绍安庄。周坑村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东洋村 [Dōngyáng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东洋乡。因位于东洋溪的东面，且有一片较大的田洋，故名。1958 年为嵩口公社东洋管理区东洋生产大队；1961 年为东洋人民公社东洋生产大队；1984 年改为东洋乡东洋村委会。境内有始建于民国 18 年（1929 年）的卢公堂。东洋村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

下园村 [Xiàyuá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霞拔乡。原名下园田，名称来源于旧厝村，在旧厝下面田地被周围的山环绕形成圆形的田片，且田在厝之下，故称下园田，后简称为下园。1958 年为大洋公社霞拔管理区下园生产大队；1961 年为霞拔人民公社下园生产大队；1984 年改为霞拔乡下园村村民委员会。下园村现存黄、张、陈、肖四姓。黄为最大姓。境内有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荣就庄，有省墩寨、下园旧厝等人文景观。下园村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锦安村 [Jǐn'ā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霞拔乡。因该地为锦安保，寓意前程似锦，国泰民安。公社化时就以此为名，

故名。1958 年为大洋公社霞拔管理区锦安生产大队；1961 年为霞拔人民公社锦安生产大队；1984 年改公社、大队体制为乡（镇）、村体制，由霞拔人民公社锦安生产大队改为霞拔乡锦安村民委员会。锦安村旧称永福县三十都和平乡感应里。锦安村有黄、林两姓。境内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谷贻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锦安黄氏宗祠和积善堂等建筑文物。锦安村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寨里村 [Zhàilǐ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白云乡。以较大的两个自然村竹头寨、让里，各取一字，且位于竹头寨里面，故名。1961 年为白云人民公社寨里生产大队；1984 年为白云乡寨里村委会。境内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竹头寨。寨里村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石岸村 [Shí'à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白云乡。因境内有一大片岩石，渗水如汗，呼名“石汗”，后因“汗”与“岸”方言谐音，故名。1961 年为白云公社北山管理区石岸生产大队，1984 年改为白云乡石岸村村委会。传说孙悟空信仰与永泰山歌文化融合，石岸村有了每年农历七月二十五日据说是孙大圣诞辰日，这天，一场“盘诗会”盛大开场。该村地处永泰县白云乡深山之中，属丘陵地带，海拔适中，气候适宜，是种植板栗的理想之地。山山种板栗，户户有板栗，板栗是村里的重要收入来源。石岸村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白云村 [Báiyú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白云乡。古称麟峰，因庐前案山麟峰山而得名。据传黄富因选地慕名求仙神梦

于姬岩。相传，黄氏先祖到姬岩祈梦，得神仙语之：“白云底下是君乡。”次晨果见有白云缭绕，青山环抱中，一片盆地遗世独立，先祖当即决定迁居此地。1961年为白云人民公社白云生产大队；1984年改公社、大队体制为乡（镇）、村体制，由白云人民公社白云生产大队改为白云乡白云村委会。境内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姬岩摩崖石刻，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黄氏宗祠等名胜古迹。白云村人文氛围较浓，历史名人辈出，史上出过多名进士，著名的有黄文焕、黄任、黄国熟等人。白云村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和第六批福建省历史文化名镇名村。

北山村 [Běishā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白云乡。因位于永泰北区，高山之中有块平原，称为北山洋，简称北山。1961年为白云人民公社北山生产大队；1984年改为白云乡北山村委会。境内有山岗型双碉楼式庄寨建筑的北山寨。北山村为福建省第二批省级传统村落。

赤岸村 [Chì'àn Cū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丹云乡。因历史传说有七座山头，形似雁，称“七雁”，因“七雁”与“赤岸”方言谐音，故名。1961年为丹云人民公社赤岸生产大队；1984年改为丹云乡赤岸村村委会。赤岸村盛产稻谷、李果、青梅、茶叶、苦瓜、槟榔芋以及三叶青等中草药。境内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赤岸铳楼群。本村历史悠久，有县志记载磨笄山奇观乃永泰城关龙脉发源地，有牛鼻穿石、银河相通等景观。村东面有碣石

山巍巍矗立、怪石玲珑的秀丽景观。村中有琦峰寺、将军庙、大王宫、王氏祠堂等古迹。赤岸村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翠云村 [**Cuìyún Cūn**] 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丹云乡。因地处高山峻岭，森林葱郁茂密，翠绿可嘉，远望高耸入云，美其曰翠云。1961 年为丹云人民公社翠云生产大队；1984 年改为丹云乡翠云村村委会。境内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和城寨。翠云村为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

三、名胜古迹

永泰庄寨建筑群[**Yǒngtài Zhuāngzhài Jiànzhùqú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由同安寨、九斗庄、爱荆庄、宁远庄、和城寨、竹头寨、荣寿庄、昇平庄、庆丰庄、积善堂、绍安庄、中埔寨等庄寨组成，是清朝时期的古建筑群。永泰庄寨建筑群是闽中地区独具特色的居住与防御并重的大型民居群，有 1000 多年历史。历史上庄寨总量超过 2000 座，现存保护较好的有 152 座，其中占地面积 1000 平方米以上的有 98 座。永泰庄寨建筑群以“原生态”的土、木、石结构，以各姓家族创建为特点，单座散建在河边阶地、山间盆地、丘陵的山坡和台地上，除在防御设施和功能方面与福建土堡有相似之处外，其区别于福建土楼、广西围垦、广东开平碉楼等防御性乡土建筑，是“庄寨一体”又具有历史价值、科学价值和丰富地域文化内涵的乡土建筑遗产。现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同安寨 [**Tóng'ān Zhài**]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同安镇。同安寨又叫嘉禄庄，整座寨堡南北长约 69 米，东西宽约 65 米，占地面积约 3907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4020 平方米，寨堡四周均用石垒砌（有的块石重达三百多斤），石墙高度为 4 米，上又添筑高 2 米坚硬土墙，计高 6 米。寨堡设三道拱架式半月形寨门，门两旁均精选细琢过的块石垒砌，厚度为 3 米，门为双重，门板均选用厚度达 30 公分的硬木特制，坚固。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九斗庄 [Jiǔdǒu Zhu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同安镇。因庄寨建筑占地合古代九斗种子的种植面积，相当于占地 10 亩上下。“九斗庄”还让我想到“才高八斗”的典故。命名“九斗庄”，富含文化意味，想必是心气很高的人。始建于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 年），由张明良、张明恪、张明起兄弟建造。九斗庄坐北朝南，平面呈长方形，寨堡式建筑，有完整的防御设施。其正厅上方的“四梁扛井”为永泰建筑特色；正座廊柱上方 16 米长的弧形状卷棚，亦全部镂空镌刻各式图案，在县内首屈一指；厅堂的左右厢房的隔扇窗和下绦环板上，全是楷书木刻，朱熹、张载、薛瑄、陆稼书、张履祥等理学名家的名句尽在其中。名家汇集，木刻传声，恰是一个理学的讲坛。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爱荆庄 [Aijīng Zhu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同安镇。因建寨的主人名鲍美祚，又名美祚寨，又因外墙砌石远看似米粒，俗称米石寨。建于清道光十五年（1835 年）。爱荆庄是一座集居住、防卫、私塾、家祠等综合功能齐全的庄寨。从空中俯瞰整个建筑布局，中部是居住建筑，东南侧为书斋。中轴线上还分布着公共建筑，家祠置于中轴线最高处，凸显家祠崇高地位。内院宅屋所有门框安有雕刻“寿”字线穗式精美门楣。宅院内上部开设有圆形、菱形、扇形的玲珑典雅小窗。正、下座及书院所有的对开窗扇均为雕花，皆栩栩如生、惟妙惟肖。大厅、天井十分讲究石材档次和巧妙的铺设。整体建筑均体现了较高的建筑艺术水平。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宁远庄 [Níngyuǎn Zhu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宁远庄也叫“文隅寨”。始建于清雍正七年（1729 年），由清朝乾隆年间张谦兴建。宁远庄是一座寨堡，寨墙数百米长，6 米高，都是用近一米厚的青石块砌成的。寨墙上开有四个大门，东正门装有两重木门，门口留古石马槽。庄内建筑依山势而建，一座座呈品字形的木楼彼此相连。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和城寨 [Héchéng Zhài]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多云乡。和城寨又称翠云寨，是一座典型的清朝大庄寨。由林和城始建于咸丰三年（1853 年）。整座古寨呈方形布局，占地面积约 3409 平方米，寨为四进三院落式布局，寨前有一个面积约 800 平方米的月牙池。其有五大特色称奇：排涝系统设施奇好，防匪通道设施奇妙，防火隔墙措施奇特，地板防腐措施奇巧，建筑巨石木的运送奇迹。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竹头寨 [Zhútóu Zhu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白云乡。因所处山丘形似竹头得名。始建于清朝同治三年（公元 1864 年）。占地面积约 3796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5608 平方米。建筑分为前、后和中厅三进式院落，中厅正厅为“七间六厢房”结构。前、后厅与中厅正厝等宽，共计 182 间房间。竹头寨因山坡地段，边缘坡陡，建筑工程浩大，历时 12 年。据统计，共用了土石 4000 多方。现庄寨整体风貌保存较好，寨前现存 7 棵古松，百年来古松与古寨相伴。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荣寿庄 [Róngshòu Zhu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荣寿庄又被称为洋尾旧寨。洋尾旧寨是麟阳鄢氏十三世祖鄢宗尹，于清乾隆乙巳（1785 年）所建，占地面积 2894 平方米，建筑面积 4820 平方米，正座高 6 米，共有 260 多房间，取名为“荣寿庄”。洋尾旧寨居高临下，易守难攻。庄寨依山建造，居高临下，便于防守，为上、中、下三落院连成一体。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昇平庄 [Shēngpíng Zhu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昇平庄又称“洋尾新寨”。建于清朝乾隆年。洋尾寨分为旧寨与新寨，新寨由麟阳鄢氏十五世祖鄢光椿建于 1805—1815 年之间。昇平庄占地面积约 4460 平方米，四进院落式布局。土木穿斗结构，悬山顶屋面。是闽东南地区集居住和防御功能为一体的传统建筑。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庆丰庄 [Qìngfēng Zhu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梧桐镇。庆丰庄又称坂中寨。始建于清光绪年间（公元 1888 年），整体建筑历经十余年完工。现存院落占地 3937 平方米，建筑面积 3856 平方米。传统的土木穿斗结构，两进院落式布局，有 300 多间房间，悬山顶屋面，外侧横屋依山势逐步抬高，是闽东南地区集居住和防御功能为一体的典型传统建筑。外墙以硕大的鹅卵石和夯土筑成，高耸的院墙边角处设有碉楼，高墙上相距数米便开斗形窗。墙上密布交叉式射击孔。墙内侧设有一条“跑马道”。庆丰庄为现存较有代表性的永泰庄寨之一。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积善堂 [Jīshàn Tá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霞拔乡。由黄孟钢的幼子黄学猷于清朝光绪三十一年（1905 年）建成，是永泰县现存唯一的八角形庄寨。善堂的寨堡呈八角形，占地约 1610 平方米，寨墙基础取巨石垒砌，面前高约 7 米，两旁约高 1.5 米，后面约高 2.5 米，上筑土墙，设有枪眼。共三扇寨门。寨墙的石头抬取于屋前的溪涧中，其时上下游 5 公里的石头都被殆尽。后座比正座高出 4 米左右。整体建筑布局依照八卦的形态进行建造，它蕴含了起建者的期望：希望子孙世代开基立业，万事亨通，荣华富贵。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绍安庄 [Shào'ān Zhu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东洋乡。绍安庄又称周坑寨。当地人称绍安庄为“福建的布达拉宫”，始建于光绪二十一年（1895 年），为“父子三庄寨”中黄孟钢长子黄学书所建，为当地黄氏祖屋。庄寨选址依山面水，顺应地形，寨前溪水蜿蜒自东向西流向嵩口镇。该庄平面呈矩形，建筑面积约 2940 平方米，八扇大厝带左右横厝，南北设对角角楼，依山就势建造，层层升高。绍安庄三字方方正正，有点“一览众生”“小天下”的气势。当年，庄寨主人单是筑基砌墙，就采光了门前两条小溪的卵石，花费了整整十年的光阴。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中埔寨 [Zhōngpù Zhài]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长庆镇。中埔寨又称逢源堡、程德寨、八卦寨，由林孟美起盖逢源宅后，其子程德围建成八卦寨。始建于清嘉庆十四年（1809 年）。因寨子依照八卦图排布，高处看呈现八卦图形状，因而得名“八卦寨”。

中埔寨坐北朝南，依山势而筑，占地面积约 10000 平方米（含门前埕地和后角池塘）。建筑以中轴线对称布局，由前埕、院井书院、大厅、后座、左右横厝组成，前后四进院落，大小 182 个房间。左右各有花厅和花园、正厅后还有两个花台，过去的主人虽是武官，但在房屋整体规划和布置上，却能看出主人非常重视文化教育，以诗书礼义传家。寨内正厅高悬“昭武——大夫第”、“韬略相承”、“举案眉齐”3 块镏金匾额，历经沧桑，仍完好无损，见证着往昔的辉煌，也在时刻提醒着后世这座古寨里所蕴含的治家精神。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黄氏名祠 [Huángshì Míngcí] 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樟城镇。它的前身是黄氏祖厝，始建于清乾隆五十年（1785 年），供奉着永泰黄氏六大宗系的祖辈先贤。1999 年黄氏名祠被列为福州十邑名祠之一。在 1000 多年前，黄氏六大宗系由河南迁至永泰，落地生根，开枝散叶。时至今日，4 万余黄姓族人遍布永泰全县 21 个乡镇、88 个村落，占永泰总人数的十分之一。为凝聚宗族力量，1998 年，族人共同出资买下位于永泰城关的北门黄氏祖厝，将其改建成黄氏六大宗系祠堂，共修永泰黄氏联谱，从此不分亲疏，视同一家。明栋屋脊，四角翘檐屋面，改建后的黄氏祠堂是一栋钢筋混凝土两层屋舍，占地约 600 平方米，处处彰显黄氏一族厚重的历史。一层正厅是奉祀历代祖宗的“江夏堂”，左右分别是北门黄氏祖厝厅和“荣誉厅”。二层正厅则是“先贤厅”，正面墙上是黄氏一族 16 位先贤遗像及 108 名历代进士的题名录。

大厅上方悬挂着“荣耀千秋”“浩气长存”等 10 面匾额。历代黄氏英贤辈出，以“状元榜眼百进士，御史尚书两封侯”闻名。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重光寺 [Chóngguāng Sì]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樟城镇。始建于唐大中二年（848 年）。宋宣和二年（1120 年）改为道教云霄宫。建炎元年（1127 年），恢复为佛寺。邑人黄元坚舍地建罗汉阁、山门、法堂。至元、明时寺屡有兴废。重光寺坐北朝南，正对着太白峰山麓低矮的山脊处，整座寺院仅有两座殿宇，皆石筑柱梁穿斗混合结构，硬山屋顶，共进深四间，两边各有双层护厝。前殿宽约 8 米，长约 10 米，中央供奉着三世如来，连同莲花座通高 2 米多，金身闪光，瑞祥庄严。侧壁分别是两列别具一格的长方形玻璃佛龕，里面立着翠绿的假山，假山之上亭台楼阁穿插有序，花草树木参差错落，两座假山各有九尊高约 40 厘米的罗汉，或凭栏而坐，或倚亭而立，或手舞足蹈，或坐禅静悟。寺院山门上那一对“历千劫而不古，阶万物以同春”的禅联，似在欲说还休地流露出百年的沧桑。

裕源厝 [Yùyuán Cuò]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樟城镇。于清道光年间（1821—1850 年）陆续建好，裕源厝上厅堂全景系木石结构，前后大小厅堂各个梁柱上均雕刻有飞禽走兽，花鸟等图案；特别是房门上的木质浮雕《三国演义》金典故事系列共有 36 个版图，工艺精湛，惟妙惟肖，栩栩如生。现保留《三国演义》经典故事系列完好的浮雕 6 个版图；裕源厝系前后四合院式二层楼房

群，共有房间 50 多间，大多数住户均是姓陈的族亲，占地面积 1250 多平方米，是永泰县古民居中占地面积较大之一，尤其是房门上的木质浮雕《三国演义》经典故事系列版图在福州市乃至福建省古民居中均尚属罕见的精品。

下车碓厝 [Xiàchēduì Cuò]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为清代建筑。车碓，发明于西汉，兴盛于三国，由水车和碓两部分组成。所谓“车碓”，其实就是利用水车为动力，进行碾米、榨油的一个场所。这就是说，下车碓厝其实就是一个碾米厂，建在大樟溪前，是为了便于取水或运输便利。由敦仁堂、静远堂前后两座建筑组成，通面阔约 55.3 米、通进深约 59.15 米，总占地面积约 2315 平方米。敦仁堂建于清咸丰至同治年间（1851—1874），俗称旧厝，占地面积 1505 平方米；静远堂建于清同治至光绪年间（1875—1908），俗称新厝，占地面积 810 平方米。两栋建筑之间高墙分隔、墙门相通，朝向相背，敦仁堂坐东朝西，静远堂则坐西朝东，平面均为不规则形，四周夯土墙围合。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下坂厝 [Xiàbǎn Cuò]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由陈用坦于清乾隆年间（公元 1752 年）所建。建筑坐西向东，建筑面积 5080 平方米。建筑以木材与土石混合为主；三进大八扇厝，每扇夹墙有风火墙相隔，两侧小厅厢房对称，气势宏伟；屋顶斜面皆成凹曲线，两端为燕尾脊，木雕、石雕、灰塑、彩绘均精雕细刻，保留着许多精品，尤其是十二扇镏金木雕屏风、太师壁上四

扇镏金镂雕格扇，堪称镇宅之宝。下坂厝大厅悬挂有咸丰二年二月礼部题请奉旨，旌奖太岁贡生钦加八品衔陈上珍的“孝友”匾。这就是对陈用坦一生积善孝友的最好褒奖。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垆口祖厝 [Lǒngkǒu Zǔcuò]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为清代建筑。坐西向东，占地面积 3250 平方米。主体建筑由前坪及左、右两个单进合院组成。左合院为建于清康熙年间（1662—1722）的垆口厝，右合院为建于清嘉庆年间（1736—1820）的和也厝，通面阔约 62.85 米、通进深约 43.85 米，占地面积约 2540 平方米。在主体建筑前右侧分布有外门楼、书斋、鹤形路等。垆口厝主厅面阔七间，进深七柱，和也厝主厅面阔七间，进深九柱，均为穿斗式木构架，悬山顶。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紫山堂 [Zǐshān Tá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又名恭恩厝，始建于清同治九年，建筑历时二十年。规模宏大，占地面积 7000 多平方米。另设六个小厅，采光效果好，建筑布局讲究对称，厅头四扇木屏风等木雕精美，工艺精湛，具有较高的历史文化价值。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张元干祖居地 [Zhāngyuángān Zǔjūdi]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原为土屋，系张元干出生地。新建筑为张元干子孙于明末（1643 年）所重建，飞檐翘角，古色古香，拥有保留完好的“弧形墙”。故居旁边还有“水月亭”、“寒光阁”、“雪洞”、

“紫竹假山”等遗址。其中的雪洞在小溪旁依坡而建，占地面积400多平方米，共有3小间。张元干（1091—1170），字仲宗，自号芦川居士、真隐山人，南宋初爱国词人。著有《芦川词》，存词180多首，以婉丽之作居多，言之有物，如《点绛唇·丙寅秋前一日溪光亭大雨作》（绍兴十六年1146年）。张元干算是北宋末年和南宋初年的一位承前启后的重要词人，他继承了苏轼开创的豪放派的词风，又通过自己的创作实践，使词的内容更紧密地与现实斗争结合起来，对宋辛弃疾等很多优秀词人都起了重要的影响。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成厚庄 [Chénghòu Zhu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俗称卢洋寨。由陈德美于清康熙年间所建。其第五代曾孙陈用藻拓建外围四周寨墙。坐西向东，平面呈方形，长64米，宽55米，占地面积3818平方米，内墙与外墙间隔6米，房间依墙而建，上下两层，上层有条宽大的跑马道，贯穿全寨。庄寨位于陡峭山坡之上，易守难攻，防御性强。成厚庄为双重寨墙和对角双碉楼布局，是永泰庄寨中较为少见的重庄式庄寨。

万安堡 [Wàn'ān Bǎo]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又称尾寨、太平堡。建于咸丰年间，系嵩口张氏先祖为防匪患而兴建。万安堡占地面积约3000平方米，墙高10米，约有三层楼高。其中5米高墙基是用大樟溪巨型鹅卵石砌成，上方是精土夯实，厚一丈有余的黄土墙。墙上布满了火枪眼，有用于观察、射击的斗形窗，墙内有巡防用的跑马道。从高处俯瞰，方方正正的万安堡

虽显苍老，却依然恢宏大气。万安堡共三层，形制已接近于闽西北的方形土楼。万安堡攻守设施兼备，坚固高大的墙体和超强的防御能力，成为保护嵩口古镇的重要堡垒。土墙外立面上遗留的斑驳弹孔，记录着它曾激烈抵御匪患的历史。

玉湖寨 [Yùhú Zhài]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俗称寨里厝。建于清朝嘉庆年间。玉湖寨是清时金氏家族躲避战乱匪患的居所。占地面积 3000 平方米。正座八扇六门双层木结构，四方寨墙对角建有角落，紧贴四周内墙搭建连廊，墙体布满枪眼。寨主人金为圭，与清代著名小说《精忠演义说本岳王全传》的作者金丰是同时代出生在玉湖金氏家族的子孙。金为圭曾考取进士，后经营茶山做茶油生意，富甲一方。

下新厝 [Xiàxīn Cuò]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又名述善堂，被称为“福建第一鬼屋”。系林天培于清道光年间所建。林天培字贤书，号植庭，曾履职山东济南府布政司理问，生性慷慨，乐善好施。述善堂鼎盛时期常住人口近三百，宗亲中学子能人辈出。1986 年电视剧《聊斋》中的《狐侠》就是这里拍摄，一转眼 31 年光阴过去，弹指一挥间，当年狐仙红玉与冯相如用于拜堂的大厅与喜庆的洞房仍完好无损。

瑞安居 [Ruì'ān Jū]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建于清道光年间，占地面积约 3000 平方米。厅堂上悬挂清道光十七年兵部右侍郎兼福建学宪沈源为屋主人炳荣公（存华）赐立的牌匾“雍序耆英”。瑞安居地处的周遭环境十分优美，风水绝佳。大

厝坐北朝南，厝前有肥沃的田野，不远处，大樟溪自西向东缓缓淌过，两岸翠竹环抱，草木菁美，四周山峦舒缓有致，郁郁葱葱，真是个风光旖旎、宜居宜业的好地方。相传南宋时，理学大师朱熹曾从尤溪乘舟至此，惊叹于此地美妙景致，雅兴勃发，欣然挥毫在溪畔的岩壁上写下一个硕大的“福”字，并署名“晦翁”，笔迹至今犹存。

坂埕阿育王塔 [Bǎnchéng Ayùwáng Tǎ]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梧桐镇。始建于南宋淳熙年间（1174 年—1189 年）。上部约三分之二无存，下部四周呈方形，长、宽、高约在 80 公分左右。四面刻有四种佛造像，雕刻较为精美，并有刻字。造像中一尊经初步辨认为药师佛。正面塔上刻有“五帝广岳”印章，左右刻字为：“淳熙壬寅岁仲秋，都勅首黄巽立”。该残塔初步判定为当地风水塔，是研究南宋时期民间信俗以及当地历史沿革的重要实物资料。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香远堂 [Xiāngyuǎn Tá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梧桐镇。宋绍兴十年（1140 年），郑亮五世孙郑丰隆自盖洋迁居至梧桐溪口，至第二十四世振嘉，于 1773 年建成“种德堂”，振嘉长子朱孟生三子贤勉、贤琚、贤勃，贤勉、贤勃于 1815 年始建“香远堂”，贤琚于 1838 年建“貽庆堂”，祖孙三代共建三堂，三堂规模宏大，设计精巧，名噪一时，至今传为佳话。香远堂历经 19 年建设，竣工于 1834 年，占地面积 3708 平方米，建筑面积 2790 平方米，大小房间 186 间。当时建房选址请的是江西赣州堪輿地

理师，雕花请的是仙游工匠，因风水纠纷，上梁扶扇时永泰县知县亲自到场捧场，才得以顺利进行。大厅正面高悬“香远堂”牌匾，此匾为五品永福知事曹文林所赐，牌匾之下用楷书浮雕朱子家训。香远堂大厅前廊中间有一段独立成型，长 6.5 米、宽 0.9 米、厚 0.28 米的青石条，国内罕见。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光德庄 [**Guāngdé Zhuāng**] 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梧桐镇。由庄主林开敬、林开香兄弟，于 1911 年所建。占地面积约 230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3069 平方米，建有碉楼等防御性建筑，防御功能相当完备，保存了各种寿字图案精美木雕。1949 年 8 月曾作为中国人民解放军 29 军后勤部联络点，积极开展支前工作，还曾作为梧桐村公所、邮电所、梧桐人民大食堂，是见证梧桐不同历史时期的重要实物资料。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方广岩寺 [**Fāngguǎng Yánsì**] 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葛岭镇。据《闽都记》载，它开辟于五代，是一天然岩洞。山下有一清溪，两山夹峙，水波潋滟，与方广岩组成一幅天然风景画。山中有清朝薛朝晤、龚易图的纪游题刻。古松道尽头到方广岩还须登数百级古蹬，中经一巨岩旁，又有两巨石耸立如门，分刻“天关”“石门”二字，俗称“天门”。明旅行文学家徐燧《方广岩记》记载：“方广岩在永福县七都，石室宏敞，林壑胜绝。宋庆历间，邑人黄非熊搜得之，遂架阁其中，以奉浮屠。岁久，阁崩，屐迹罕至。万历丁亥（1587 年），友人林熙工（林应起）、陈汝

翔、陈伯孺同释真潮往游，感故址颓废，捐资募众，构天泉阁，供佛其中。”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巫洋寨 [Wūyáng Zhài]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葛岭镇。始建于清嘉庆年间，由私塾先生林道皋发起而建，用以宗亲聚居，抵御匪寇。古寨占地 15 亩，建筑面积 7000 多平方米，围墙宽 1 米，高 6 米，三进院落，共有房 120 间。巫洋寨周边有大片柳杉林环绕，环境清幽，寨内青石庭院，雕梁画栋，工艺精湛。鼎盛时有 30 户人家在此聚居生活，而今久无人烟，寨堡荒芜，破败不堪。寨内有一梁柱所用木材为红豆杉，县内仅见。曾有寨民林希，黄埔军校 6 期毕业，任国民党军上校团长，抗日战争中屡建战功，载入县志。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将军堂 [Jiāngjūn Tá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葛岭镇。将军堂始建于明朝永乐年间（1403—1424），坐西向东，占地面积约 400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350 平方米。由过廊、庙墙、天井、回廊、正殿、神龛等组成，主体结构为明代中期建筑物。石木结构的过廊（村民进出村庄必经之路）与正殿结合的建筑形制，属福建仅有一处；另与观音庙、土地庙、猎神庙、桃源宫形成庙宇群，错落有致的分布属福建所罕见；庙宇群完美掩映在参天古木中属福州地区所没有。将军堂庙宇群是永泰农耕文化、民间宗教信仰现存不可多得的实物佐证。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联奎塔·三元祠 [Liánkuí Tǎ·Sānyuán Cí]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城峰镇。清道光十一年（1831），为纪念南宋乾道年间

(1166—1172)永福(即今永泰)七年三科三状元(萧国梁、郑侨、黄定)而建,1986年重修。联奎塔以坚硬的花岗岩石砌筑而成,为八角形,共有七层,塔身宽8米、高21米。七层八角楼阁式空心石塔,坐东南向朝北,通高21米。台阶式塔座,边长2.05米;顶层边长1.35米。层高2.55~2.80米,每层都有石雕佛像和雕花环廊,塔内石梯陡立,旋转通往塔顶。一层塔门朝西北,外立两尊石雕文官守门。各层皆有栏杆,塔壁佛龕内有坐佛。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极乐寺 [Jílè Sì]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清凉镇。永泰最古老寺庙。因山里有极乐岩,故寺名叫极乐寺。山上有一岩洞,洞中有古寺,现供有佛像,深广可容百余人。永泰民间流传“先有极乐寺,后有永福县”之说,民国版县志有关极乐寺是这样记载的:“极乐岩:北离县城十里,中有四洞。一洞有二龙交颈绕洞,颌下滴水,雨暘不为盈缩。旧有净室,曰‘极乐寺’,岁久倾圯。万历间,知县唐学仁重建。”

能仁寺 [Néng rén Sì]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长庆镇。创建于唐天祐二年(905年)僧元绛建,名“寄林寺”,宋改名能仁寺。鼎盛时期寺田360多亩,后毁于兵燹,明万历年间重建,后几度修缮,1984年重新修建大雄宝殿,主殿为土木歇山式结构,宝殿门口挂的门帘很有特色,鎏金佛像金光闪闪,慈悲庄严,主殿左侧存经楼(方丈室)建于民国初年,保护完好。新建的卢公

殿庄严肃穆。能仁寺环境优美，峰峦叠翠，林木葱郁，交通方便，古色古香。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瑶岭石刻 [Yáolǐng Shíkè]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同安镇。处于梧桐镇汤垵村与同安镇的交界地的一处崖壁之上。民国版《永泰县志·名胜志》记载清康熙庚子初秋，贡生林起渭题诗两首并刻于其上，其一：“片石危如削，流泉韵似弦。振衣一长啸，声出数峰前。”其二：“岚翠晴犹滴，林深夏亦寒。翛然逢野老，间与觅芳兰。”该崖壁平整如削，刻诗清逸高雅，人文景观和自然景观相得益彰，具有较高的文物价值。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樟坂乡贤第 [Zhāngbǎn Xiāng Xiándì]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同安镇。樟坂乡贤第为清代著名理学家、咸丰元年特赐进士、乡贤余潜士的故居。建于清代后期，整体建筑保存完好。由屋前池塘、上下厅及左右护厝、后部横屋组成，总面积 2737.82 平方米。主厅面阔七间，两侧有回廊，进深七柱，前出游廊并有后廊，装修精致。为清代著名理学家、咸丰元年特赐进士、乡贤余潜士的故居。余潜士及其儿媳张瑞贞均为著名教育家，其门人弟子等在闽台二地有较大影响。

凤凰寺 [Fènghuáng Sì]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同安镇。因地形极像凤凰，故名。凤凰寺坐北朝南，由大殿和两侧的观音阁、仙君阁、僧房等组成，前有庭院，四周有围墙，东南设门，占地面积 3000 多平方米，建筑面积 1125.38 平方米。大殿建于庭院后的高台上，穿斗式减柱造木构架，单檐歇山顶，脊梁上墨书“崇

祯辛巳岁二月重修”字样，屋顶泄水和缓，屋盖如飞鸟飘逸，殿内尚存明代石构佛座和清乾隆年间重修碑二方，是整体保存完整的明代寺庙。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九座寺 [Jiǔzuò Sì]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同安镇。旧名秋垆。始建于唐朝，于宋绍兴五年(1135年)重建，清嘉庆四年(1799年)重修。九座寺分为上下两座，上座为正殿，中央塑有三大宝佛，大殿中间有正觉祖师、卢公祖师及弥勒佛，两边壁上绘有雅致的古画，东西横楼有观音菩萨、文章帝等，后房则供僧人、武生居住，历朝均有寺僧住持，奉祀香灯。下座有木瓦结构的戏台，用于避雨和看戏。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同安张氏宗祠 [Tóng'ān Zhāngshì Zōngcí]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同安镇。即昞谷张氏宗祠。始建于明成化八年(1472年)，屡有重修。祠堂为三层二进三间土木结构建筑，占地2568平方米，建筑面积486平方米。祠内下为天井，上为厅堂。主屋为三个歇山顶构成的厅上厅。厅堂正中奉祀张氏先祖张睦与陈氏像，悬挂宋高宗御赐九世祖张元干“虽无銮驾，如朕亲行”金牌。正厅奉张氏历代祖先牌位。同安张氏宗祠设计及建筑工艺独具匠心，2003年10月入选《中国名祠汇编》。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惜字坛 [Xīzì Tá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同安镇。门墙宽约五米，高约二米，洞穴面积约20平方米，门为石制，高80公分，宽约65公分，厚约5公分，可关可启。惜字是古代一种独有的敬惜纸字、敬重教育的习俗，传承这一优秀传统文化，对我们

今天尊师重教、尊重知识仍有十分重要的教育意义。附属文物：古道、辅弼石刻。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仁和庄 [Rénhé Zhu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同安镇。又称青石寨。建于道光十年（1830年）间，由张序捷，张序仪，张序光三兄弟共同建成，取名“仁和庄”，寓意“仁爱和谐”。坐北朝南，为三进院落式布局，土木穿斗结构，悬山顶屋面，占地面积 6059 平方米，建筑面积 5463 平方米，共有房间 378 间。内设厅堂、天井、厢房、跑马道等，外侧横屋依山势逐步抬高，整体建筑高低错落、宽窄相宜、敞藏有致。此外其木雕、石雕、梁柱、楹联等建筑装饰精美，是闽东南地区集居住和防御功能为一体的典型传统建筑。仁和庄是典型的闽中土寨堡建筑，规模较大，形制保存完整，其平面形制的空间组织模式——三堂两横外围以坚固高大寨墙的特征，是介于传统中型护厝式建筑与福建土楼建筑的过渡类型，是研究东南系建筑的珍贵实物。

名山室 [Míngshānshì]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相传为汉徐登、赵炳学道飞升处。唐文德元年（888年）始建，原称高盖名山院，五代后唐天成中赐额，民国十五年（1926年）重修。名山室坐南向北，依岩洞架木结构，由大殿、东室（灵龟洞）、西室（血盆洞、观音洞）等组成，占地面积约 300 平方米。以宋代木构、南观音像、石窟造像、宋元古道和优美的自然景观闻名，是研究古代建筑史、福建宗教传播和石窟艺术的珍贵实物遗存，具有较高的历史、科学和艺术价值。现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老禄庄 [Lǎolù Zhu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又名土厝。因建筑的 8 根土夯大柱又得名“土厝”。始建于清嘉庆二年（公元 1797 年）。整体土木结构，清代上半叶建筑风格，平面呈长方形，一进二落，中轴线上由前埕、大门、门厅、天井、正堂、后厅、后花台等组成。自北向南布局。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宝善庄 [Bǎoshàn Zhu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余悠贤于清咸丰六年（1856 年）起建，占地面积约 1486 平方米，建筑面积 2680 平方米。整个建筑为封闭式长方形双层土木结构，由下落门楼、上落八扇厝以及书院、天井、过水、横楼等组成，共有 108 个房间。建筑右侧方种植有十多棵风水树，以遮挡出水口。左侧丙方位处开有水井一口，一年四季水源充沛，清澈见底，至今仍在饮用。正座厅堂房梁为四梁扛井式设计，高大宏伟，雕梁画栋。斗拱雀替、窗花格扇、木刻围屏等装饰设计精巧美观，可惜大部分都在“文革”中被毁。民国末年，西区惯匪檀臻率徒前来洗劫，并于高墙外纵火，导致宝善庄部分院落烧毁，至今遗留火烧痕迹。同治乙丑年余义道考取武秀才，原有“武魁”牌匾悬于厅堂。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汪氏宗祠 [Wāngshì Zōngcí]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始建于明朝天启年间（1621），既是汪氏家族祭祀议事的场所，又是他们传承历史凝聚人心的载体。占地面积 1832 平方米，两层两进厅，大厅四梁扛井七柱全缝，宽 11.2 米，正栋高 10.8 米。

出廊柱胸径近一米，横梁胸径 0.9 米，居全县之首。布局合理，结构严谨，神龛古朴，典雅，可供奉历代祖先灵牌近万名。宗祠坐癸向丁，形似仙人献掌，诚乃呈祥吉地。因为承载着深厚的传统文化，汪氏宗祠在 1999 年被列为福州十邑名祠，2002 年录入福建省文化厅主编的《八闽祠堂大全》，2005 年入编《中国祠堂大全》。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余氏宗祠 [Yúshì Zōngcí]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始建于明宣德年间（1426—1435 年）。坐西北朝东南，面积 400 多平方米。是闽台两岸著名理学家、教育家余潜士的祖祠，外埕围墙有完整的石墙帽，为我县古建筑所仅见。宗祠建筑布局合理，保留明代主座。主座面阔七间，进深七柱。大厅上悬有民国三十四年孔祥熙授予余潜士后裔余能通“运思专一”匾，余能通后与其兄在大陆解放前夕一道移居台湾。余潜士的后裔余道仁，是我县著名的古建筑设计建造大师，曾变卖田产资助游击队，后以“能工巧匠”载入《永泰县建设志》。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麟瑞阁 [Línruì Gé]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始建于明万历年间（1573—1620），清光绪年间（1874—1908）重建。六角五层楼阁建筑，坐东朝西，底层通面阔 16 米，通进深 20.24 米，从一层地面至葫芦刹顶总高 19.2 米。一层前部设小庭院，前院墙开院门。六角双套筒式楼体，穿斗式木结构，套筒之间设有木楼梯以供上下。为当地主祀文运的风水塔，从一层至五层分别

祭祀土地正神、卢公、孔子、文昌、魁星等。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五显宫 [Wǔxiǎn Gō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五显宫（麟阳境）是一座古建筑，于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 年）建。土木结构，宽 14.5 米，深 28.9 米。有大殿、戏台、边厅等。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何氏宗祠 [Héshì Zōngcí]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始建于明朝永乐年间，明正德十六年（1521）扩建，清乾隆六年（1741）重修，1990 年再重修。祠堂坐北朝南，周围山丘环绕，溪水贯穿，田野相连。祠厅悬挂“武魁”“文魁”“夫妻博士”“闽军指挥使”等多面族贤牌。写有：“庐江长世泽，东海振家声”“香花吉彩远祖近亲供在上，灯烛辉煌春祀秋尝享其中”“旧貌换新颜整齐成大厦，规模添锦绣雄伟壮高堂”等楹联。

蔡氏宗祠 [Càishì Zōngcí]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系蔡宗宁于明成化年间在塘池洋结庐始建，土木四扇三间，因年久失修，仅存遗址。后族人复而扩之。二十世纪 80 年代后，经五次整修，改正座土木结构为砖木结构。变下座及左右两边楼房为混凝土结构，占地 1548 平方米，建筑面积 1555 平方米。祠正面瓷砖墙面，高 11.5 米，宽 38.4 米。琉璃屋脊，翘角檐口，中饰双龙抢珠，二龙回应。檐下绘雕双凤朝牡丹，松鹤鹿竹，荷梅兰桂等四季花鸟。正门上镶“济阳”“蔡氏宗祠”匾额，左右石刻

“派衍济阳兴骏业，支今永邑展宏图”楹联，门口一对威武壮观的石狮来自中国石雕城，高 2.21 米，重七吨多。左右仪门上书“入孝”“出悌”。祠宇正厅设有公婆龕，为塘池始祖蔡玉泗及其后裔子孙安灵之所。龕前上悬“忠惠传芳”匾，左右屏联为“座倚塘池骏马奔腾高盖祥光催壮志，面朝笔架雄狮飞舞东壶瑞气酿豪情”。四周为催人奋进的祠联和“文魁”“博士”“伉俪博士”“孝廉方正”“大校”“兰楼腾芳”等匾额。厅前圆形廊柱为进口大理石砌就，高 11.5 米，胸围一一米，下座正面为戏台，台前厅埕能容 2000 多位观众，左右两边楼房为宗祠理事会和老人会办公室。初具规模的祠宇，坐塘池吉壤，朝笔架祥峰，金狮把口，群峰为屏。玉马奔驰，东壶呈瑞，山峦叠翠，景色宜人。2004 年被录入《中国名祠汇编》。

林氏宗祠 [Línshì Zōngcí]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宗祠始建于明万历八年（1580 年）先后于光绪二十六年（1900 年）和民国三十年（1941 年）及 1998 年进行过重修。祠宇坐西南朝东北，背依玉马山，面朝茶盘山，左右有猛虎雄狮把口，剑潭溪水如玉带环腰。占地 154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108 平方米。现宗祠是砖木结构，上下厅二进格局，上厅高 9 米，深 15 米，宽 9 米。上厅悬挂“教授”“博士”等族贤牌匾六面，上下厅书法名家楹联十六副，其中主联“圣门问礼宋室谈诗仰先代，说礼敦诗长垂世泽。殷有三仁周称十德望后人，依仁据德克振家声”。尤为难得的是有著名书法家郑启功先生书录仁宗皇帝御诗联句

“忠孝有声天地老，古今无数子孙贤”，给该祠宇增添了色彩。2004 年被录入《中国名祠汇编》。

胡氏宗祠 [Húshì Zōngcí]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于清同治十二年（1873）兴建一座四扇土木结构宗祠。民国乙丑十四年（1925）重建，坐巽兼巳，朝坤申、戌乾、壬子癸峰、出壬水，系青蛙形绝处逢生局，占地面积 645 平方米一九七六年改为砖木结构，仍保持民国时期建筑风格。2000 年整修，正座一厅两房，梁上屋架纵横交错，全部刷上粉红色油漆，正厅后面是“神主龕”，上方悬“安定堂”金字匾额，两侧屏柱楹联用脱胎油漆黑底金字联曰：“启虞绍尧弼忠宪章诏锡玉风裕昆延长（名派），允敦仁孝茂德克光念祖敬宗永世兆昌（宗派）”。梁上有“武魁”“中华魂”“博士”等金字匾额。左右樵楼，楼栏饰有瓷砖二十四孝彩画，三国名人油画五十幅，下座设立舞台，可供千余人观看。正面墙体粉红色瓷砖贴制，大门上方石刻“胡氏宗祠”，两旁刻有“安定家声远，永阳世泽长”金字楹联和山水瓷画，两旁小门上是双凤朝阳瓷画，屋顶盖琉璃瓦，下方有“八仙过海”“迎客松”“仙鹤”“麒麟”“狮戏球”等瓷砖彩画。2002 年被福建省文化厅入编《八闽祠堂大全》，2004 年入选《中国名祠汇编》。

鄢氏宗祠 [Yānshì Zōngcí]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始建于明永乐二年（公元 1404 年）。据史料记载，春秋战国时期，燕国被秦国所灭，燕孝王之子乾为了避难，于是改姓为鄢。其子

孙后裔逐渐南迁，人口主要分布在江西、福建、浙江等省份，麟阳鄢氏便是出自这一支。宗祠坐东南朝西北，占地面积 2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100 平方米。祠屋瓦顶翘脊，四周回廊环通，土木结构，古色古香，具有典型的明代建筑风格与特色。上落正厅左右各有厢房三直、半井扛梁大厅；下落有上下大埕，上埕建有东西内外书院，祠前还有祠埕和门楼。大厅廊院上悬挂的几十面“进士”“文魁”“武魁”“文章节义”“忠义”“博士”等牌匾格外醒目。正厅主挂两道“圣旨”桶、“五马开基”和“中兴祖业”匾额，更是令人好奇其背后的意涵和故事。1999 年，麟阳鄢氏宗祠被列入“福州市十邑名祠大观”。2008 年被评为“海峡名祠”，入编《海峡名祠》影册。

龙山堂 [Lóngshān Tá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塘前乡。建于清乾隆四年（1739 年）。嘉庆元年（1796 年）筑“尺五楼”。道光时（1821—1850 年）江景阳等重修。全木结构，为名士教徒讲学之所。正堂上横额行书“龙山堂”3 字，墙壁上原有林则徐手书条幅：常持清节居官俭；共赏奇文说士甘；心葵四兄指正；少穆五弟林则徐。考林则徐与江景阳曾结拜兄弟，江为四、林为五，故称。龙山堂总面积 450 平方米，现尚完好。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杨启厝 [Yángqǐ Cuò]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岭路乡。为土木结构二层民居，中间三开间为双层穿斗式木阁楼，二层走马廊上设美人靠，双坡悬山顶屋面。两侧为夯土结构，檁木搁墙，墙

外做走马廊，歇山屋面，整体建筑带有仙游地区民居风格。1935年，中共闽中特委军事委员刘突军与方子明、邱子国到永泰旗插鞍活动，发展了杨启与其父杨吓干参加革命，并将杨启家建立为革命联络站。杨启厝是中共闽中特委的重要活动基地，具有重要的革命史研究和革命纪念价值。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吊打楼 [Diàodǎ Lóu]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岭路乡。双层土木结构民居，主体为夯土墙，搁檩式，双坡悬山顶，前为天井，后部及右侧为走马廊。该楼为当地民居的子院部分。1945年7月，国民党为围剿省委机关而包围风落村，抓了当地群众100多人在吊打楼捆绑吊打、刑讯逼供，并将重点对象关押到永泰、福清监狱。一个多月间，拘捕27人，杀害9人，制造了永泰革命史上骇人听闻的“风落惨案”。该楼是纪念风落老区群众为省委机关转移作出重大贡献和牺牲的重要实物载体。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郑登光故居 [Zhèngdēngguāng Gùjū]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洑口乡。郑登光故居是虎尊拳发源地，始建于明天启七年（1627）。由大厅、下埕、天井、下落、外埕、外大门等组成，整个建筑结构丰盈，错落有致，保存完好。推开古门，我们似乎还能通过这些带着沧桑岁月痕迹的古窗，看到当年郑登光习武的场景。郑登光生于清乾隆初，师从虎尊拳始祖李元珠，为虎尊拳的第一代传人。郑登光得先师“虎腿”特技，脚踩地陷，腿出柱移。而他的师弟李昭北得师传“虎爪”绝招，入木三分、掌击牛毙。故民间至今流传“登光腿，昭北手”。《永泰县志》记载：

“清末民国初，嵩口郑步恭吸取虎尊精髓，加以发展提高，‘日月连环腿’是其杰作……日本琉球人上地完文也求教于郑步恭，因而虎尊传到日本，形成了实力雄厚的‘上地流空手道’，并传到西欧和北美，目前20多个国家流行此道。”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金山堂 [Jīnshān Tá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洑口乡。为清代建筑。占地面积1650.8平方米，建筑面积513.86平方米。面阔七间，进深九柱，穿斗式木结构，歇山顶。由大厅、左右厢房、天井及左右书院组成。金山堂后裔子孙，人文荟萃，英才辈出。古有正义侯王、兵部尚书、护国元帅、状元、进士等显贵，今有部长、将军、教授、专家及博士，硕士等后起之秀。今录其概，以垂久远。吾族宗亲，毋忘祖德，立志报国，光大家声。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祥福堂 [Xiángfú Tá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洑口乡。由黄贵郎于清道光二十八年（1848年）所建，历时12年建成。该堂占地1040平方米，两层，土木结构，外墙为夯土，墙体厚0.5米，内为穿斗式木结构六檩大厝，带双横厝。其内部的防御、生活功能齐全，有水池、柴火间、书斋等，两边的排水沟用条石排列着，以防人从这里出入，防匪防盗做到滴水不漏。大门有石刻对联：“后拥屏山夸胜地，前朝新寨庆攸芋”。右边石刻对联：

“福曜常临仁寿宅，庆云长护吉祥家”。左边石刻对联：“洋水濛回环甲第，层峦耸翠拱庭阶”。1949年，国民党96军溃兵，

驻扎遮这里两个月，他们踞寨就是看中该寨进可攻，退可守的优势。20 世纪 50 年代办村食堂，60 年代办学校，外墙的“文革”标语清晰可见，是一段历史的见证。黄贵郎四个兄弟分别修建了积德堂、南湖堂、福庆堂、祥福堂，一时成了远近乡村的美谈。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三对厝 [Sānduì Cuò]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盖洋乡。由郑汝训、郑汝器、郑汝祥三兄弟在清朝道光年间修建的大型民居建筑群，分别命名为“庆园厝”“祥园厝”和“隆园厝”，是永泰县现存的占地面积较大的清代民居建筑群。庆园厝始建于清道光九年（1829），占地面积约 1902 平方米，总面阔 54.3 米，总进深 38.1 米，堂横式格局。由厝前石铺通道、矮围墙及照壁、风水门庭、书院、内风水门庭、内空坪、正堂、厢房、双护厝及书斋、后轩、后楼等组成。祥园厝始建于清道光九年（1829），占地面积约 2232.5 平方米，总面阔 59 米，总进深 41.5 米，堂横式格局。由厝前石铺通道、矮围墙及照壁、风水门庭、书院、内风水门庭、内空坪、正堂、厢房、双护厝及书斋、后轩、后楼等组成。隆园厝建于清嘉庆十年至二十年（1805—1815），占地面积约 3588.6 平方米，总面阔 79.8 米，总进深 34.1 米，堂横式格局，大小房间计 200 多间。由厝前石铺通道、牛刀石椭圆形放生池、旱门、空坪、排房及下堂、插屏门、天井厢房、正堂、护厝、书院、牛栏等组成。老大“汝训厝”书斋门上一副对联的横批为“萑禄尔康”，出处也是《诗经》，即《诗经·大雅·卷阿》中：“尔受

命长矣，苒禄尔康矣。”对此，郑玄注曰：“苒，福也。”意思是，你受天命最久长，应该赐你福禄和安康。老二“汝器厝”正门背面，还有一副楹联的横批是“锡以繁祉”，出自《诗经·周颂·雝》：“绥我眉寿，介以繁祉。”繁，多也；祉，福也；而锡，应通“赐”，意思是赐给你更多的幸福。“三对厝”中的楹联，这么多都来自《诗经》，且都是《诗经》中带有祝福的吉祥的诗句，仿佛信手拈来又运用得恰如其分，没有受过一定的传统典籍的教育和熏陶，是很难做到这一点的。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珠峰寨 [Zhūfēng Zhài]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盖洋乡。由谢天养建于清朝末年。由于当时土匪猖獗，出于对子孙后代的安居乐业着想，35岁的谢天养选择在珠峰阳光充足，地势险要的牛坪岐右侧墩仔下鲤鱼嘴处兴建珠峰寨。地处永泰县珠峰村的一山上。其形如鲤鱼，前宽如鱼身，后窄似鱼嘴。取此布局，暗含“鲤跃龙门”之意。据悉，因珠峰寨系谢钦察（字天养）率众兄弟在原五坪岐厝基础上所建，故又叫“钦察寨”。依山而建，全寨历时22年建成，占地面积约5400平方米，规模宏伟，所用瓦片及线砖平砖均在五十万块以上，是当时县内三大寨之一，方圆数十里的人们称之为“最文明的寨宇”。大寨五厅十扇，共372间房，八扇、后座、下落均单间排护。雕刻的花草鸟兽人物惟妙惟肖。前后门埕、花台阳沟、书斋丁厝、围墙炮台等，一应俱全。两个寨门由整块青石打磨而成，坚固美观大方。寨内建有上下两个炮

台，据族谱记载，当时寨内还备有大钢銃二门，百仔銃六门，邦钩八枝，扣戕六枝，硫磺三千斤，烟硝三千斤，銚鼎一百口，食盐四万斤。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閤亭寺 [Antíng Sì]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盖洋乡。閤亭寺的发展历程颇为悠久，最初这里仅有一个观音亭。清顺治十二年（1655年），卢尔诚削发为僧后在此修道六年，并于康熙二年（1663年）圆寂。乡人将其骨塑于坐像中，尊称为卢公佛像。后来，经过多次扩建和重修。寺内建筑包括大厅佛殿、观音楼、念经堂、一经楼、菜堂等，均采用土木结构，体现了清代建筑的严谨与古朴。寺内新建了一座两层的土木结构招待所，总面积超过1000平方米。閤亭寺有大厅佛殿、观音楼、念经堂、一经楼、菜堂等建筑物和普陀岩等，建筑物均系土木结构，严谨大方，古朴风雅。大部分保持清代建筑格调。閤亭寺是永泰县四大古寺之一，为福建地区卢公祖师信仰起源地。其飞檐翹翼，玲珑飘逸，如展翅欲飞的凤凰，被誉为永泰最美古建筑。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福隆居 [Fúlóng Jū]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盖洋乡。由郑章富建于清道光年间，距今170余年历史。原寨占地面积4000平方米，如今只剩2000平方米主院落保存完好。郑章富膝下生四子，长子郑华标贡生出生，三子郑华敏武举出生，房屋前厅尚有一块重达365斤的练武石，乃当时郑华敏练武所用。福隆居内部雕刻精美，主梁上方两只凤凰呼之欲出，梅花轩及门窗处人物花卉栩栩如生。主厅上方匾书“极婺齐辉”四个鎏金大字，为清光绪十

六年时永福县令为郑章富六十大寿所赠。主厅太师壁处刻镂朱子家训，为当时浙江一官员所赠。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容就庄 [Róngjiù Zhu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霞拔乡。俗称下园厝。由黄容就于清嘉庆二十三年（1818 年）所建。占地面积 2443 平方米，建筑面积 3842 平方米。建筑格局独特，三进三落六厅，九天井，共有大小房间 128 间。八槌正座，两边过水横厝，大小边门，三面石砌围墙。建筑规模宏大，外延建筑下至油坊，中有书斋楼（又称牛角楼，形似牛角），右方建有外楼，俗称楼仔，左后角建有二层粪厝。容就庄是下园村“一寨九庄”中规模最大、保存最完整、最具代表性的庄寨建筑。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谷贻堂 [Yígǔ Tá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霞拔乡。由黄孟钢始建于清咸丰十年（1860 年），正座七开间，两边双过水，双间横厝，下有书院、下座回照。占地面积 1727 平方米，建筑面积 2650 平方米。谷贻堂厅内木雕层次分明，栩栩如生，屋脊多重龙舌燕尾翘直刺天穹，女儿墙处泥塑彩绘色彩艳丽。大门构造别具匠心，单开门就是一个“才”字，把门关上就是一个“本”字，寓意“开门迎财，关门见本”。建房主人曾学得赣州风水术，因此在建宅时极为考究风水。此厝地其势金水，其象为凤，其形为凤浴金盆。但房前隔一溪，土星横案逼压，有捶胸之感，恐二房受损，因此主屋前作一横屋围墙，补救二房。厅两边书院廊架木梯，将屋宇化成水车，木梯化成水车轮，人从木梯上走动，咚咚

作响似水车轮转动，抽水不止，补救财气，永不衰竭。谷贻堂建成后，其家丁财秀大发。黄孟钢当时租田遍布霞拔东洋及同安等多个乡镇，仅山茶油就装满二三十个大小油槲，俚语：上和出水流，到此变成油，足见该厝主人当时的富庶。黄氏子孙后来又盖了也是其卜扞的吉穴绍安庄、积善堂两座庄寨。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杜申故居 [Dùshēn Gùjū]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霞拔乡。始建于宋代，原为“学士府”，至今已有八百余年历史。经明、清两朝修缮，后改造为“杜氏宗祠”，留存完好的院落木构框架，具有明、清建筑特色。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锦安黄氏宗祠 [Jǐn'ānHuángshì Zōngcí]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霞拔乡。始建于清康熙丙申年（1716年）。占地面积700多平方米，坐西朝东，由大门、回廊、天井、主座组成。主座面阔五间，进深八柱，抬梁、穿斗混合式，硬山顶，封火山墙，厅上悬清代“文魁”“武魁”匾二块。黄文禧从一个普通工匠成长为版筑车间负责人，他出色的表现，深得沈葆楨赞赏。沈葆楨与左宗棠等大臣联名保奏其为千总，并为其宗祠赠匾“大夫第”。黄文禧是我县继黄建勋、江汇之后，又一个马尾船政人物。

方壶岩 [Fānghú Yá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盘谷乡。又名方壶山。因山势岩形如茗壶状得名。海拔1132米。方外儒道释，壶内仁玄心。门口的对联，一语道破此地的玄机。方壶岩是张圣

君信仰文化的发源地，在省内外均有一定的影响。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方壺岩寺 [Fānghú Yán Sì]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盘谷乡。始建于宋代。寺为土木结构，总面积 865 平方米。于明隆庆二年（1568 年）重建，为纪念张圣者到尤溪“为民除害”而修建，祀张圣者像。“文化大革命”中 1967 年被破坏。1980 年再建，正座为“圣君殿”，两旁有观音殿和伽兰殿。三殿面积 327 平方米，均为石木结构，建筑物仍保留有宋代风格，有莲花、双狮抢球、双龙抢珠、鳄鱼、鹿竹、茶花、乌龟等石雕。寺后有一泉，旁石刻“龙泉”二字，王大壮书。悬岩上有雷公洞、观音阁、通天洞、仙人梯、圣者赛法踏步等景。

新安庄 [Xīn'ān Zhu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盘谷乡。建于光绪年间，占地面积 1611 平方米。整个建筑为天井式四合院格局，双层土木结构，现保存完好。外围寨墙坚固，庄墙廊房共有两层，外墙设有瞭望窗和射击孔。一座三层铳楼与寨墙连成一体，扼守在通往新安庄的村口大道边上，默默地为张氏庄主看家护院，抵御匪盗。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文昌阁 [Wénchāng Gé]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盘谷乡。始建于清道光十一年（1831 年）。1998 年重修。坐西北朝东南，占地面积 360 多平方米。土木结构。平面由门厅、天井（两侧厢房）及阁楼组成。阁六角三层，攒尖顶。底屋子面阔三间，进深七柱，

抬梁减柱造。供奉文昌大帝、大王公、大王母、土地公等。为当地群众一处极为重要的民间信仰场所。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盘谷张氏宗祠 [Pángǔ Zhāngshì Zōngcí]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盘谷乡。始建于明正统元年(1436)，清代重修，2003—2005年再次重修。此宗祠平面呈长方形，坐东朝西，面阔24米，进深32米，占地面积768平方米，土木结构。中轴线由前至后依次为：正门、门厅、天井、主座。门厅面阔五间，进深五柱，穿斗式抬梁混合式木构架，硬山顶，两侧封火山墙。正座带前廊，面阔五间、进深七柱，穿斗式木构架，硬山顶，两侧封火山墙。前廊卷棚顶。祠堂内保存有不少珍贵文物：明代神主牌、清代进士张世球象牙笏、诰封箱，还有供案几桌、旧族谱等。象牙笏原由张仁敏收藏，金黄色，长0.507米，大端宽0.063米，小端宽0.049米，厚0.4米。祠堂内悬“百忍堂”“进士”“文魁”“武魁”“齿德兼优”等七面古匾额。张氏宗祠内收藏不少珍贵文物，是研究清代建筑史、移民和民俗史重要的实物资料，具有较高的历史、科学和艺术价值。2005年入选《八闽名祠》。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方氏宗祠 [Fāngshì Zōngcí]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盘谷乡。始建于清乾隆二十年(1755年)。坐东朝西，占地面积580平方米。宗祠保存清代建筑格局，体现了清中期雕刻精美繁复的建筑风格，尤其是祠堂联数量多且文史内涵丰富，在县内各地宗祠实属罕见，极具文史研究和旅游观赏的价值。宗祠内还保存了清代

家谱、始迁祖肇基所携红牌、清代旗杆座、石碑座等文物。盘谷方氏后裔还有许多人移居台湾、马来西亚等地，宗祠成为他们寻根认祖、加强亲情联络的重要纽带。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姬岩 [Jī Yá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白云乡。姬岩名称的由来，有许多种说法。之一是，因山上奇峰怪石犹如天外飞来，故称飞岩，来历相近于杭州灵隐寺旁的飞来峰。五代时，闽王王审知曾偕同爱姬，到闽清抚慰素来交好的黄敦遗孀陈氏，顺道登白岩，并来到毗邻的飞岩。王姬见飞岩山水毓秀，慨然喟叹：百年后若能得此宝地长眠，那就心满意足了！后来王姬在福州的墓穴被盗，陈氏按照王姬生前的意愿，将其骸骨移葬飞岩，“姬岩”因此而得名。黄文焕，明末诗人、学者、名宦。官至翰林院编修。从小在姬岩长大，对姬岩有着深厚的感情。黄文焕咏姬岩诗有“为问山中真面目，漫将色相较名姬”，可见对姬岩评价之高。在黄文焕的倡导下，白云黄氏“不辨四声者无一家”，姬岩也得到保护。后来黄文焕不得不再次踏入仕途，“一戴乌纱，身为国有”，深深遗憾不能亲自守护姬岩的山水，又怕无知无识者肆意践踏，写了封《与僧善缘书》给姬岩寺的僧人，嘱咐他们要善待姬岩的一山一石、一草一木。道出了对姬岩的挚爱之情跃然纸上，感人至深，更因为所提出的山水保护与改造的理念，十分值得后人借鉴。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北山寨 [Běishǎn Zhài]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白云乡。又称爱心寨。因四周都是茂密的竹林，因此得名“修竹堡”。建于

清道光八年（1828年）。三进土木穿斗结构，整体平面呈长方形，占地面积约1845平方米，悬山顶屋面，是闽东南地区集居住和防御功能为一体的典型建筑。它被7米多高的方形土墙保护着，寨堡面阔53米，进深75米，内有87个房间和230多米的“跑马道”。建筑依山势而建，周围绿竹环抱，从空中俯瞰，山峰竹林呈爱心状环绕建筑。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岳家庄 [Yuèjiā Zhuā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白云乡。原名步祖村、岳厝，2002年经族人商议更名为岳家庄。由岳武穆十二世孙岳孝西于道光21年（1840年）建成，占地面积3027.8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719.36平方米，共有162间住房。为三进单天井土木结构，首进回廊，两侧建有双层书院及厢房；二进正厅，外接护厝包廊与左右边门通道；三进后座。正厅堂号“忠孝堂”，屏中贴有乾隆帝御赐先祖岳飞第五子岳震的后代排辈32字：重开奇秀，永佐朝邦，崇修喜彩，忠耀远光，英贤辅弼，金玉其相，武穆家风，山高水长。厅正柱有清举人林汝明撰联：报国忠贞天下武功第一，奋身桥梓古今杰士称双。寨门前一块平地，形似半月浮江，玉带环腰。溪中水秀石奇，小景笔架印盘，分列两旁。后山石鹰展翅，正面弥勒点头。虎狮守口，神庙庄严。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赤岸铳楼群 [Chì'àn Chònglóu Qú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丹云乡。始建于清代至民国期间，由四座面积约100多平方米的三层土木结构小土堡组成，分别名为扁店铳楼、前店铳楼、祥林

店銃楼、则水店銃楼。四个銃楼依溪而建，互相犄角成守望之势，是当地百姓在土匪犯乱年代的避难之所。均为穿斗式木构架，悬山顶。一层门厅兼楼道、厨房、杂物间或店面，二层住房，三层粮仓、储藏间。二层和三层楼梁直接插入四周夯土墙上，屋架几乎采用雷公柱支撑，用粗大的木料作檐檩，挑起整个屋面。设碉式角楼，墙体上针对性安置斗式条窗和竹制一孔。赤岸銃楼群是社会动荡时期乡绅商贾实行自治联保的产物，也是永泰防御性民居多样性的重要补充。现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天台寺遗址[Tiāntáisì Yí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丹云乡。始建于北宋年间，自古为永泰一处重要的宗教建筑，《永泰县志》专门记载。据初步勘察，天台寺遗址面积有 3000 多平方米，基础基本保存，另遗址周边还留有明代柱础、香炉等。专为修建天台寺而建的明代砖瓦窑，也保存完好，这是其他寺庙中不可多见的。天台寺遗址是明代寺庙建筑、民间宗教信仰重要实物资料，具有较重要的历史文化价值。现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四、红色印记

闽中特委联络站旧址 [Mǐnzhōng Tèwěi Liánluòzhàn Jiù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该旧址是抗日战争时期由省委机关管理科科长饶刚生（永泰早期地下党领导人之一）所建立的重要联络站点。该旧址建于十九世纪初，旧址现仅存三段墙壁，属夯土墙，墙壁上有多个枪眼，大门保留有四个门臼洞。这里曾是闽中特委主要领导人黄国璋、林汝楠和永泰县领导人饶云山、郭永星等人的隐蔽活动场所，为接应、掩护、转移这些地下党重要领导人作出了巨大贡献。

嵩口军民联合办事处旧址 [Sōngkǒu JūnmínLiánhé Bàنشìchù Jiù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1949年7月31日，解放军从尤溪进入永泰，与国民党反动派在嵩口组建的自卫队展开激烈战斗，后于8月2日解放了嵩口。为做好支前工作，永德仙边区人民游击队指挥部派陈永照回嵩口，配合解放军在嵩口成立军民联合办事处，负责嵩口、德化水口对解放军过境大军的支前供应工作。办事处设在关帝庙街嵩口商会会址。

梧桐游击队驻地和活动中心旧址 [Wútóng Yóujīduì ZhùdìHéHuódòng Zhōngxīn Jiù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梧桐镇。梧桐与仙游交界，在仙游古邑游击队影响下，叶昌潮等人在潼关与仙游交界的寨前村（1955年4月划归仙游县）开展游击活动。1948年冬，梧桐游击队在潼关教忠寺成立，归中共永泰县委领导。游击队深入群众，向群众宣传共产党的政策，发动群众开

展减租、反霸斗争，同时通过游击机动的战术，收缴地主枪支武装自己。后来，梧桐游击队还与解放军共同作战，攻打国民党反动派在梧桐组建的自卫队，解放了梧桐。

永泰县第一个党支部旧址 [Yǒngtài Xiàn Dìyīgè Dǎngzhībù Jiù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城峰镇。原为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创办的太原小学旧址。1929年9月，永泰人任达（又名任铁峰）受中共福州市委派遣，以市委特派员身份回永泰发展党员，成立地下党组织，开展革命活动。1930年春，任达创办太原小学，由中共党员、太原人任可桐任校长，魏圣爱为教员，开展地下革命活动。1930年3月，任达以办学为掩护，主持成立永泰县第一个党支部——中共太原小学支部委员会，任可桐担任支部书记。党支部在太原组织赤色农会，党员骨干还深入九老陂等附近乡村，启发农民觉悟，建立赤色农会，并成立九老陂党小组，逐步扩大地下活动范围。

永泰县红军游击队成立地遗址 [Yǒngtài Xiàn Hóngjūn Yóujiǔduì Chénglìdì Yí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清凉镇。1930年6月，中共永泰县委根据斗争形势的发展，决定利用永泰民团之间相互争夺割据的矛盾，派人打入民团内部，发展革命力量。后来，小田民团团长林卓仁在小田一带乱收田亩税，引起群众不满，加之林卓仁克扣民团兵饷，团兵意见纷纷，最后酿成团兵哗变。林卓仁后被人打死。1930年10月，林卓仁的结拜兄弟颜云腾、黄育祥带领凤漈、北山民团100多人，以替林卓仁报仇为名，攻

打小田民团。在这紧要关头，中共永泰县委决定以小田民团中 30 多名赤色农会会员为骨干，公开成立中国工农红军永泰游击队。这支游击队也是福州市成立的第一支工农红军游击队。

清凉桥小学党支部旧址 [Qīngliángqiáo Xiǎoxué Dǎngzhībù Jiù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清凉镇。1930 年 3 月，中共福州市委特派员任达（任铁锋）在太原小学成立永泰第一个基层党组织。同年春，任达在大洋成立了西区党小组，后又在清凉桥创办了一所小学，并发展教员蒋心亭入党。1930 年 4 月，任达以清凉桥小学为据点，成立中共清凉桥小学支部，王樵任支部书记，党员有陈孝礼、蒋心亭、黄世坤等人。

三爱游击队驻地与活动中心旧址 [Sān'ài Yóujīduì ZhùdìHéHuódòng Zhōngxīn Jiù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同安镇。1948 年底，三爱游击队在凤凰寺成立。为拔掉国民党永泰县末任县长李森武培植的反动武装，队长鲍修潮带领游击队员通过策反三爱乡公所乡兵鲍金钗起义，攻下三爱乡公所。1949 年 7 月，三爱乡成立乡人民政府，鲍修潮任乡人民政府主席。乡人民政权建立后，立即开仓分粮赈济百姓，废除保甲制度，建立 8 个村委会，张贴告示，在全乡开展减租反霸斗争。为迎接解放军南下，乡人民政府和游击队积极开展筹募军粮等支前工作。

蔡石如土堡战斗旧址 [Càishírú Tǔbǎo Zhàndòu Jiù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放战争时期，蔡石如土堡是闽浙赣人民游击纵队闽中支队（简称闽中支队）第四与第六中队、闽永游

击队、大洋游击队攻打国民党永泰县保安队的战斗地点。1949年6月，游击队为了迎接人民解放军南下，在永泰大洋开展征粮工作。县保安队分队长徐金发带领一个分队，驻扎在大洋尤墩蔡石如土堡内，企图破坏支前工作。蔡石如土堡饱经沧桑的房屋、斑驳的石墙、灰黑的木门……都承载着无限光辉的日日夜夜，浓缩着中国革命的荣光，岁月寂静向前，而土堡伫立，述说着永泰革命的故事。

大洋安平寨革命旧址 [Dà yáng Ān píng zhài Gé mìng shǐ Jiù 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大洋镇。解放战争时期，安平寨曾是闽浙赣人民游击纵队闽中支队第四、第六中队在大洋开展筹粮支前、迎接人民解放军的驻地之一，也是闽中工委领导祝增华、饶云山等指挥攻打蔡石如土堡的临时指挥部驻地。

中共福建省委旧址 [Zhōng gòng Fú jiàn Shěng wěi Jiù 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塘前乡。1943年冬，为粉碎国民党顽固派第三次——高潮，继续领导全省人民的抗日战争，中共福建省委从闽北南迁闽中永泰，省委先后在梧桐青溪、东湖（现属仙游县）、塘前官烈等地开展革命活动，带领全省人民进行抗日、反顽斗争，时间达3年之久。1944年7月，省委机关迁至官烈。在这里，省委根据抗日形势的发展，先后发出了《关于准备抗日游击战争的政策指示》《关于抗日游击战争第二次指示》等重要文件，指导全省人民开展抗日武装斗争；曾镜冰、左丰美、黄国璋等还率100多人开赴闽侯南屿乡进行“闪电式”公开抗日。10月至12

月，省委在官烈、兔耳山先后派出武装队伍袭击福清五龙黄墩村与龙田、永泰占兜、莆田濂溪与忠门等地国民党顽固派武装。1945年5月，国民党顽固派大举围攻省委机关和游击区，当地群众为保卫省委机关及保障机关的粮食和日常生活用品的供给等作出了积极贡献。于2006年6月被中共福州市委、福州市人民政府公布为福州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闽中游击队集训地旧址[Mǐnzhōng Yóujīduì JíxùndìJiù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岭路乡。民国25年（1936年），闽中游击队在刘突军政委的带领下，到永泰县岭路乡寨下村旗插鞍进行整训。同年10月，国民党调集重兵“围剿”驻扎在莆田山溪的闽中抗日游击队，游击队主动撤出后转移到莆永边界的旗插鞍会合，并在当地群众的帮助下进行休整。该旧址不仅是闽中游击队整训的重要地点，还承载着丰富的历史意义。它是三年游击战争时期闽中工农红军游击队的活动根据地，也是抗日战争时期训练班举办地之一。闽中特委书记黄国璋、闽中工委委员苏华等同志曾在这里隐蔽活动，传达红军三大主力会师的喜讯和“逼蒋抗日”的指示。

中共闽中、闽南特委机关联络站旧址[Zhōnggòng Mǐnzhōng、Mǐnnán Tèwěi Jīguān Liánluòzhàn Jiù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岭路乡。该旧址位于寨下村旗插鞍自然村。旗插鞍是革命基点村，曾是中共闽中、闽南特委机关驻地，也是中共闽中、闽南特委机关东来西往必经之路，是闽中工农红军游击队和中共福建省委活

动据点，设有秘密交通站。1935 年，中共闽中特委军事委员刘突军与方子明、邱子国到永泰旗插鞍活动，发展了杨启与其父杨吓干参加革命，并根据五六十里建立一个联络站的要求，将单门独户的杨启家建立为革命联络站，负责红军队伍的粮食供应。

旗插安秘密交通站 [Qíchā'ān Mìmìjiāotōng Zhà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岭路乡。系中共地下党于民国 24 年（1935 年）建立的。该站由地下交通员杨启负责传递革命信息，省委、特委、县领导和地下交通员经常出入于该站。一直坚持到 1949 年民主革命胜利。

饶云山、饶刚生故居 [Ráoyúnshān、Ráogāngshēng Gùjū]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岭路乡。1905 年 5 月和 1913 年 12 月，饶云山、饶刚生两兄弟分别降生在凤落村一个贫苦农民家庭。1936 年 6 月，经共产党员方子明介绍，饶云山、饶刚生同时加入中国共产党。1937 年 12 月，中共莆田县委派邱子国到凤落村隔头自然村的邱大椿中药铺主持成立“中共凤落支部委员会”，饶云山任支部书记，饶刚生、邱大椿为委员。该支部直属中共闽中工委领导。1940 年，蔡文焕、饶云山、饶刚生等人在凤落等地广泛发动群众，开展抗日救亡运动。

青云山红军洞 [Qīngyúnshān Hóngjūn Dò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岭路乡。因是 1936 年闽中党组织的秘密据点之一，故被称为红军洞。红军洞宽 21 米、深 16 米、高 19 米，可容百人，大体分为三层。一层展厅包含了丰富的文字图片资料，分“福建地

方党组织的建立” “中共闽中特委、工委在青云山三年游击斗争” “中共福建省委在永泰” “闽浙赣省委开展爱国游击战”四个部分，详细介绍了永泰革命史的辉煌事迹，并展出了 30 年代当地红军使用过的生活用品和一些收集而来的文字资料、书籍。从 1936 年到 1938 年，闽中地下党组织坚持艰苦卓绝的三年游击战争，成功地把闽中地区建设成为我国南方八省十五块游击区当中一块规模较大、基础稳固的游击区，为进行抗日战争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作为闽中地区重要组成部分的青云山，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同中国革命同进退、共命运，在闽浙赣边区革命史上留下了光辉的一页。

中共闽赣省委旧址 [Zhōnggòng Mǐngàn Shěngwěi Jiù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洑口乡。1935 年，中共闽赣省委、苏维埃政府机关曾在此办公。陈列室分为 4 个部分：一是闽赣省的建立；二是闽赣革命根据地的建设和发展；三是转战闽中，受困紫山；四是巍巍紫山，薪火相传。2014 年 5 月，中共闽赣省委旧址被中共福州市委党史研究室公布为福州市党史教育基地。同年 6 月，被中共永泰县委宣传部公布为县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中共福建省委溪里联络站旧址 [Zhōnggòng Fújiàn Shěngwěi XīlǐLiánluòzhàn Jiù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洑口乡。中共闽赣省委南撤闽中后，虽遭到失败，但在紫山点燃了革命星火。1942 年 5 月，溪里地下交通站成立。1944 年 6 月 25 日，省委机关从德化坂里牛寮沟出发到达溪里。翌日，省委在祖厝大厅召开会议，

学习有关会议精神和部署行军事宜，并由苏华代表省委宣布，溪里由原来的地下交通站改为“中共福建省委永泰溪里联络站”，及时接收德化、永泰等地送来的情报并送达省委。从此，溪里成为中共福建省委的红色地下通衢。2017年7月，中共福建省委溪里联络站旧址被中共福州市委党史研究室授予福州市党史教育基地。

霞拔游击队驻地和活动中心旧址 [Xiábá Yóujīduì Zhùdì Hé Huódòng Zhōngxīn Jiù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霞拔乡。1949年春，霞拔游击队在霞拔寨成立。游击队向群众宣传共产党政策，发动群众开展减租反霸斗争。1949年7月，为做好支前工作，中共闽中工委领导派闽中游击支队第六中队到霞拔开展筹募军粮等工作。第六中队在当地游击队协助下，巧除徐三一的反动武装，保证了筹粮借粮工作的顺利进行。1949年8月22日，国民党第九十六军残部经闽清省璜、柴岭，傍晚到达霞拔。游击队探明敌情后，协助解放军和施章干带领的游击队围歼残敌。敌溃不成军，除一少部分从东洋方向逃窜外，大部分缴械投降。

雁门头游击队活动旧址 [Yànméntóu Yóujīduì Huódòng Jiù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红星乡。1940年，闽南特委机关迁来永泰，在特委领导下，以凤落为中心的革命活动范围得到迅速扩展。1941年，革命活动向北扩展，扩大到雁门、礼柄及闽清的洪厝里等地。1941年6月，中共永泰县委成立后，广泛开展抗日救亡活动，并在雁门、礼柄、白叶、赤锡等基点村组织发动党员、干部

和积极分子共 30 多人参加抗日游击队，开展抗日武装斗争。1944 年四五月间，在陈步凯带路下，闽中特委书记黄国璋与饶刚生到永泰雁门村开辟革命据点。1949 年 7 月，国民党第二十五军第一〇八师第三二二团第二营炮兵连残兵，从福清东张溃退永泰雁门村，驻扎大王堂。闽永游击队闻讯后立即连夜赶到雁门堵截，次日清晨，与前来增援的大洋游击队在雁门会合，并迅速包围了大王堂。在政治攻势和军事压力下，国民党军向游击队缴械投诚。

闽永游击队驻地和活动中心旧址 [Mǐnyǒng Yóujīduì Zhùdì HéHuódòng Zhōngxīn Jiùzhǐ]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红星乡。1948 年 11 月，根据闽中游击纵队司令部命令，闽（清）永（泰）游击队在盘古陈山洋成立，古洋寨的吴盛端任队长。闽永游击队活跃在永泰、闽清两县边界的大洋、盘谷、红星、梅坪、洪厝里等方圆 200 多里的山区，开展敌后武装斗争，组织群众抗丁、抗税，筹集军粮，开展支前工作，并运用灵活机动的游击战术，袭击国民党政权，围歼国民党散兵游勇，在与土匪、国民党反动军队、地方反动武装作战中，共缴获机枪 9 挺、冲锋枪和步枪 200 多支，为闽清、永泰的解放立下赫赫战功。

五、交通设施

新安古巷 [Xīn'ān Gǔxià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又叫新安巷，位于永泰县城中心，起于樟城镇城关村加工厂，止于二十一层崎，巷宽 4 米，全长 170 米，是清至民国初期永泰城区的主要街巷之一。

鹤形路 [Hèxíng Lù]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因形状似仙鹤长颈而得名。修砌于宋末年间。鹤形路长达 150 米。它取义于八卦五行当中仙鹤之长寿吉祥之意，入口为鹤嘴，弯弯曲曲的小路是仙鹤的脖子，筑墙用柚子大小的鹅卵石，卵石象征仙鹤吃的米，以保嵩口人们的家业兴旺。在仙鹤的嘴部修建了一座书斋，寓意莘莘学子的读书声，好似仙鹤所发出的鸣叫。这条蜿蜒的鹤形路形状如同一只振翅欲飞的仙鹤，是通往龙口祖厝的通道，也是嵩口古镇最著名的标志性打卡之地，还是当地的风水路。

芦川桥 [Lúchuān Qiáo]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嵩口镇。又名状元桥。此桥是 20 世纪 90 年代张元干诞辰 900 周年之际，村人为纪念他贤德爱国而筹资兴建的。桥体下石上木，别具一格。桥面为木质结构，木柱支撑，重檐歇山顶，气势恢宏。桥身两侧安有美人靠，在方便两岸舟车通行的基础上，为人们提供了纳凉歇脚的便利。桥首一侧，立有一块巨石，上有“月上洲头”的石刻。

碇步桥 [Dìngbù Qiáo]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塘前乡。俗称樟溪桥。此桥是横跨一都溪上，东西走向，为石梁、石墩结合桥。桥东段为 17 米长的石梁漫水桥，漫水桥部分分三段，每段有宽 0.7 米左右的石梁架于顶成凹状的石墩上，石呈板状。露出溪底部分高约一米，石梁刚好嵌入其顶部凹槽内。桥西段为 27 个石墩组成的长约 19 米的碇步桥。桥由大樟村古渡口通向塘前村的河滩上，为一都通往永泰县城古道之要津。桥始建于宋绍兴三年（1133 年），民国《永泰县志》有记载。近来，人们为方便步行，在碇步桥边架起混凝土漫水桥，以接东段的漫水桥。

石拱桥 [Shígǒng Qiáo]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东洋乡。于清乾隆四十九年（1784 年）重建。现霞东公路西塘桥下游 300 米处。石拱单孔跨径 20.3 米，全长 29 米，宽 4.2 米，高 11 米。桥上加盖木亭，两边双排木柱计 40 根，座椅栏杆。西端砌石阶连接古道。

石拱桥 [Shígǒng Qiáo]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丹云乡。此桥首建于宋元丰年间。清道光二十八年（1848 年）重建。为单孔石拱、跨径 7 米，全长 15 米，宽 3 米，高 5.5 米，两旁有石栏杆，桥北有道光年间重修碑记，石碑高 2 米、宽 0.59 米。

六、水利设施

新安井 [Xīn'ān Jǐ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于清朝乾隆二十六年（1761 年）重修。井栏呈四方形，石砌，设有 4 个井口，井深 6 米。现井水充盈，清澈，至今还放养锦鲤，仍可饮用。新安井与新安巷同龄，为永泰县城古井保存沿用至今之代表。

先奉井 [Xiānfèng Jǐ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樟城镇。为明朝梁廿八郎所建，井口方形，石砌，井边有圆石盆一个，现尚使用。

虹井 [Hóng Jǐ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樟城镇。此井是南宋名臣黄龟年祖父修黄厝时所筑。至今已有千余年历史。这口井的得名也与黄龟年有莫大关系。据说，黄龟年祖父黄元晔当年建造宅院时，在正屋右方的乾位，发现了一股清泉，便在此开凿了一口深井，将其取名为“龙井”。龙井的水清甜可口，尤其适合酿造米酒，邻里都有所耳闻，便常来此取水。但是龙井在黄家宅院的围墙之内，早晚都要关门，乡亲们挑水不便。黄龟年的母亲是位善良的妇人，她早有打算将围墙拆除，方便邻里，却苦于寻不到开口的好时机。一直未得男儿的她恰好当时怀有身孕，便与丈夫商量，若喜得麟儿，其将来有所成就，便将围墙拆除，将龙井开放给乡亲使用。不承想，就在黄夫人临盆当天，也就是黄龟年出世之时，一道绚烂的彩虹突然贯落龙井之中，所有人看到这奇观都甚感惊异。大家认定，这名男儿将来必定大有建树，夫妇

俩遂将“龙井”改名为“虹井”，黄龟年高中进士后，其母便依约将围墙拆除，将虹井开放给近邻饮用，以酬夙愿。

太平井 [Tàipíng Jǐ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梧桐镇。据载，太平井于宋元祐二年（1087 年）开凿，宣和二年（1120 年）重修。井口六角形，井面直径 2 米多、深 15 米，可容六人同时汲水，每天供水千余担，水质清洁。

冻井 [Dòng Jǐng]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白云乡。为宋靖康元年（1126 年）造。石栏上石刻：“女弟子陈三娘与男黄七三为亡夫四十四郎舍钱修造”和“资生界靖康元年丙午记” 32 字。其二，在白云村亭墘头后，堙塞，乃移井栏于右巷井上，是谓新井。

七、山清水秀

东湖尖 [**Dōnghú Jiān**] 位于福州市永泰县西南部，北靠永泰、南面仙游，西望德化，向南可远眺戴云山脉。系福州地区最高峰，是石牛山破火山口的组成部分，由白垩系石帽山群火山岩组成。山体呈南北展布，长 5000 米，宽 2500 米，海拔在 1500 米以上，最高点东湖尖海拔 1682 米。东湖尖除主峰外还有数座千米山群拥抱主峰，形成大约 10 平方公里范围的秀丽山野，这里植被垂直分布特征明显，山顶为草甸，山腰为原始林，山脚为灌木和千年古榕等风水树。还有巨岩巨石横躺直卧于起伏山坡，历久周边长草长树，而巨石则成光溜圆滑，或晒于阳光，或隐于林，最奇是三截巨龙形石。

青云山 [**Qīngyún Shān**] 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岭路乡。总面积共 52.5 平方公里。青云山共有 4 个景区（云天石廊景区、青龙瀑布景区、白马峡谷景区、水帘宫景区），是集峡谷、森林、瀑布、古火山口、高山牧场和鸟类自然保护区为一体的生态旅游区。因山峰平地拔起，矗立青云而得名。海拔在 1000 米以上的山峰有 7 座，最高海拔 1130 米，山高林茂，云雾缥缈，瀑布众多。动植物资源丰富，有珍稀动植物——桫欏和猕猴等。9 条溪流盘桓其间，形成了系列瀑布和深潭，其中九天瀑布为亚洲最大的梯级瀑布。现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

云顶 [**Yúndǐng**] 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岭路乡。由花海梯田景区、天池草甸景区、高山峡谷景区（包括七彩瀑谷景区、红

河谷景区及翡翠谷景区)三大风景区构成。旅游区占地 36 平方公里,平均海拔 1000 米以上,拥有天池草场、云山圣境、海西冰川大峡谷、云中悬空栈道、通天飞索五大景点。其自然景观可谓福建一绝,意境和趣味都是独一无二的,是“福州人引以为傲的福建旅游新地标”,被美誉为“福建的香格里拉”。连续两年获得“福建最清新景区”,堪称清新福建示范标杆。现为国家 AAAA 级旅游区、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区。

百漈沟 [Bǎiji Gōu]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梧桐镇。因沟内百条之多的大小瀑布水帘而得名。又因水急沟深直泻成白色别名白漈沟,水泻形态土话称漈,书上称瀑。百漈沟远观为山凹,近眺为峡谷,远看水成漈,近睹瀑九级。百漈沟由水帘瀑布、龙缸瀑布、珍珠瀑布、天坑彩虹瀑布、人参瀑布、双狮瀑布、白龙瀑布、三叠泉八大瀑布组成。百漈沟景点沿着一条 1000 多米长的峡谷循序渐进,区内异彩纷呈的瀑布,是目前永泰境内已发现的瀑布中最具特色的瀑布,落差大,水量充沛,形态各异,或低吟浅唱,或激昂高歌,让人叹为观止。现为国家 AAAA 级旅游景区。

天门山 [Tiānmén Shān]位于福建省永泰县葛岭镇。面积 6 平方公里。因山中有一巨石屹立形状如门而得名。素有福州“后花园”之美称。天门山峡谷主要景观有万石瀑布、地下河、葫芦瀑布、红军洞、石走廊、天门、天门洞、雄狮望月、万石一柱、天涯瀑布、天门窗、天生桥。天门山巍峨秀丽,景点众多,类型各异,因山中有一巨石屹立形状如门而得名。天门山峡谷奇峰怪石

林立，诸如飞来石、试剑石、帆船石、风动石、佛光岩、骆驼峰等，似人似兽似物，形态逼真，给人以无限遐想。

八、溪水名泉

大樟溪 [Dàzhāng Xī]为永泰县境内的重要水系之一。属闽江支流。发源于德化县赤水镇的戴云山，源头为国宝溪。大樟溪流经德化、永泰、闽侯等县，最终在闽侯县江口注入闽江下游南港。其中永泰县境内流域面积 1786 平方公里，河道长 127 公里，依水脉延伸，支流繁多，随处可见清冽的山涧溪水。有大樟溪贯穿永泰全境，被誉为永泰人民的“母亲河”，滋润着永泰的土地，哺育了永泰人民，并孕育了永泰的历史和文化。

溪源溪 [Xīyuán Xī]为永泰县境内的重要水系之一。起源于永泰县赤岸，从上街镇倒著自然村入境，至上街镇马排村汇入乌龙江，流程 26 公里，流域面积 200 平方公里。溪源溪中段的罗溪拦水坝之上游，水浅流急；拦水坝之下至榕侨村的溪段，水深流缓，可以放运小木排；榕侨至九孔闸溪段，水深溪面宽，可以通行小船。

温泉溪 [Wēnquán Xī]为永泰县境内的另一条重要水系。属大樟溪一级支流。发源于岭路乡寨下村旗插垵，由南向北流经岭路乡寨下村、叶洋村、潭后村、岭路村；城峰镇穴利村、温泉村、城南居委在汤尾口汇入大樟溪。温泉溪境内主河道长 23.3 公里，境内流域面积 80.4 平方公里，河道较宽，河床较稳定。

永泰温泉 [Yǒngtài Wēnquán]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永泰温泉属环太平洋火山活动带组成部分。中生代频繁的火山活动，构建了永泰独特的地理风貌。境内山峦起伏，石奇景异，溪流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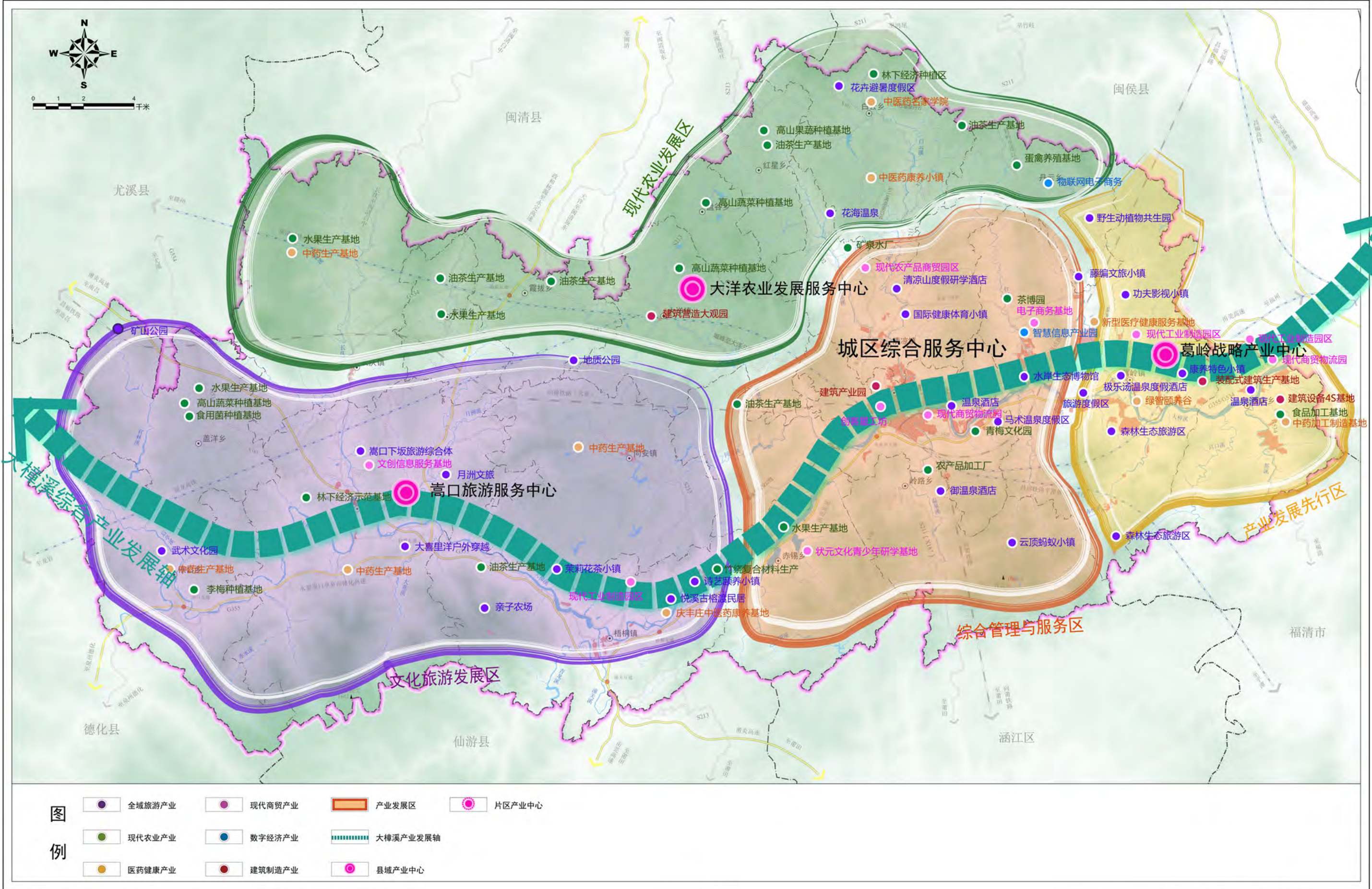
布，温泉资源十分丰富，是全国三大温泉区之一——福州市的重点温泉县。2008年5月10日被中国矿业联合会命名为“中国温泉之乡”。

青龙瀑布 [Qīnglóng Pùbù]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由于其水势汹涌、声势浩大，因而得名。瀑布高约200米，青龙崖高80米“一崖高耸接云天”崖顶有一个呈半圆凹槽的断壁。水流从断壁的槽口跌落而下，被半空的一片岩石挡住。水石相击，铿铿锵锵；然后又再泻而下。如此经过类似的5个回合，形成美丽的“五叠泉”。景区主要景点有狮子峰、龙潭峡谷、仙足滩、鲤鱼潭、灵蛇出洞、神龟戏水、根包石、石门、千层瀑布、青龙瀑布、祈福洞、凤尾瀑布等。

九天瀑布 [Qīnglóng Pùbù]位于福建省福州市永泰县。九天瀑布是亚洲最大的阶梯式瀑布之一，落差有588米。在断崖绝路之处有一座数百米石城环绕的“九山书院”。景区主要景点有吉祥瀑布、水帘宫、雄狮出洞、石龙三重门、观音石、金猴抱桃、钓鱼潭、御景小区、仙潭小区、水帘长廊等景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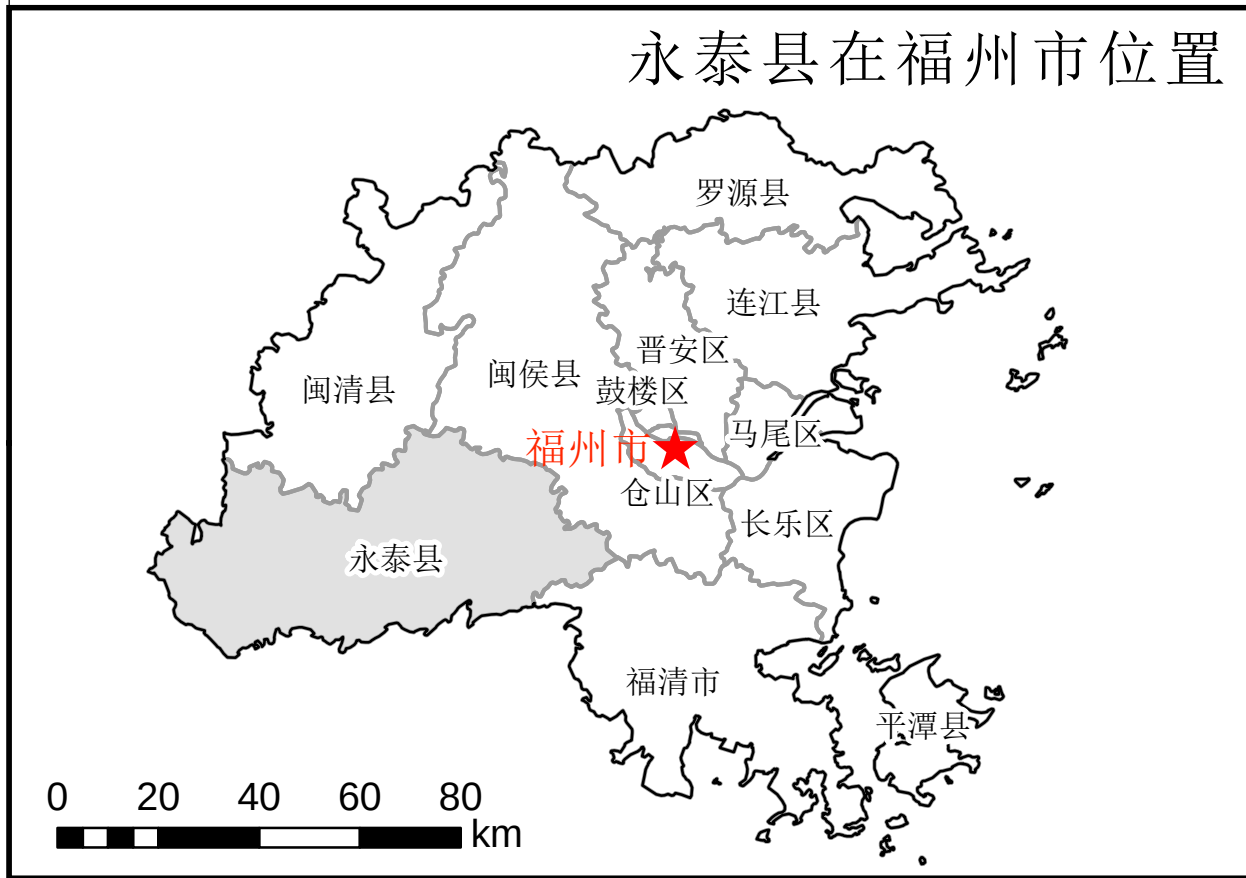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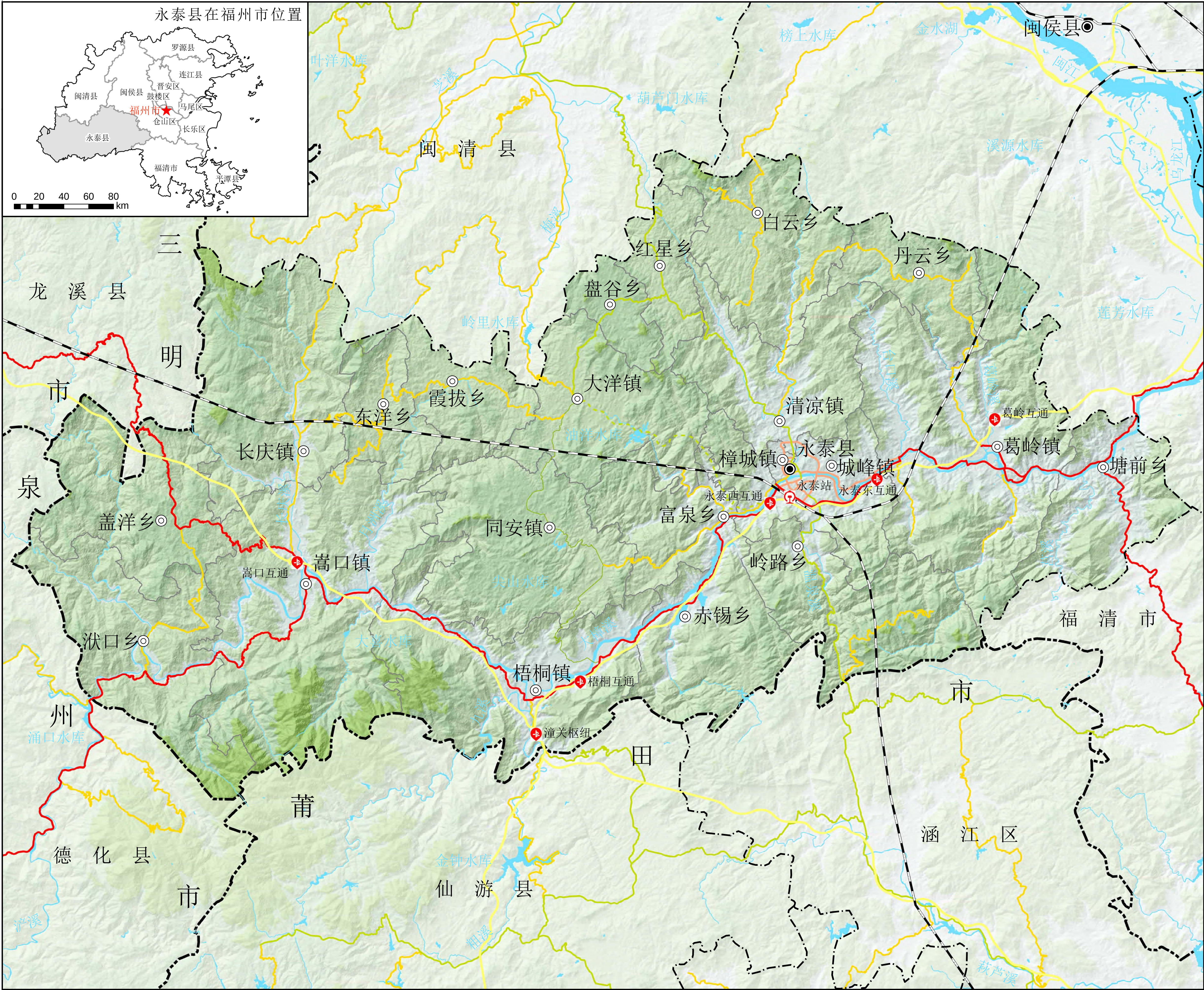
永泰县地名规划方案（2025-2035）

地名片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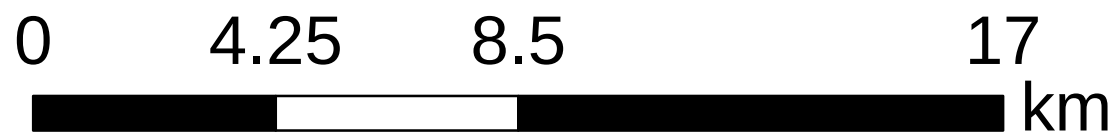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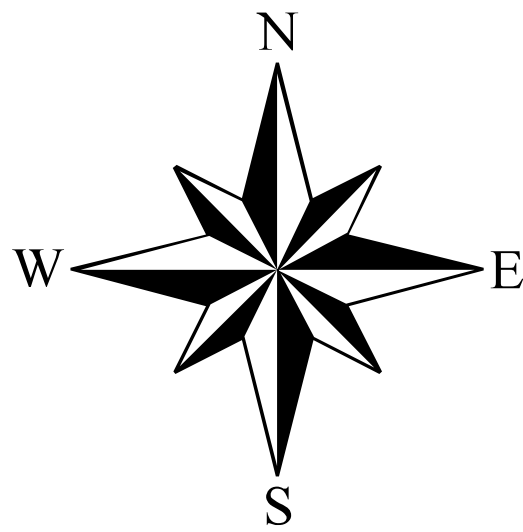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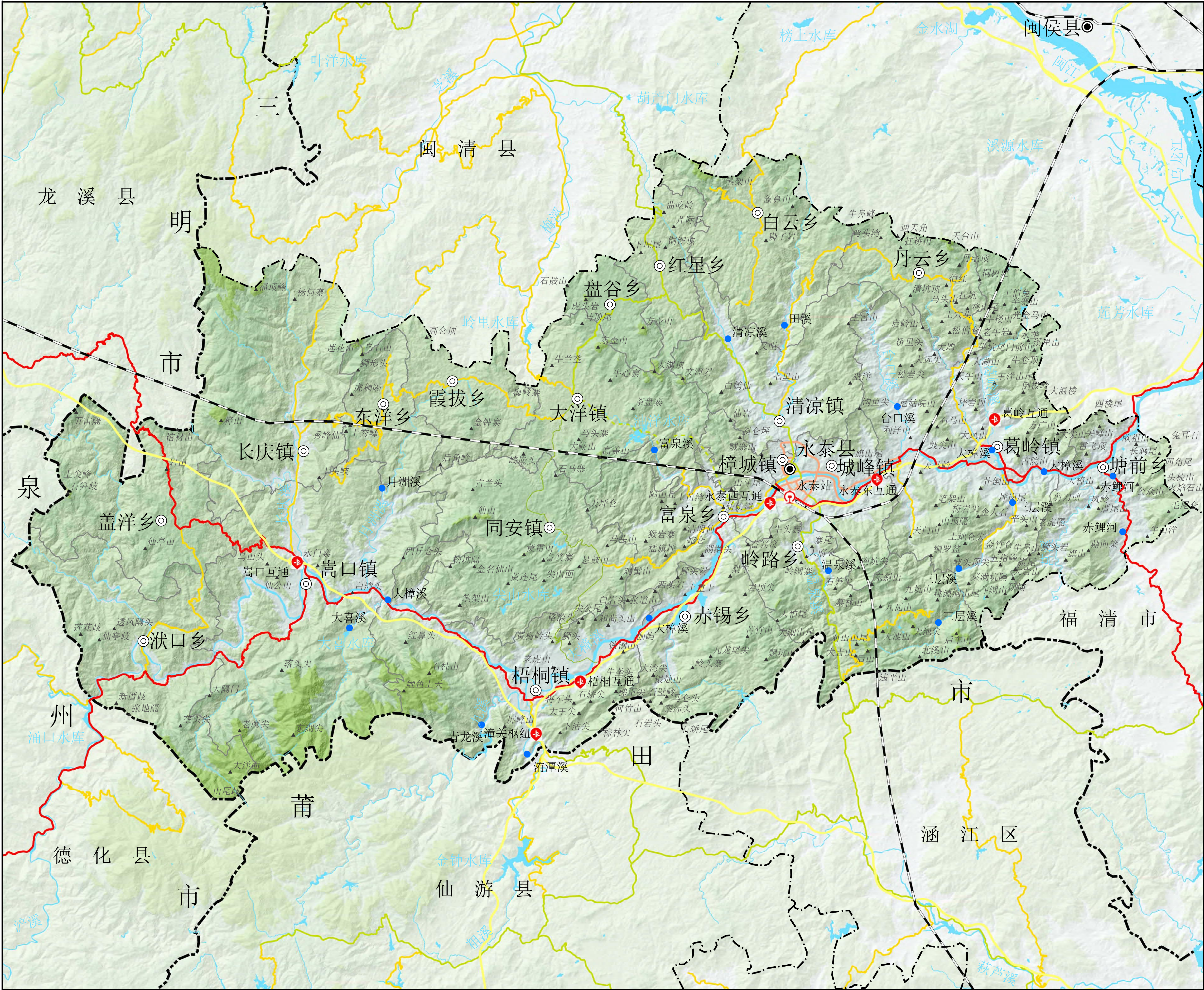
永泰县地名规划方案（2025-2035）

区位图



永泰县地名规划方案（2025-2035）

山水原点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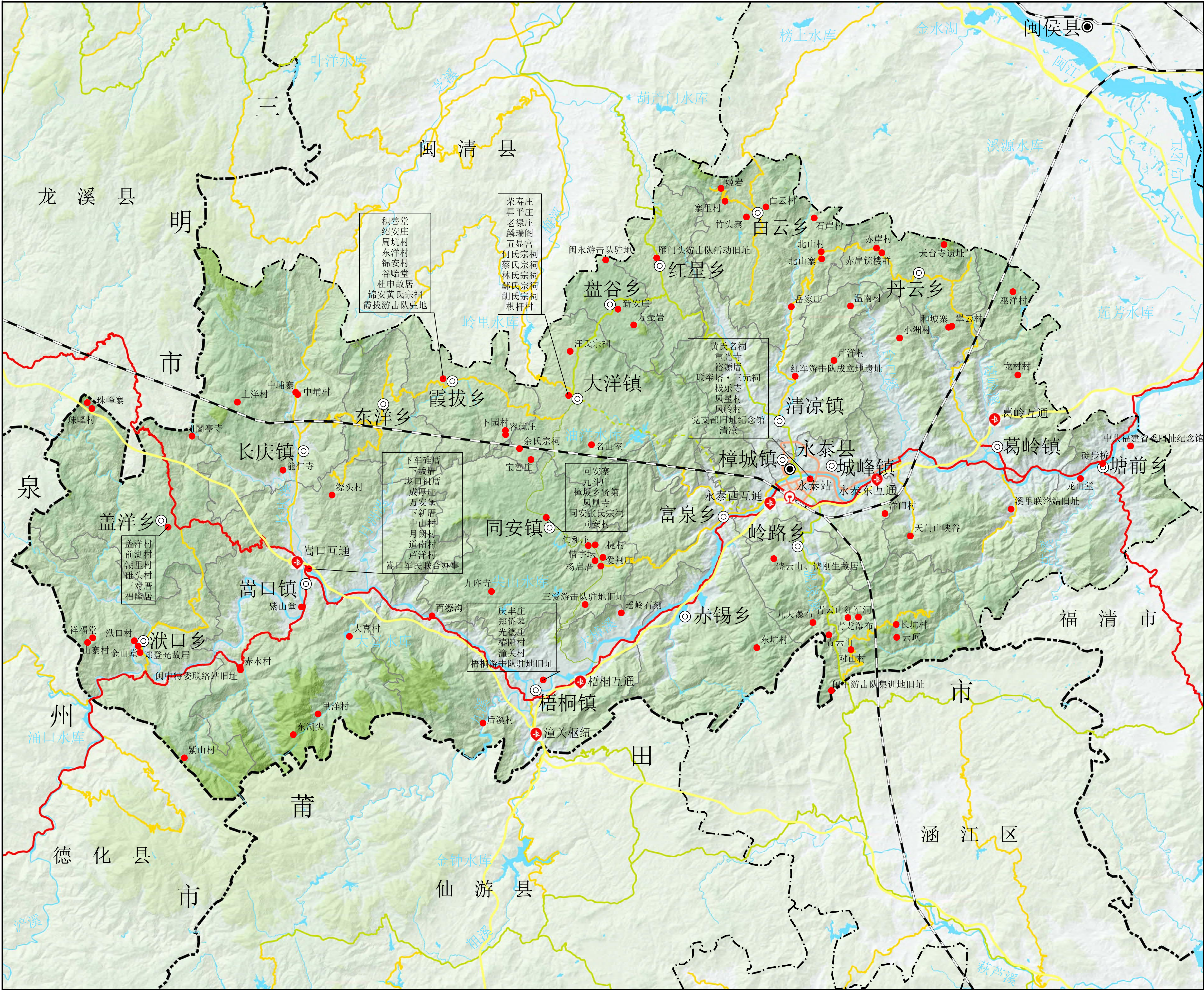
图例

- | | | | | |
|-----|------|----|---|---|
| ● | 县城驻地 | —— | 铁 | 路 |
| ◎ | 乡镇驻地 | —— | 高 | 速 |
| ▲ | 山峰原点 | —— | 国 | 道 |
| ● | 水系原点 | —— | 省 | 道 |
| Ⓜ | 高铁站 | —— | 县 | 道 |
| ■ | 高速互通 | —— | 主 | 干 |
| --- | 市级边界 | —— | 连 | 接 |
| -.- | 县级边界 | —— | 水 | 系 |
| --- | 乡镇边界 | —— | 水 | 域 |

永泰县民政局
二〇二五年五月

永泰县地名规划方案（2025-2035）

重要地名分布图



N

W

E

S

0

4.25

8.5

17

km

图例

●

县城驻地

◎

乡镇驻地

●

重要地名

Ⓜ

高铁站

Ⓜ

高速互通

市级边界

县级边界

乡镇边界

铁路

高速

国道

省道

县道

主干

连接线

水域

永泰县民政局

二〇二五年五月

永泰县地名规划方案(2025-2035)

地名现势图及地名方案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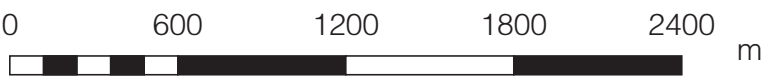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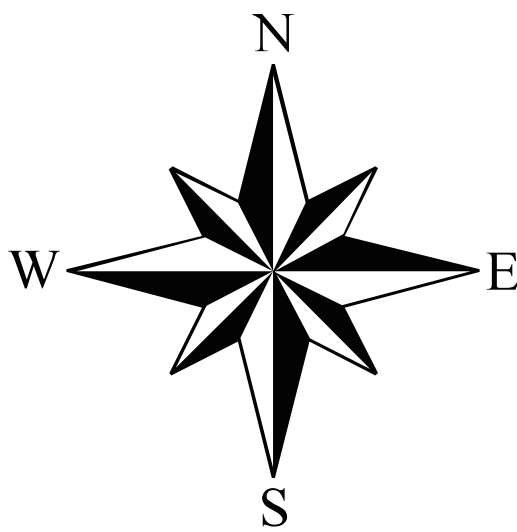


图 例

- 客运铁路
- +— 一般铁路
- 高速公路
- 主要道路
- 一般道路
- 桥梁
- 规划道路
- 政府驻地
- 机关单位
- ⊗ 学校
- ⊕ 医院
- ⊙ 公园
- ⊙ 火车站
- ⊙ 汽车站
- ≡ 收费站

永泰县民政局
二〇二五年五月